

证券简称： 凯得智能

证券代码： 874630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7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070 万股（含本数）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预计发行日期	
发行后总股本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和说明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公开发行作出了相关承诺，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

（一）国际贸易政策变动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42,114.90 万元、36,799.14 万元、41,995.72 万元和 18,329.36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08%、84.74%、86.78% 和 84.14%。公司外销收入的主要销售区域为北美洲。其中，报告期内向美国销售的收入分别为 25,065.75 万元、22,038.50 万元、25,354.90 万元和 10,037.6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02%、50.75%、52.39% 和 46.08%。近年来，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逆全球化思潮在部分发达国家出现，贸易保护主义抬头，贸易争端加剧，对我国的外销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政策或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影响境外客户的采购需求或者客户要求公司承担相应的关税成本等，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以外销为主，以外币为主要结算货币。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以外币结算的销售收入及汇兑损益产生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1,072.21 万元、-96.74 万元、-363.23 万元和 -435.2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7%、-0.22%、-0.75% 和 -1.98%。若人民币汇

率大幅波动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三)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家电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内竞争厂商数量众多。行业的市场竞争已由单纯的性能、价格、质量竞争上升到研发能力、资金实力、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品牌等全方位的竞争。虽然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研发与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优势，但公司仍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市场竞争风险。

(四) 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性风险

公司凭借在葡萄酒冷藏柜等产品领域丰富的生产经验、创新的生产工艺及快速响应能力，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公司若不能通过研发创新、服务提升等方式及时满足主要客户提出的业务需求，或公司产品交付出现质量、及时性等问题不能满足客户要求而使客户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将会影响公司的客户稳定性，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大，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与同类材料或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基本一致。主要原材料中 U 型板板材等主要受有色金属大宗物资价格波动影响，发泡料、塑料产品等价格变化受石油产品价格影响。若未来因宏观经济变化等因素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则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会随之上升，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六)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490.37 万元、9,626.45 万元、9,890.56 万元和 8,314.2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2.82%、32.67%、37.01% 和 25.54%，占比较高。由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相对集中，若主要客户的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公司财务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七)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以及出口货物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 13%。若未来相关财政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相关公司主体未能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不能持续享受出口退税或税收优惠政策，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八) 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前景以及公司当前的发展态势确定的，但在未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可能会存在各种不确定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募投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等情况，从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营销网络及

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销售费用将会增加，假如未来收入增长不及预期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九）募投项目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扩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进一步提升竞争能力。虽然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行业发展研究及可行性论证，但是若未来行业内竞争加剧，或公司市场拓展进度不及产能扩张规模，或对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等，将会造成公司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十）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未取得产权证风险

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尚未取得产权证书，公司使用的上述厂房主要用于仓储及生产车间，占公司整体生产厂区面积比例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在建筑市场监管、自然资源领域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且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不存在被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管理局要求拆除及征收、拆迁的情形，目前可以正常使用厂区内的建（构）筑物，但如果公司或租赁方仍长期无法就相关土地或建（构）筑物办理相应的产权证书，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可能存在被要求拆除或搬迁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一）电商销售不规范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存在刷单情形。公司刷单行为通过虚构交易获得了不真实的商品销量和店铺排名，违反了《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电商平台的相关规则。公司刷单的主观恶意较小，且已经完成了整改，主动停止了刷单行为，没有造成损害消费者权益的严重后果，没有被其他商家投诉扰乱市场秩序情形。但公司仍存在可能因为刷单情形被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被电商平台采取责令整改、关闭店铺等措施的风险。

（十二）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如果通过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证监会注册，公司将采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进行发行工作。证券发行属于市场化行为，发行结果将受到资本市场整体情况、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发展前景等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后总市值等条件未达到上市条件而发行失败的风险。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及业绩预告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经营模式、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供应商、主要客户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也未出现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2025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预告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2,000.00-44,000.00	48,615.90	-13.61%至-9.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0.00-6,400.00	6,603.01	-10.65%至-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0.00-6,200.00	6,672.87	-14.58%至-7.09%

公司预计 2025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 亿元至 4.4 亿元，较上年度下降 9.49%至 13.61%，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0 万元至 6,400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3.07%至 10.65%，预计 2025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0 万元至 6,200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7.09%至 14.58%。

2025 年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对美国市场销售收入有所下滑。

上述 2025 年度财务数据系公司管理层预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概览	1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5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18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28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4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52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66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267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26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280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凯得智能、股份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凯得有限	指	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中山市凯腾贸易有限公司，系凯得智能前身
凯得优品	指	广东凯得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珠海信涵	指	珠海信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深瀚	指	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医为	指	深圳市医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迅传	指	中山市迅传散热器有限公司
畅想未来	指	广州市畅想未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正翔电子	指	中山市正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梅诗	指	香港梅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弘茂包装	指	佛山市弘茂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吴伟雯
Minibar	指	Minibar North America Inc.
Yeego	指	Yeego Innovation Electronic Commerce Co., Limited
Enthusiast	指	The Wine Enthusiast, Inc.
Electrolux	指	Electrolux Appliances AB
Metro	指	Metro Sourc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yote	指	Coyote Outdoor Living Inc.
Infinium	指	Infinium Co., Limited
Greenfield	指	Greenfield World Trade, Inc.
Dometic	指	Dometic Impex Co., Ltd.
长珠新材料	指	广东长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山长珠电配实业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取消）
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
专业名词释义		
嵌入式冰箱	指	将冰箱安装在柜体中，使其与橱柜、墙面等融为一体，达到美观、节省空间的效果
零嵌式冰箱	指	一种可以零距离无缝嵌入橱柜的嵌入式冰箱
全嵌入式冰箱	指	将整个冰箱单元嵌入橱柜内部，冰箱门外还配有一层橱柜门板，两者通过结构整体固定，使得冰箱完全隐藏在橱柜之后，

		关上门后只能看见完整的橱柜面板
岛台嵌式冰箱	指	一种安装在厨房岛台下的橱柜之内的嵌入式冰箱，该类冰箱体型小巧玲珑，适合运用于厨房等面积较小的空间之中
半导体冰箱	指	是一种采用半导体热电制冷技术的冰箱，相比于压缩机制冷冰箱，具有无噪音、尺寸紧凑的优势，满足了人们在酒店客房、汽车、卧室等对噪音控制、尺寸要求较高的使用场景下对冰箱的需求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
OEM	指	原始设备制造商（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由采购方提供设备和技术，由制造方提供人力和场地，采购方负责销售，制造方负责生产的生产方式
OBM	指	自有品牌制造商（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r），生产企业自行创立产品品牌，并自行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自主品牌产品的生产方式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生产制造执行系统，指位于上层的计划管理系统与底层的工业控制之间的面向车间层的管理信息系统
CCC 认证	指	中国强制认证（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对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法律依据、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范围、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监督管理等作了统一的规定
ETL 认证	指	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美国电子测试实验室，ETL 认证是北美一项安全认证，在北美具有广泛的知名度和认可度，获得 ETL 标志的产品代表满足美国的强制标准，可顺利进入美国市场销售。CETL 表示同时满足美国和加拿大的标准，两国均适用
能源之星、E-star	指	Energy Star 最早由美国能源部和美国环保署共同推行，旨在更好地保护生存环境，节约能源。目前美国、日本、加拿大、欧盟等均参与能源之星计划，能源之星标志成为能源效率的国际通用符号
ErP	指	Energy-related Products，是欧盟针对能源相关产品的强制性能效认证制度，其适用范围涵盖所有投放欧盟市场并对能源消耗产生影响的电子电器产品及独立部件，包括家电、照明、工业设备等
DOE	指	DOE 能效标准是美国能源部（Department Of Energy）发布的产品能效标准(包括产品能效限值标准和产品检测程序)，相关产品需按照指定测试方法进行测试及注册后方可在美国市场销售
CE 认证	指	European Conformity，欧共体安全合格标志，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是欧盟法律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
CB 认证	指	Certification Bodies' Scheme，国际电工委员会对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目的是为了减少由于必须满足不同国家认证或批准准则而产生的国际贸易壁垒
GS 认证	指	德语“Geprüfte Sicherheit”（安全性已认证），也有“Germany Safety”（德国安全）的意思。GS 认证以德国产品安全法（GPGS）为依据，按照欧盟统一标准 EN 或德国工业标准 DIN 进行检测的一种自愿性认证，是欧洲市场公

		认的德国安全认证标志
KC 认证	指	Korea Certification, 韩国国家标准委员会根据《韩国电气用品安全管理法》实行的韩国统一认证标志
威凯认证	指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是中国电研（股票代码：688128）旗下专业第三方质量技术服务机构，服务范围涉及智能家居、智能汽车、5G 通信等十余个领域，在行业内具有广泛公信力
ISO 9001:2015 认证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国际标准化组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作为顾客对供方质量体系审核的依据；企业有满足其订购产品技术要求的能力
ISO 14001:2015 认证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国际标准化组织，供方具有按既定环境保护标准和法规要求提供产品或服务的环境保证能力
FSC 森林体系认证	指	森林管理委员会（FSC）提供的森林保护责任认可证明
发泡	指	制作泡沫塑料成型方法的总称，在发泡成型过程或发泡聚合物材料中，通过物理发泡剂或化学发泡剂的添加与反应，形成了蜂窝状或多孔状结构
PID	指	一种控制算法，其中 P、I、D 分别代表比例、积分、微分。它的主要作用是让系统的实际值无限接近并稳定在目标值
PWM	指	Pulse Width Modulation, 即脉冲宽度调制，是一种模拟信号电平数字编码方法，通过将有效的电信号分散成离散形式从而来降低电信号所传递的平均功率

注：本招股说明书数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68247435X6
证券简称	凯得智能	证券代码	87463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1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3年6月2日
注册资本	6,2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伟雯
办公地址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41号、41号之一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41号、41号之一		
控股股东	吴伟雯	实际控制人	吴伟雯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挂牌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 器材制造业	C385 家用电力器 具制造 C3851 家用制 冷电器具制造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吴伟雯直接持有发行人 2,1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数的 33.60%，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

吴伟雯持有珠海信涵 51.00%股权，根据珠海信涵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除公司修改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外，所议事项经代表过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通过珠海信涵，吴伟雯间接持有发行人 9.3024%股份，控制发行人 18.24%表决权。

吴伟雯持有珠海深瀚 29.2959%财产份额，系珠海深瀚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珠海深瀚合伙协议，全体合伙人特别同意并授权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下列事项拥有独立决定权：...（三）本合伙企业以标的公司股东身份参与标的公司事务行使表决权；（四）决定本合伙企业以标的公司股东身份对标的公司的提案内容。通过珠海深瀚，吴伟雯间接持有发行人 3.3749%股份，控制发行人 11.52%表决权。

因此，吴伟雯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 46.2773%股份，控制发行人 63.36%表决权。

此外，吴伟雯在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形成实际控制。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究成果应用于葡

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致力于成为在国际上知名的高端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自成立以来，公司即专注于控温控湿制冷技术的研发，在精准控温控湿、高效节能、静音、制冷深度及产品智能化应用等方面形成了具备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主要产品葡萄酒冷藏柜应用于对环境的温度、湿度、振动、避光、静音均有较高的要求的葡萄酒的储藏，其具备精准、智能的控温控湿系统、减振系统、领先的静音及能效设计，是制冷领域各项技术的融合。基于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积极推动技术迭代与产品品类拓展，将核心技术延伸至嵌入式冰箱、冰吧、雪茄柜等其他品类，并成功实现从消费领域向更高标准医用领域的跨越升级，研发生产出满足医疗场景严苛需求的医疗柜产品。目前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从“常温/中低温”延伸至“超低温”领域的全温区制冷技术体系，并结合自主研发的精准控温湿技术，能实现在超宽温域内对温度与湿度的精准调控，为拓展高端制冷设备应用场景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技术和产品得到全球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精准控温控湿方面，公司聚焦葡萄酒、雪茄等产品的特殊储藏需求，研发出一系列先进的控温控湿技术，实现了卓越的高端制冷性能。公司的恒温恒湿技术运用先进的 PWM 控制技术，能够精准地控制风扇和压缩机的启停。同时，精心设计的独特导风板及送风风机结构，使箱内风道分布均匀，有效攻克了控温控湿精度欠佳等行业难题，确保公司产品在静音、低振动、绿色节能的条件下，实现快速且精准的温度及湿度调控。公司的压缩机产品性能卓越，温度波动范围可控制在±0.5℃，湿度波动范围为±3% RH，显著优于行业普遍的±2℃温度波动范围和±5%RH 湿度波动范围指标。以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为例，经独立第三方威凯认证的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荣获“恒温能力优品”认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了包括“一种智能酒柜温度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一种自动控温冷柜及其控制方法”等多项精准控温控湿方面的发明专利。

随着各国对绿色节能的重视，发达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了针对家用电器产品的能效标准要求，并不断提高相关标准。同时，制冷效率与产品耗电量紧密相关，是消费者选购产品时的关键考量因素。在高效节能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满足全球严苛能效标准（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的高效节能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生产企业。以欧盟为例，其在 2019 年发布 ErP 标准，并持续提高欧盟市场准入的能效等级。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和产品创新，能满足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 严苛能效标准。此外，与同行业公司竞品相比，公司产品制冷效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产品优秀的制冷效率，为其拓展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制冷深度方面，公司掌握了超低温制冷技术，即通过采用双级复叠制冷技术，并创新性地设计双级冷凝器系统，成功研发了可实现-86℃低温的制冷技术。基于该技术开发了医疗柜产品（容积 549L），关键性能指标温度均匀度 2.14℃，优于行业标准（5℃），温度波动度值 2.3℃，优于行业标准（6℃），申请了名称为“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的发明专利，并参与国家标准《低温保存箱》（GB/T

2015-2024) 的制定。

在产品静音方面，公司掌握的半导体酒柜高能效低噪音技术通过创新性的采用石墨烯新工艺，能将产品噪音最低控制在 26dB 以内（若不考虑测试环境噪音因素，真正实现了零噪音），达到欧盟 ErP 标准关于噪音指标的最高要求（A 等级），日耗电量 0.08kWh，同时达到欧盟 ErP 最高等级（A 等级）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经独立第三方权威认证检测机构威凯认证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获得“静享优品”认证。

在生产模式创新方面，公司针对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及定制化生产行业特征，经过长期探索，构建出一套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柔性化生产体系。得益于该体系，公司每年承接的生产订单多达 5000 余个批次，每个批次的产量在 20-500 台区间波动，对应的产品型号超 600 种。该体系融合了精益化共线生产与快速切线技术、产线自动化工艺改造、关键零部件自制以及数字化生产系统，实现了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目前公司不同生产批次的换线时间约 10 分钟，换线效率提升幅度近 70%。基于此，公司申请了“一种多工位连续冲压的自动化生产线”、“用于制冷设备侧板成型的自动化铆接设备”、“自动化铆接生产线”、“一种激光焊接设备”等多项发明专利，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柔性化生产优势。

公司在制冷设备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及生产经验，得到了行业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根据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统计数据，公司处于中国葡萄酒冷藏柜出口市场领先地位。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授权发明专利 26 件，实用新型专利 162 件，外观设计专利 74 件，参与 3 项国家标准、3 项社会团体标准起草。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月—6月	2024年12月31 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 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 日/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427,555,065.67	374,683,993.31	410,938,959.88	292,922,471.05
股东权益合计(元)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40,533,87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39,905,753.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89	29.80	50.77	50.58
营业收入(元)	219,297,294.09	486,158,978.75	436,322,464.55	475,044,294.68
毛利率(%)	30.81	28.37	28.51	24.55
净利润(元)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112,851.73	60,607,35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039,125.54	60,907,42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201,803.72	66,728,703.61	53,629,078.37	59,734,56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3	28.61	33.75	36.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54	28.91	31.74	3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604,265.48	77,445,359.63	80,006,133.66	96,257,338.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4.60	5.27	4.03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5年10月16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11月3日，发行人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后报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800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270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70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

	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按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投资者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按市值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监会、北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交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承销期为招股说明书在证监会、北交所指定报刊刊登之日起至主承销商停止接受投资者认购款之日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注册日期	1996年4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00019382F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联系电话	021-22169397
传真	021-22169234
项目负责人	成鑫
签字保荐代表人	成鑫、黄浩东
项目组成员	金晓刚、黄锐、袁维杰、任笑林、周双才、宋家正、吕方远、曾亚涛、陈小杰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注册日期	1999年4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10000425097688X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杨海峰、俞铖、吕品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肖厚发、刘维
注册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会计师	张春梅、张冉冉、张雨虹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全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肖力
注册日期	2000年10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0024499T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知行大厦6层618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知行大厦6层618室
联系电话	010-62169669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评估师	周琴、袁学根(已离职)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英鹏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陆家嘴支行

账号	0216014040000059
----	------------------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致力于成为在国际上知名的高端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控温控湿制冷技术的研发，在精准控温控湿、高效节能、静音、制冷深度等方面形成了具备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公司的创新特征具体表现如下：

(一) 技术创新

1、公司已形成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形成在本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持续的自主研发，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较高的研发强度，2022-2024 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 6,448.32 万元，占同期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61%。公司形成了完整的研究体系，旗下多个实验室通过 SGS、ITS 等国际权威机构严格认证，具备国际互认数据体系，有效支撑核心工艺突破和产品迭代。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授权中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2 项、外观设计专利 74 项，并参与《家用和类似用途制冷器具食品保鲜》(GB/T 44494-2024) 等 6 项国家、团体标准的制定。通过持续的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公司形成了在本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公司具备优秀研发能力，通过持续的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形成了在本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创新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特色	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及创新性	技术来源及所处阶段	形成的知识产权情况
智能酒柜多参数能效自寻优技术	经过对实验室近 20 年积累的数据库进行深度数据分析与建模，本技术基于 PID 控制算法，通过动态调节 PWM 信号的占空比，实现对负载平均电压或电流的线性调节，进而精准控制电机转速。同时，系统基于对酒柜内部温度、湿度以及环境噪音等多参数的实时监测，运用自适应算法，动态调整 PWM 信号，优化风扇与压缩机的运行状态，确保酒柜内部环境始终维持最佳状态，并实现节能降噪效果	该技术能够同时实现精准控温、降噪和降低能耗。经测试，在储藏柜内温度达到设定值后，该技术将压缩机开机率控制在 60% 左右，温度精准控制在 $\pm 0.5^{\circ}\text{C}$ ，该技术可将葡萄酒储藏柜的运行噪音降低 2-3dB，该技术避免压缩机和风机频繁启停，充分利用箱内冷量，有效降低能耗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软件著作权：纯静音可变功率恒温电子酒柜系统
精准控温控湿技术	该技术运用创新结构设计，通过蒸发风机、导风板和抽屉层架的协同配合，构建起均匀的箱内风道系统。并采用水循环自然加湿技术，模拟自然界的水汽蒸发过程，更均匀、稳定地释放湿气。同时借助先进的智能控制系统，精确调控压缩机频率和风机启停时间，最终实现对冷藏柜内温湿度的精准综合调控	经测试，公司的雪茄柜（型号 XJG-290A1EQ）在箱内预定 18°C 、70%RH 的情况下，温度波动范围控制在 $\pm 0.5^{\circ}\text{C}$ 以内，湿度波动范围控制在 $\pm 3\%$ RH 以内，能够为雪茄提供稳定的存储环境，在业内处于先进水平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① ZL202311642467.1 （一种智能酒柜温度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② ZL202111143578.7 （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 ③ ZL202311691893.4 （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 ④ ZL202311629126.0 （一种自动控温冷柜及其控制方法）
单系统可控多温区的风道系统技术	该技术通过采用单个蒸发器控制三个间室的不同温区，实现三个温区的独立可调可控，同时含有一个可变温区，所有间室均具有全自动除霜功能，并通过高效风道制冷系统进行合理的风量分配，实现间室温度分布的均匀性，有效增加食品的储放	设计单蒸发器配合电动风门实现存储箱各间室的精控送风，实现各个温区独立可调可控，避免压缩机频繁启停，能有效降低能耗。公司采用该技术的压缩机葡萄酒冷藏柜能实现欧盟 ErP D 级能效	自主研发 成功试产	发明专利： ① ZL202311660636.4 （一种单蒸发器的独立控温三温区制冷设备） ② ZL202410610931.7 （三温区酒柜的制冷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时间以及满足不同食品储放需不同温区的要求			
半导体多TEC 高能效技术	采用双制冷片技术，在实现相同制冷量（19.7W）的情况下，对比单制冷片，制冷片 COP（能效值）提升 56%，能耗降低 19%，同时采用烧结钢管，利用毛细虹吸效应，可以快速转移 TEC 芯片热面的热量，相比传统的热铝散热系统，大幅度提升散热效率	本技术解决了行业传统的散热系统传热效率低、能耗高、性能差的痛点。经测试，使用该技术的酒柜 CR-60H、CW-60H 能够实现 1°C~18°C 更大的温区（目前市场竞品多实现 8-18°C 温区），日耗电量为 0.34kWh，达到美国“能源之星”标准，在行业处于领先水平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ZL201310383808.8（一种内藏式磁流体热管 半导体电子冰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17958075（一 种双制冷片酒柜）
半导体酒柜高能效低噪音技术	该技术采用了喷涂石墨烯新工艺的散热丝管、能够匹配箱体漏热比的高温差制冷片实现高效率散热，同时采用 PWM 控制技术，能够实时监测环境温度和预设温度的变化，并结合产品自身的漏热比，动态调整输入电压，进而智能调控系统功率，综合实现产品高能效和低噪音	公司通过独特的风道结构设计能将产品噪音最低控制在 26dB 以内，突破 27dB 低噪音的行业门槛。同时该技术可实现高能效。经测试，公司采用该技术的半导体产品 CR26H 噪音值为 25.7dB，达到欧盟 ErP A 级（最高级）噪音水平，日耗电量 0.08kWh，达到欧盟 ErP A 级（最高级）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094160X（一 种低噪音酒柜） 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申 请 号： CN2024107088267（半 导体制冷片封装结构、 封装方法以及半导体制冷设备）
超低温制冷技术	本技术是一种可实现 -86°C 低温的制冷技术，其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以克服单压缩机压比的限制。该系统的设计优点是冷凝器为双级冷凝器，其可以对低温制冷剂进行预冷，而对高温制冷剂进行冷凝，从而降低了中间换热器的热负荷，有利于实现低温制冷剂的过冷，更有利于 -86°C 低温的实现	采用双级冷凝器更有利 -86°C 低温工况的实现，同时该技术创新性地把除露管安置在冷凝器中间，降低除露管热负荷，缩短制冷运行时间。经测试，公司规格型号为 DW-86L549 款产品（容积 549L），关键性能指标温度均匀度 2.14°C，优于行业标准（5°C），温度波动度值 2.3°C，优于行业标准（6°C）	自主研发 成功试产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0913945.2（一 种超低温设备的泄压 平衡阀装置和超低温 设备） 外观设计专利： ZL202130591215.6（低 温箱）

2、公司产品能效水平显著优于美国 E-star、欧盟 ErP 标准

产品能效与产品耗电量紧密相关，是消费者选购产品时的关键考量因素。公司具备优秀研发能力，通过持续的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形成了在本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产品能效在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是国内少数满足全球严苛能效标准（美国 DOE、欧洲 ErP）的高效节能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生产企业。公司部分产品能效水平显著优于欧盟 ErP、美国能源之星能效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产品能效水平显著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标准

Energy Star 是由美国环境保护署发起的自愿性节能认证项目，DOE 能效认证是由美国能源部设立的一项强制性认证制度，对于葡萄酒冷藏柜产品来说，Energy Star 的能效标准通常比 DOE 的最低强制标准在节能比例上要高出 10%-30%。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与产品类别和产品容积有关，在产品类别相同的情形下，产品容积越大，年耗电量 (kWh/year) 限值指标越高。公司部分半导体产品和压缩机产品，产品容积覆盖 60L-418L，显著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相关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认证类别	产品容积 (L)	公司产品能效指标 (kWh/year)	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kWh/year)	对比情况
半导体产品 (CR-60H)	3-Freestanding compact cooler (独立式小型冷藏箱)	60	124	138	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 (NWB060SS00)	3-Freestanding compact cooler (独立式小型冷藏箱)	85	120	142	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 (BOR-53024-SS W)	13A-compact All-Refrigerators-automatic defrost (小型全冷藏自动除霜冰箱)	147	225	276	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 (BWR-100250)	4-Freestanding cooler (独立式酒柜)	275	116	209	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 (JC-428A2EQ/H)	4-Freestanding cooler (独立式酒柜)	418	160	225	优于美国 E-star 能效指标

注：公司产品能效参数来自于第三方检测机构 Intertek (天祥集团) 的产品技术报告

(2) 公司产品能效水平显著优于欧盟 ErP 能效标准

欧盟 ErP 能效中的 EEI (Energy Efficiency Index) 指标是衡量酒柜等制冷设备能源效率的重要依据。EEI 是实测实验室能耗与每个柜体类别标准能耗之间的比率，若测试能耗低于标准能耗，则 EEI 值小于 100%，能效等级分为从最高的 A 到最低的 G，较低的 EEI 值对应较高的能效等级。欧盟 ErP 能效 EEI 指标与产品类别和产品容积有关，在产品类别相同的情形下，产品容积越大，其 EEI 限值通常越高。公司部分半导体产品和压缩机产品，产品容积覆盖 25L-418L，显著优于欧盟 ErP 能效指标，相关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型号)	认证类别	产品容积(L)	公司产品能效指标EEI(%)	欧盟ERP能效EEI指标(%)	对比情况
半导体产品(CR-26H)	PANTRY(食品储藏室)	25	38.4	A 级: EEI≤41	达到欧盟ERP A 级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JC-116A2EQ/HC)	商用饮料柜	122	27.9	C 级: 20<EEI≤35	达到欧盟ERP C 级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JC-95/HC)	商用饮料柜	99.1	29.9	C 级: 20<EEI≤35	达到欧盟ERP C 级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BC-46/HC)	CELLAR(酒窖)	46	70.5	D 级: 64<EEI≤80	达到欧盟ERP D 级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JC-145A1EQ)	WINE COOLER(酒柜)	138	86.1	E 级: 80<EEI≤100	达到欧盟ERP E 级能效指标
压缩机产品(BC-300E/HC)	WINE COOLER(酒柜)	306	108.1	F 级: 100<EEI≤125	达到欧盟ERP F 级能效指标

注：公司产品能效参数来自于第三方检测机构 Intertek (天祥集团) 的产品技术报告

3、公司产品能效水平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1) 公司嵌入式冰箱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嵌入式冰箱的能效水平与产品尺寸、容积、制冷方式、温控范围等多种因素相关，在考虑上述因素后，经公开查询与公司嵌入式冰箱（产品型号：CT-308WA1EQ）在容积、制冷方式、温控范围相类似的四款竞品，经对比，公司产品日耗电量 0.38kWh，优于同行业竞品，公司在能效方面具备领先优势。相关情况如下：

技术指标	竞品 1	竞品 2	竞品 3	竞品 4	凯得智能	对比结果
尺寸(宽深高) mm	559*560*1892	540*550*1776	558×545×1772	558*545*1772	558*545*1770	-
容积(L)	306	313	289	285	308	-
制冷方式	风冷	风冷	风冷	风冷	风冷	-
温控范围(°C)	0-8	0-8	0-6	1-9	2-10	-
标准耗电量 kWh/24h	0.69	0.48	0.39	0.40	0.38	行业领先
噪音 dB(A)	39	39	38	35	38	行业前列

注：同行业公司竞品信息来源于其官网、京东网站等

(2) 公司葡萄酒冷藏柜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葡萄酒冷藏柜的能效水平与产品尺寸、容积、制冷方式等多种因素相关，在考虑上述因素后，经公开查询与公司葡萄酒冷藏柜（产品型号：PRPW24C02CG）在容积、制冷方式相类似的竞品，经对比，公司产品日耗电量 0.458kWh，在同行业公司竞品中处于领先地位。相关情况如下：

技术指标	竞品 1	竞品 2	竞品 3	凯得智能	对比结果

尺寸(宽深高)mm	604*603*879	590*570*840	605*645*895	605*597*860	-
容积(L)	153	139	161	147	-
制冷方式	风冷	风冷	风冷	风冷	-
标准耗电量kWh/24h	0.542	0.479	0.548	0.458	行业领先
温控范围(°C)	5-18	4-19	5-18	3-18	-

注：同行业公司竞品信息来源于其官网、亚马逊网站、美国 DOE 认证产品查询网站等

4、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取得葡萄酒冷藏柜行业领先地位，创新活动得到市场、客户、行业等充分认可

公司在葡萄酒冷藏柜行业深耕近 20 年，已逐步成长为该行业的优秀企业代表之一，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根据中国制冷设备行业专业期刊《产业在线》统计，2019 年公司葡萄酒冷藏柜出口量排名行业第一位。

公司产品已远销美洲、欧洲、东南亚、大洋洲等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公司客户群体包括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

(二) 产品创新

公司以提高消费者体验、解决消费者痛点为产品创新的方向，产品不断推陈出新，着力提升产品性能和丰富产品应用场景，实施产品创新发展战略。在产品性能提升上，公司持续优化设计与技术工艺，严格把控质量，从材料选用到技术升级，致力于为客户带来更优质的使用体验。在产品应用场景创新上，公司凭借多年的行业经验及技术积累，在立足葡萄酒冷藏柜产品领域的同时敏锐把握客户新需求，快速进行产品创新，将产品线扩展至嵌入式冰箱、医疗柜、雪茄柜、冰吧、啤酒冷沙柜等其他轻型制冷设备领域。公司产品涵盖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雪茄柜、冰吧、嵌入式冰箱、医疗柜七大系列，囊括了七十多种不同规格，建立了符合多品类、多型号柔性生产特点的产研销一体化体系。

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创新情况如下：

应用场景	应用场景图示	产品图示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创新点	形成的知识产权情况
户外场景			户外啤酒机	1、采用风管风冷技术将箱内冷空气延伸至上方的啤酒塔内，使啤酒塔内的温度和箱内温度保持一致（1-10°C），保证啤酒在不同环境下都能保持最佳口感。	实用新型专利：① ZL202321402360.5（方便使用的啤酒机） ② ZL202321402426.0（啤酒机的压缩机布局结构）

				2、采用发泡层加装层架槽，在箱内可单独放置啤酒桶，或者更换层架单独放置饮料，或者两者组合既可以同时放置啤酒和饮料，能够为客户提供多种选择。	
家居定制场景			嵌入式冰箱	<p>1、公司通过在箱体内部和门体内部增加 VIP 真空绝热板，减少产品发泡厚度，增加冰箱内容积，解决了客户对嵌入式冰箱大容积的使用需求。</p> <p>2、采用等离子杀菌技术，能够杀灭 99% 以上的常见细菌和病毒，并通过箱内风道系统将等离子体扩散到冰箱的各个角落，真正做到无死角杀菌，且不会产生任何有害残留物，更加环保健康。</p> <p>3、采用隐藏式门把手设计，在产品内增加电动推杆，当用户按压门体时，启动电动推杆，冰箱门体可自动打开特定角度，方便用户打开冰箱门体，满足嵌入式家装美观需求。</p> <p>4、新增变温冷藏区，通过在冷藏室增加了一个变温区域（0℃/2℃/4℃三档可调），满足用户多温区存储需求。</p> <p>5、人性化节能灯光设计，在导风板和箱内顶部运用柔面光源设计，光线温和不刺眼，冷冻区采用节能灯设计，仅在开门瞬间亮起，高效节能。</p>	<p>发明专利：</p> <p>① ZL202311691893.4 （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p> <p>② ZL202410628833.6 （一种温度控制方法、系统、智能冰箱及存储介质）</p> <p>外观设计专利：</p> <p>① ZL202130675816.5 （嵌入式冰箱）</p>

			<p>全 嵌 酒 柜</p> <p>1、应用微通道冷凝器散热，对比钢丝冷凝器，微通道冷凝器能够在有限的空间内增强散热能力，在保障制冷性能的同时，有效降低能耗。</p> <p>2、采用纯嵌前置散热设计，无需在橱柜顶部开设散热孔，使得酒柜与橱柜能够保持平整贴合，间隙均匀，在满足散热需求的同时，兼顾了整体的美观与协调。</p> <p>3、应用三温区独立控温技术，通过产品设计及技术创新，公司在业内较早实现三温区独立控温酒柜，满足了客户同时储存不同类型葡萄酒的需求。</p> <p>4、采用物联网技术，外置 2.9 寸 TFT 触摸屏，人机交互更加友好，如设置醒酒倒计时，RGB 照明灯颜色调节等等，同时配备了智能按压电动开门系统，兼顾了整体的美观与便利性。</p>	<p>发明专利： ①ZL202211092743.7 (一种智能多温区冷柜)</p> <p>实用新型专利： ①ZL202320761986.9 (一种底部散热的酒柜)</p>
			<p>潮 流 冰 吧</p> <p>1、手机 IOT（物联网）控制和语音控制，实现了产品的远程控制和远程状态监控，如产品出现故障，系统会通过微信端小程序提醒用户，语音控制方便用户在不用手机的情况下实现产品的调温，开关灯等功能。</p> <p>2、VA 点阵表情屏幕（用户自定义表情），行业内较早自带表情的冰吧产品，除了满足用户的功能需求，也能为客户提供</p>	<p>实用新型专利： ZL2024200849559.0 (一种冰柜门铰结构及冰柜)</p>

				提供个性化需求。 3、新增加自动制冰功能，行业内较早实现自动制冰机在冰吧产品上的运用。	
		 	雪茄柜	<p>1、采用多点温湿度检测技术和无极变频技术，更精准地调整温湿度。湿度偏差控制在±3%，温度偏差控制在±0.5°C，优于行业普遍标准，更好满足雪茄对存储环境严苛的温湿度要求。</p> <p>2、采用水循环自然加湿技术，通过模拟自然界的水汽蒸发过程，能够更均匀、稳定地释放湿气，将雪茄柜内的湿度精准控制在理想范围内，解决传统加湿方式可能导致的湿度波动较大的问题，并延长雪茄的保存期限，保持其原有的香气和口感。</p> <p>3、采用物联网技术，外置5寸TFT触摸屏让操作更便捷，功能更丰富：自带温湿度监控仪，可记录30天温湿度；有水位监测，缺水时屏幕提示；还有高温报警、关门报警等智能提示，极大方便用户使用。</p>	<p>发明专利：</p> <p>① ZL202111143574.0 (一种多区域扩散导风装置)</p> <p>② ZL202111143578.7 (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p> <p>③ 202122364756.2 (一种雪茄柜的送风系统和恒温雪茄柜)</p> <p>外观设计专利：</p> <p>① ZL201730349451.0 (雪茄柜 (CW-33FD))</p>
		 	啤酒冷沙柜	<p>1、采用精准高效的制冷散热系统，该饮料柜最低温度可达-6°C。这一低温优势，让啤酒能在最适宜的-4°C环境中储存，最大程度激发啤酒的醇厚口感，释放最佳风味。</p> <p>2、采用电加热抗凝露门体，解决了箱体</p>	<p>实用新型专利：</p> <p>① ZL202321402383.6 (具有冷保持功能的饮料柜)</p>

				低温环境下玻璃门体易凝露问题，并采用门上 RGB 照明和图案雕刻技术，满足用户定制化要求。	
商用制冷场景				酒店用半导体冰箱 1、采用双制冷片制冷技术及热管散热技术，使得公司半导体酒店冰箱是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够满足美国的能源之星认证的产品之一。 2、新的制冷系统采用了喷涂石墨烯新工艺的散热丝管、能够匹配箱体漏热比的高温差制冷片，同时满足欧洲 ERP 静音 A 级和能效 A 级要求。	发明专利： ① ZL201610664361.5 (一种电子酒柜用的热管及冷热发生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① ZL202221795807.5 (一种双制冷片酒柜)
				医疗柜 1、采用复叠式制冷技术，通过中间换热器实现复叠式制冷，更有利于-86°C低温工况的实现，且低温冷媒的预冷使得油分离器的分离效果提高，避免了润滑油进入蒸发器的问题。 2、智能化控制，实现多重报警功能和方式：传感器故障报警，超温报警，后备电池低电量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可持续 24h 以上）、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声音蜂鸣，灯光闪烁，远程报警（需另接报警设备）等。	实用新型专利： ① ZL202223223633.8 (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和超低温制冷设备) 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① CN202211539002.9 (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

(三) 智能化生产模式创新

公司以多年的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经营理念为基础，积极推动传统葡萄酒冷藏柜行业与现代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自动化技术等的有效联动并应用于实际经营生产，致力于推动传统行业智能化生产模式创新。针对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定制化生产的显著特征，经过长期探索，构建出一套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智能化生产体系。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生产特性十分突出，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定制化生产成为常态。公司每年承接的生产订单多达 5000

余个批次，每个批次的产量在 20-500 台区间波动，产品型号超 600 种，对智能化生产能力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公司成功探索出一套独具特色的智能化生产体系。该体系融合了产线自动化及智能化升级改造、工业制造信息化系统、关键零部件自制，实现了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目前公司不同生产批次的换线时间约 10 分钟，换线效率提升幅度近 70%。基于此，公司申请了“一种多工位连续冲压的自动化生产线”、“用于制冷设备侧板成型的自动化铆接设备”、“自动化铆接生产线”、“一种激光焊接设备”等多项发明专利，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智能化生产优势。

（1）关键设备自动化、智能化升级

公司在五金冲压、门壳成型及冲铆、发泡等重点工序中的关键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程度较高，生产效率处于葡萄酒冷藏柜行业较高水平，显著提升了生产效率，有效保证产品制造质量的稳定性。具体情况如下：

关键工序环节	关键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情况	知识产权申请情况
冲压工序	公司在冲压工序全部实现机器人手臂自动化操作，将传统的人工冲压生产模式转变为机器人自动化操作，把生产流程从单件流优化为连续作业流。	申请了名称为“一种多工位连续冲压的自动化生产线”的发明专利（申请号 CN2023111009935）
冲切工序	依据公司产品特性，在冲切段创新开发三段冲切区，涵盖所有型号冲切需求。通过对产品结构和工艺的深度优化，无需换模即可生产公司 95% 以上的产品。换型时，利用伺服电机和精准程序控制系统，操作人员一键操作即可在 1 分钟内完成型号切换，且程序可存储 150 个制程，极大提高了换型效率和生产便利性。	-
门壳成型及冲铆工序	公司通过对罗拉机设备进行创新性改造，增设相关工装夹具，成功实现侧板从板材到成品的一次成型，同时实现门铰螺纹板的自动铆接，并完成冷凝管在侧板的自动粘贴，实现多道工序一次性自动化完成，改变了传统设备难以实现侧板从板材到成品的一次成型，往往需要分工序分段操作，尤其是在铆接装置环节，需人工进行上下料及铆压操作的问题。	申请了名称为“用于制冷设备侧板成型的自动化铆接设备”的发明专利（申请号 CN2023116152836）
发泡工序	公司采用双枪发泡设备，通过优化自动灌注程序及参数设置，将灌注量精度精准控制在±20g、比例控制在±0.02。搭配公司自制的全铸铝外发泡夹具，能有效保证箱体尺寸稳定，使对角线误差≤1mm，箱体正面尺寸误差≤0.5mm，实现自动灌注，减少人员需求，在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率。	-

（2）工业制造信息化转型

公司积极布局，全面引入 ERP 金蝶、MES、钉钉等信息化系统，构建起了一个高效、智能的信息化管理体系。这些系统深度融合，实现了数据的实时采集、动态统计与深度分析处理，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持续滚动计算，精准把握生产进度。管理人员借助该体系，能够依据物料库存、生产能

力、工装夹具状态、设备运行状况以及出勤人员等动态信息，自动调整后续生产计划，确保生产安排始终契合实际情况。产线数据实现实时采集，现场作业人员一旦遇到品质异常、设备故障、缺料等问题，可迅速上报，相关信息会即时反馈至其他工位及生产管理人员。这种高效的信息传递机制，使问题能够在第一时间被捕捉并处理，最大程度降低对生产流程的干扰，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

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实现了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理，推动制造车间迈向数字化、无纸化的高效协同办公模式。从产品研发设计，到生产制造、质量管控，再到售后服务，每个环节都在信息化的赋能下紧密衔接、高效运转，有效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了优势。

(3) 关键零部件自制

不同于普通冰箱，葡萄酒冷藏柜对于柜体的震动、温度湿度控制、避光、降噪、醇化、杀菌均有更为严格的标准以保证酒体不结晶、不变酸、不氧化。市场上的零部件多为适配冰箱而开发，公司结合多年行业经验，在市场常见配件基础上，创新性地开发出适用于葡萄酒冷藏特点的关键零部件。具体情况如下：

零部件名称	功能	公司自制配件优势及创新点	形成的知识产权情况
丝管散热系统	通过 R600a 冷媒在丝管系统中的流动和相变达到高效的散热	热虹吸管道散热技术替代传统挤出热铝散热器，利用网状排列管道无风扇自然对流实现快速换热，通过高效的散热和传冷技术，系统无动力无噪音散热传冷，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与零噪音值。帮助公司半导体产品达到美国能源之星、欧洲能耗标准 F 级能效要求	发明专利：ZL201610664361.5（一种电子酒柜用的热管及冷热发生装置）
铜管热管散热系统	热管散热系统通过热管高效的传热快速把制冷片热端的热量转移到散热铝翅片上，可以最大程度上利用制冷片，大幅度提高制冷设备的散热效率	解决了行业传统的散热系统传热效率低、能耗高、性能差的痛点；热管、丝管自制半导体制冷最大的难点在能耗问题。欧美最新能耗能效标准对国内半导体冰箱行业造成重大冲击，通过公司自研的半导体散热技术能高效完成冷热交换循环，满足美国能源之星能效要求	实用新型专利： ①ZL202221795807.5（一种双制冷片酒柜） 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①CN2024106526442（一种液冷散热智慧控热的半导体酒柜） ②CN2024107088267（半导体制冷片封装结构、封装方法以及半导体制冷设备）
中空玻璃门体	是葡萄酒冷藏柜的重要构件，起着保温、展示、美观的作用	通过使用公司掌握的中空玻璃技术和电加热技术以及门体边框密封工艺等对门体加工处理，有效解决了红酒柜玻璃门保温性能差、玻璃有内外凝露等问题	-
电路控制板	控制产品运行以及智能化	葡萄酒冷藏柜电路控制板属于定制化产品，需要根据客户功能需求设计。 电路板的硬件原理图与 PCB 印刷图，完全依据每个产品的独特功能	发明专利：①ZL202011385918.4（温度控制方法、控制系统、双温恒温酒柜及计算机装置） ②ZL202311641023.6（一种信息交互方法、信息交互装置及智能

	<p>需求开展自主设计。在电路设计进程中，深入剖析并充分考量两器器件、风扇器件的驱动原理电路，以及高精度温湿度传感器原理电路，同时严格对标家电产品的安规要求，确保设计的规范性与安全性。而软件程序，同样秉持自主设计理念，依照每个产品的制冷特性、逻辑功能特性以及 UI 内容，量身定制开发方案。</p> <p>公司按行业标准规格建立 10 万级洁净度恒温恒湿的 SMT 贴片车间和 DIP 插件车间，目前实现显示板和灯板自制，保证关键零部件安全供应、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p>	<p>冰箱） 软件著作权： ①OLED 显示-WIFI 物联精准控温葡萄酒冷藏柜电控系统(登记号：2023SR0650885)</p>
--	---	---

综上所述，公司重视研发与技术积累，通过持续开展研发投入，维持创新能力和竞争优势，并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质量得到市场及客户的认可，形成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且具有技术创新特征，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模式创新方面具备创新特征。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本次发行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1.3 条之“（一）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公司 2023 年、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5,362.91 万元、6,603.01 万元，同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31.74% 和 28.61%，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的标准”；同时，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等合理估计，预计发行时公司市值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

综上，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上市条件。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司治理不存在特殊安排的情况。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00 万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 25%，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台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	15,374.98	15,374.98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731384）	中（南）环建表(2025)0064号
2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72.05	6,072.05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960026）	
3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3,632.55	3,632.55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8,579.58	28,579.58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剩余部分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及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如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全部或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并履行法定程序后予以置换。

十三、 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 经营风险

(一) 国际贸易政策变动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42,114.90 万元、36,799.14 万元、41,995.72 万元和 18,329.36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08%、84.74%、86.78% 和 84.14%。公司外销收入的主要销售区域为北美洲。其中，报告期内向美国销售的收入分别为 25,065.75 万元、22,038.50 万元、25,354.90 万元和 10,037.6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02%、50.75%、52.39% 和 46.08%。近年来，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逆全球化思潮在部分发达国家出现，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对我国的外销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政策或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影响境外客户的采购需求或者客户要求公司承担相应的关税成本等，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与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居民可支配收入密切相关。当前全球经济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全球经济增长动力不断回落。若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较大，将导致居民可支配收入下降，进而影响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可能给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带来负面影响。

(三)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以外销为主，以外币为主要结算货币。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以外币结算的销售收入及汇兑损益产生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1,072.21 万元、-96.74 万元、-363.23 万元和 -435.2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7%、-0.22%、-0.75% 和 -1.98%。若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四)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家电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内竞争厂商数量众多。行业的市场竞争已由单纯的性能、价格、质量竞争上升到研发能力、资金实力、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品牌等全方位的竞争。虽然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研发与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优势，但公司仍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 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凭借在葡萄酒冷藏柜等产品领域丰富的生产经验、创新的生产工艺及快速响应能力，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公司若不能通过研发创新、服务提升等方式及时满足主要客户提出的业务需求，或公司产品交付出现质量、及时性等问题不能满足客户要求而使客户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将会影响公司的客

户稳定性，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大，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与同类材料或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基本一致。主要原材料中 U 型板板材等主要受有色金属大宗物资价格波动影响，发泡料、塑料产品等价格变化受石油产品价格影响。若未来因宏观经济变化等因素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则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会随之上升，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二、 财务风险

(一)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490.37 万元、9,626.45 万元、9,890.56 万元和 8,314.2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2.82%、32.67%、37.01% 和 25.54%，占比较高。由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相对集中，若主要客户的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公司财务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 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3%、28.28%、28.23% 和 30.49%，呈上升趋势，受益于美元相对于人民币的汇率上升、产品结构优化、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公司主要产品为冷藏柜、冰箱，以外销 ODM 模式为主，产品定位和收入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市场仍处于持续拓展阶段，且国内制冷设备生产企业较多，价格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国内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6.62%、18.67%、23.19% 和 25.01%，相对较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包括产品结构变化、产品价格调整、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未能及时与下游客户协商涨价或采取有效的降本措施以弥补上述不利因素带来的影响，公司毛利率则会存在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以及出口货物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 13%。若未来相关财政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相关公司主体未能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不能持续享受出口退税或税收优惠政策，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 技术风险

(一) 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产品及技术创新需要技术过硬、知识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对研发项目的投入以及高质量研发人员的需求也会逐步增大。如果未来公司研发人员流失，公司的研发能力将有所减弱，从而导致公司在葡萄酒冷藏柜等产品市场上竞争力减弱。

(二)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持续的自主研发，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项目所涉领域亦不断拓宽。然而，技术创新本身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未能保持技术创新的持续性，或创新成果与市场需求出现偏差，又或是同行业企业抢先研发出在高效节能、精准控温控湿、静音、智能化等方面更具优势的工艺与技术，公司将面临丧失市场技术优势的风险。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前景以及公司当前的发展态势确定的，但在未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可能会存在各种不确定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募投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等情况，从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销售费用将会增加，假如未来收入增长不及预期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建设和实施周期，短期内募投项目不能完全产生效益。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因此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三）折旧、摊销增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应增加，投产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新增无形资产摊销将大幅增加，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如果募投项目建成后不能达到预计效益，则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大幅增加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扩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进一步提升竞争能力。虽然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行业发展研究及可行性论证，但是若未来行业内竞争加剧，或公司市场拓展进度不及产能扩张规模，或对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等，将会造成公司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五、 法律风险

（一）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6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已逐步建立健全了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未来随着公司的

业务发展、经营规模扩大及客户结构的调整，将对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假如公司的治理机制不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进一步完善，提升管理水平，公司存在一定的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风险。

(二) 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未取得产权证风险

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尚未取得产权证书，公司使用的上述厂房主要用于仓储及生产车间，占公司整体生产厂区面积比例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在建筑市场监管、自然资源领域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且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不存在被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管理局要求拆除及征收、拆迁的情形，目前可以正常使用厂区内的建（构）筑物，但如果公司或租赁方仍长期无法就相关土地或建（构）筑物办理相应的产权证书，公司使用的部分厂房可能存在被要求拆除或搬迁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 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及公积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所在地相关政策的规定，为员工办理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因自愿放弃或缴纳新农合、新农保等原因，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虽未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欠缴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未来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或被主管机关追责的风险。

(四) 公司控制权变动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直接持有公司 33.60%的表决权，同时吴伟雯通过控制珠海信涵持有公司 18.24%的表决权，通过控制珠海深瀚持有公司 11.52%的表决权，累计持有公司 63.36%的表决权，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公司 46.2773%的股权。公司第二大股东曹瀚持有公司 32.64%的表决权，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公司 46.2773%的股权，同时曹瀚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虽然目前吴伟雯在公司所担任的职位以及持有的表决权比例能够对公司进行实际控制，且曹瀚出具了《放弃谋求实际控制人承诺函》，认定实际控制人符合相关法规及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如相应的承诺期限届满等原因，公司控制权存在发生变动的风险。

(五) 电商销售不规范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存在刷单情形。公司刷单行为通过虚构交易获得了不真实的商品销量和店铺排名，违反了《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电商平台的相关规则。公司刷单的主观恶意较小，且已经完成了整改，主动停止了刷单行为，没有造成损害消费者权益的严重后果，没有被其他商家投诉扰乱市场秩序情形。但公司仍存在可能因为刷单情形被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被电商平台采取责令整改、关闭店铺等措施的风险。

六、 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如果通过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证监会注册，公司将采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进行发行工作。证券发行属于市场化行为，发行结果将受到资本市场整体情

况、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发展前景等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后总市值等条件未达到上市条件而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Guangdong Candor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代码	874630
证券简称	凯得智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68247435X6
注册资本	6,2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伟雯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18 日
办公地址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
邮政编码	528427
电话号码	0760-23973757
传真号码	0760-23973757
电子邮箱	ir@cn-cando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dcandor.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泽涛
投资者联系电话	0760-2397375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4 年 10 月 23 日

(二) 挂牌地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凯得智能，证券代码为 874630。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挂牌公司。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挂牌期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主办券商为光大证券，挂牌期间不存在主办券商变动的情况。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均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况。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 2024 年 10 月 23 日挂牌以来，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未发生变更。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票发行融资的情况。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伟雯，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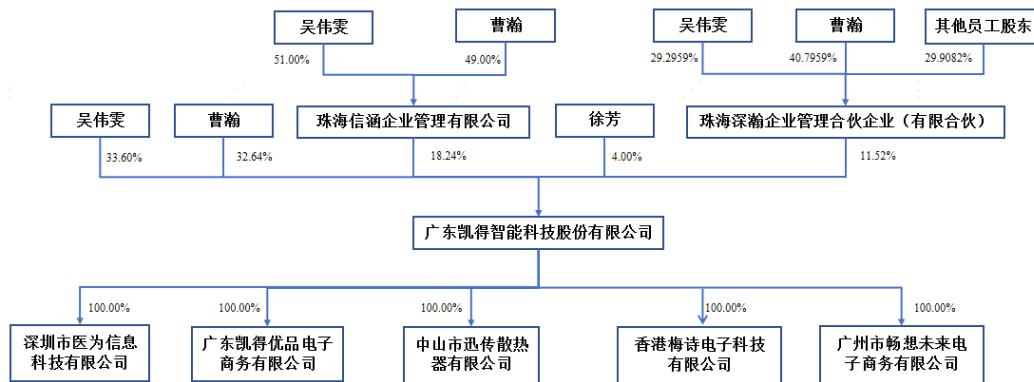
2022 年 10 月 5 日，凯得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进行股利分配，合计

分配9,000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资金情况于2022年10月31日前分批支付完毕。分配比例根据各股东股权占比分配，其中：

吴伟雯股权占比35%，分配3,150万元；
曹瀚股权占比34%，分配3,060万元；
珠海信涵股权占比19%，分配1,710万元；
珠海深瀚股权占比12%，分配1,080万元。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吴伟雯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6.2773%股份，控制公司63.36%表决权，吴伟雯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吴伟雯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吴伟雯能够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吴伟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吴伟雯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16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吴伟雯，1995年7月至1996年2月，在顺德区文华中学担任教师职务；

	1996年3月至1997年8月，在顺德区全顺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外销业务员；1997年9月至2002年3月，在广东省科龙有限公司担任区域总监职务；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担任Elite Group Canda大中华地区首席采购代表；2003年6月至2005年3月，担任Best Ever Group Ltd的CEO；2005年3月至2018年5月，历任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3年6月担任凯得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	--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外，公司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曹瀚、珠海信涵、珠海深瀚。上述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曹瀚	20,400,000	32.64%
2	珠海信涵	11,400,000	18.24%
3	珠海深瀚	7,200,000	11.52%

1、曹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曹瀚直接持有公司 32.64% 的股权，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203198806*****，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珠海信涵

（1）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信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5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54MA618XM96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伟雯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三塘村 128 号第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吴伟雯	1,020,000.00	1,020,000.00	51%
2	曹瀚	980,000.00	980,000.00	49%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3、珠海深瀚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类型	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54MA618YB72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伟雯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三塘村 128 号第五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瀚	有限合伙人	95.7598	40.7959
2	吴伟雯	普通合伙人	68.7661	29.2959
3	易榕	有限合伙人	7.0000	2.9822
4	刘正飞	有限合伙人	4.9000	2.0875
5	李粤艺	有限合伙人	4.7800	2.0364
6	胡铭昌	有限合伙人	4.6998	2.0022
7	曹向全	有限合伙人	4.5499	1.9384
8	陈巍	有限合伙人	4.5499	1.9384
9	黄泽涛	有限合伙人	4.1996	1.7891
10	宋海霞	有限合伙人	2.6750	1.1396
11	刘涛	有限合伙人	2.5000	1.0651

12	邓尚玖	有限合伙人	2.5000	1.0651
13	付小军	有限合伙人	2.3499	1.0011
14	张小红	有限合伙人	2.3499	1.0011
15	符建辉	有限合伙人	2.0875	0.8893
16	陈娇红	有限合伙人	1.8001	0.7669
17	徐崇胜	有限合伙人	1.7000	0.7242
18	王宇平	有限合伙人	1.7000	0.7242
19	丛培勇	有限合伙人	1.7000	0.7242
20	陈高鹏	有限合伙人	1.6000	0.6816
21	陈桂生	有限合伙人	1.4000	0.5964
22	夏懿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3	何臻阳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4	程志锋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5	傅海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6	蒋樟英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7	黄浩隆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8	罗家强	有限合伙人	1.0000	0.4260
29	吴嘉俊	有限合伙人	0.8843	0.3767
30	陈创旭	有限合伙人	0.7121	0.3034
31	赵立强	有限合伙人	0.5935	0.2528
32	黄松柏	有限合伙人	0.5875	0.2503
33	黄卫荣	有限合伙人	0.5875	0.2503
34	陈湛彬	有限合伙人	0.5000	0.2130
35	梁泳欣	有限合伙人	0.2968	0.1264
合计	-	-	234.7292	100.0000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珠海信涵、珠海深瀚以及 Best Ever Group Ltd。

珠海信涵、珠海深瀚的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Best Ever Group Ltd 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Best Ever Group Ltd	无实质性经营业务	100.00%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62,500,000 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含本数）。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

在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假设本次公开发行 18,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80,500,000 股，本次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47%。根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伟雯	21,000,000.00	33.60%	21,000,000.00	26.09%
2	曹瀚	20,400,000.00	32.64%	20,400,000.00	25.34%
3	珠海信涵	11,400,000.00	18.24%	11,400,000.00	14.16%
4	珠海深瀚	7,200,000.00	11.52%	7,200,000.00	8.94%
5	徐芳	2,500,000.00	4.00%	2,500,000.00	3.11%
6	本次发行	-	-	18,000,000.00	22.36%
合计		62,500,000.00	100%	80,500,000.00	100%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2,100	2,100	33.60
2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2,040	2,040	32.64

3	珠海信涵	无	1,140	1,140	18.24
4	珠海深瀚	无	720	720	11.52
5	徐芳	无	250	0	4.00
合计		-	6,250	6,000	100

(三) 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珠海信涵	吴伟雯持有珠海信涵 51%的股权，同时，吴伟雯在珠海信涵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曹瀚持有珠海信涵 49%的股权，同时曹瀚在珠海信涵担任监事职务。
2	珠海深瀚	吴伟雯持有珠海深瀚 29.2959%的出资额，同时吴伟雯担任珠海深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曹瀚持有珠海深瀚 40.7959%的出资额。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公司为激励员工，实施过两次员工持股计划，人员构成及确定标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等。

珠海深瀚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主要目的是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提升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重要人员，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一) 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2 年 10 月，凯得有限实施《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珠海深瀚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实施方式为激励对象通过增资及受让持股平台原合伙人相应资产份额的方式持有增资后持股平台 29.2053%财产份额（对应合计 685,533.00 元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从而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3.5046%股权（对公司 210.276 万元注册资本）。

2025 年 5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挂牌前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修改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的确认标准

- (1) 在本公司或其分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就职并签署劳动合同；
- (2)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 (3) 工作年限 2 年以上，或本公司股东大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 (4) 不存在中国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形；
- (5) 无不诚信记录。

2、激励方式

截至 2022 年 10 月初，公司已设立珠海深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珠海深瀚已合法持有公司 12% 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 720 万元），并已完成相应实缴出资。公司确认激励对象后，激励对象将通过增资或受让持股平台原合伙人相应资产份额的方式持有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

3、授予价格

按照激励计划，持股平台增资后的总财产份额拟定为 2,347,292 元，每一元财产份额对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为 15.32 元，对应每 1 元公司注册资本对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为 4.99 元。

4、出资方式

激励对象应按照授予协议及转让协议的约定以货币方式向持股平台按时缴付出资款并向相关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并应保证出资及转让价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激励对象应在授予协议及转让协议约定的出资时间及转让价款支付时间内完成全部出资款及转让价款的缴付。如激励对象未按时足额缴付出资款及转让价款的，则视为该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应缴付而未缴付部分的财产份额，该激励对象应无条件配合公司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因变更而产生的任何税费应由该逾期付款的激励对象实际承担。

5、锁定期

本持股计划锁定期为：基础锁定期限为 36 个月，自员工持股完成工商变更之日起计算。若公司申报上市，则还需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有关锁定期的规定限制流通并做出相应承诺（以下简称为“锁定期”）。锁定期內，除本章第二条规定情形或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外，参与对象所持财产份额(即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赠与、设定质押、担保、信托受益权或其他权利限制，下同)。

（二）第二次股权激励

2023 年 10 月，发行人实施《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珠海深瀚为实施第二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有限合伙企业。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议案。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挂牌前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修改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参与对象的确认标准

激励对象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在本公司或其分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就职并签署劳动合同；
- (2)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 (3) 工作年限 2 年以上，或本公司股东大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 (4) 不存在中国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形；
- (5) 无不诚信记录。

2、持股方式

(1) 参与对象作为持股平台有限合伙人认缴持股平台的出资，并通过持有相应持股平台财产份额间接持有授予的公司股权。

(2) 持股平台应建立合伙人名册，记录每一名合伙人初始持有的财产份额及其财产份额变动情况。

3、授予数量

持股平台已合法持有公司 720 万股股份，并已完成相应实缴出资。按照本计划，参与对象将通过增资及受让持股平台原合伙人相应资产份额的方式持有增资后持股平台 50,001 元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从而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5.337 万股股份。

4、授予价格及价款支付

(1) 按照本计划，持股平台总财产份额为 2,347,292 元，每一元财产份额对参与对象的授予价格为 16.852 元，即对应每 1 元公司注册资本对参与对象的授予价格为 5.49 元。

(2) 参与对象应按照授予协议及转让协议的约定以货币方式向相关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并应保证转让价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参与对象应在授予协议及转让协议约定的出资时间及转让价款支付时间内完成转让价款的缴付。如参与对象未按时足额转让价款的，则视为该参与对象自愿放弃应缴付而未缴付部分的财产份额，该激励对象应无条件配合公司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因变更而产生的任何税费应由该逾期付款的激励对象实际承担。

5、锁定期

基础锁定期限为 36 个月，自员工持股完成工商变更之日起计算。若公司申报上市，则还需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有关锁定期的规定限制流通并做出相应承诺（以下简称为“锁定期”）。锁定期内，除本章第二条规定情形或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外，参与对象所持财产份额（即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赠与、设定质押、担保、信托受益权或其他权利限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参与公司股权激励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职务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易榕	CTO	7.0000	2.9822
2	刘正飞	PMC 部经理	4.9000	2.0875
3	李粤艺	配件部经理	4.7800	2.0364
4	胡铭昌	高级区域销售经理	4.6998	2.0022
5	曹向全	高级工程师	4.5499	1.9384
6	陈巍	高级工程师	4.5499	1.9384
7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4.1996	1.7891
8	宋海霞	高级工程师	2.6750	1.1396
9	刘涛	副总经理	2.5000	1.0651

10	邓尚玖	人力资源部经理	2.5000	1.0651
11	付小军	质量高级工程师	2.3499	1.0011
12	张小红	董事、采购部经理	2.3499	1.0011
13	符建辉	主任工程师	2.0875	0.8893
14	陈娇红	财务总监	1.8001	0.7669
15	徐崇胜	主任工程师	1.7000	0.7242
16	王宇平	主任工程师	1.7000	0.7242
17	丛培勇	高级工程师	1.7000	0.7242
18	陈高鹏	工艺主任工程师	1.6000	0.6816
19	陈桂生	高级工程师	1.4000	0.5964
20	夏懿	职工董事	1.0000	0.4260
21	何臻阳	市场推广主任	1.0000	0.4260
22	程志锋	高级区域销售经理	1.0000	0.4260
23	傅海华	资深工程师	1.0000	0.4260
24	蒋樟英	销售业务副总监	1.0000	0.4260
25	黄浩隆	高级区域销售经理	1.0000	0.4260
26	罗家强	主任工程师	1.0000	0.4260
27	吴嘉俊	主任工程师	0.8843	0.3767
28	陈创旭	主任工程师	0.7121	0.3034
29	赵立强	销售总监	0.5935	0.2528
30	黄松柏	制造部经理	0.5875	0.2503
31	黄卫荣	项目推进主任	0.5875	0.2503
32	陈湛彬	主任工程师	0.5000	0.2130
33	梁泳欣	高级区域销售经理	0.2968	0.1264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名称	中山市迅传散热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5月21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注册地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7 号厂房之五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7 号厂房之五
主要产品或服务	制造散热器件、电器产品及其配件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产制造公司产品的零部件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5,209,027.47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937,499.86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775,264.40 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子公司名称	广东凯得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萃智路 1 号车创置业广场 1 栋 1317 号（住所申报）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萃智路 1 号车创置业广场 1 栋 1317 号（住所申报）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家用电器的网络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销售公司产品的电子商务平台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931,874.52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575,513.30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120,781.01 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子公司名称	深圳市医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花社区平吉大道北 159 号恒路 E 时代大厦 4 号楼 2032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花社区平吉大道北 159 号恒路 E 时代大厦 4 号楼 2032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家用电器的网络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销售公司产品的电子商务平台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7,107,121.15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770,953.97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387,454.46 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子公司名称	广州市畅想未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6500 元
注册地	广州市南沙区大涌路 62 号 3 栋 205 房 010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南沙区大涌路 62 号 3 栋 205 房 010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家用电器的网络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经营公司的电商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17,701.75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4,063,992.09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74,867.55 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子公司名称	香港梅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香港湾仔骆克道 54-62 号博汇大厦 16 楼 04-05 单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湾仔骆克道 54-62 号博汇大厦 16 楼 04-05 单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暂未开展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0.00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0.00 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0.00 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公司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1 名为职工董事。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1	吴伟雯	董事长	2023年5月17日	2026年5月17日
2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5月17日	2026年5月17日
3	张小红	董事	2025年5月20日	2026年5月17日
4	夏懿	职工董事	2025年9月30日	2026年5月17日
5	张淼	独立董事	2023年5月17日	2026年5月17日
6	安林	独立董事	2023年5月17日	2026年5月17日

上述董事人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吴伟雯	吴伟雯，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至1996年2月，在顺德区文华中学担任教师职务；1996年3月至1997年8月，在顺德区全顺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外销业务员；1997年9月至2002年3月，在广东省科龙有限公司担任区域总监职务；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担任Elite Group Canda大中华地区首席采购代表；2003年6月至2005年3月，担任Best Ever Group Ltd的CEO；2005年3月至2018年5月，历任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3年6月，担任凯得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2	曹瀚	曹瀚，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8月至2012年1月，在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职务，2012年2月至2018年5月，在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内销部经理；2018年5月至2023年6月，担任凯得有限副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董事、副总经理。
3	张小红	张小红，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8月至2009年5月，在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历任仓管员、仓库主管；2009年6月至2019年12月，在凯得有限负责内审稽查工作；2020年1月至2023年6月，在凯得有限负责供应链管理工作；2023年6月至今，在凯得智能担任采购部经理。
4	夏懿	夏懿，女，199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7月至2016年9月，担任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工程所TE工程师；2017年2月至2020年6月，担任广东帝客邦家居宅配有限公司营销部营销总监助理；2020年6月至2021年8月，担任广东名门锁业有限公司区域营销中心营销总监助理；2021年8月至2023年6月，在凯得有限负责内审稽核工作；2023年6月至今，负责凯得智能内审稽核工作。
5	张淼	张淼，男，199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9月至2019年1月，担任泰山学院教师；2019年2月至今，担任珠海科技学院教师；2023年6月至今，兼任凯得智能独立董事。
6	安林	安林，女，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佛山分所授信合伙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佛山分所副总经理、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佛山分所副总经理，兼任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凯得智能独立董事。

2、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2025年9月30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

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取消监事会前，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1	黄松柏	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	李粤艺	监事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3	夏懿	职工代表监事	2024 年 11 月 8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上述监事人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黄松柏	黄松柏，男，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佛山市南海区东芝家用电器有限公司制造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东莞诚丰箱包有限公司生产管理职务；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在凯得有限负责生产管理工作；2023 年 6 月至今，主要负责凯得智能生产管理工作。
2	李粤艺	李粤艺，男，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员；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中山市东乐电器有限公司品质部长，2007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艺主任，200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品质、PMC、生产、制造部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历任凯得有限品质、PMC、生产、制造部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历任凯得智能监事、品质、PMC、生产、制造部经理。
3	夏懿	夏懿，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公司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3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1	安林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6 年 5 月 17 日
2	张森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6 年 5 月 17 日
3	张小红	董事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6 年 5 月 17 日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公司董事会成员”。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6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1	吴伟雯	总经理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6 年 5 月 17 日
2	曹瀚	副总经理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6 年 5 月 17 日

3	姜琳琳	副总经理	2025年9月15日	2026年5月17日
4	刘涛	副总经理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5月17日
5	陈娇红	财务总监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5月17日
6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2025年9月15日	2026年5月17日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吴伟雯	吴伟雯，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公司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2	曹瀚	曹瀚，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公司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3	姜琳琳	姜琳琳，女，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担任客户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5月，在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8年6月至2023年6月，担任凯得有限财务总监；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凯得智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2025年9月，担任凯得智能董事会秘书；2025年9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副总经理。
4	刘涛	刘涛，男，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至2017年8月，在美的集团家用空调事业部担任区域经理，2017年9月至2020年2月，在东芝泰国分公司担任BU经理职务，2020年3月至2023年12月，在美的泰国分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副总经理职务。
5	陈娇红	陈娇红，女，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5月至2008年5月，在彩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08年6月至2011年2月，在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担任总账会计助理，2011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税务会计，2018年5月至2023年6月，担任凯得有限总账会计等职务；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凯得智能总账会计等职务，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凯得智能财务总监。
6	黄泽涛	黄泽涛，男，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3年至2020年3月，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5月至2022年6月，任乐禾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2022年7月至2024年6月，在广东欣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24年9月至2025年9月，在公司证券部从事证券业务工作；2025年9月至今，任凯得智能董事会秘书。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1,000,000	7,923,307	0	0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0,400,000	8,523,302	0	0

陈娇红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	15,340	0	0
夏懿	职工代表董事	职工代表董事	-	15,337	0	0
张小红	董事	董事	-	72,080	0	0
刘涛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	76,684	0	0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	128,817	0	0

(三) 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航景星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万元	4.2135%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深瀚	68.7661 万元	29.2959%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信涵	102 万元	51%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湖州恒金伍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万元	3.8462%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Best Ever Group Ltd.	100 美元	100%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珠海深瀚	95.7598 万元	40.7959%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珠海信涵	98 万元	49%
姜琳琳	副总经理	佛山市顺德区琳氏美容有限公司	1.35 万元	45%
陈娇红	财务总监	珠海深瀚	1.8001 万元	0.7669%
刘涛	副总经理	珠海深瀚	2.5000 万元	1.0651%
张小红	董事	珠海深瀚	2.3499 万元	1.0011%
夏懿	职工董事	珠海深瀚	0.5 万元	0.2130%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理通益济(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6 万元	95%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珠海深瀚	4.1996 万元	1.7891%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及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职职务	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信涵	执行董事	否	否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深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珠海信涵	监事	否	否
张森	独立董事	珠海科技学院	教师	否	否
安林	独立董事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佛山分所	副总经理	否	否

安林	独立董事	佛山市瑞格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安林	独立董事	佛山市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否
安林	独立董事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理通益济(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姜琳琳	副总经理	佛山市顺德区琳氏美容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曹瀚与公司副总经理姜琳琳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3、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工资、奖金、津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组成，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上述人员的薪酬均参照同行业水平确定。

(2)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及其占发行人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年度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薪酬总额(万元)	143.44	354.75	233.59	211.40
利润总额(万元)	3,710.79	7,313.89	6,396.24	6,752.85
薪酬占比	3.87%	4.85%	3.65%	3.13%

九、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北交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总经理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公司欺诈发行回购股份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土地房产事项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	202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司 5%以上股东、徐芳				容”
公司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北交所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曹瀚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关于公司上市后业绩大幅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不存在对退市企业承担责任等相关事项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三)承诺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曹瀚	2024 年 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放弃谋求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三) 承诺具体内容之“二、前期公开承诺具体内容”
吴伟雯、曹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关于刷单的承诺	(三) 承诺具体内容之“二、前期公开承诺具体内容”

(三)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附件二：前期公开承诺具体内容”。

十、 其他事项

公司无其他应披露事项。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致力于成为在国际上知名的高端制冷设备生产制造商。自成立以来，公司即专注于控温控湿制冷技术的研发，在精准控温控湿、高效节能、静音、制冷深度及产品智能化应用等方面形成了具备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主要产品葡萄酒冷藏柜应用于对环境的温度、湿度、振动、避光、静音均有较高的要求的葡萄酒的储藏，其具备精准、智能的控温控湿系统、减振系统、领先的静音及能效设计，是制冷领域各项技术的融合。基于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积极推动技术迭代与产品品类拓展，将核心技术延伸至嵌入式冰箱、冰吧、雪茄柜等其他品类，并成功实现从消费领域向更高标准医用领域的跨越升级，研发生产出满足医疗场景严苛需求的医疗柜产品。目前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从“常温/中低温”延伸至“超低温”领域的全温区制冷技术体系，并结合自主研发的精准控温湿技术，能实现在超宽温域内对温度与湿度的精准调控，为拓展高端制冷设备应用场景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技术和产品得到全球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精准控温控湿方面，公司聚焦葡萄酒、雪茄等产品的特殊储藏需求，研发出一系列先进的控温控湿技术，实现了卓越的高端制冷性能。公司的恒温恒湿技术运用先进的 PWM 控制技术，能够精准地控制风扇和压缩机的启停。同时，精心设计的独特导风板及送风风机结构，使箱内风道分布均匀，有效攻克了控温控湿精度欠佳等行业难题，确保公司产品在静音、低振动、绿色节能的条件下，实现快速且精准的温度及湿度调控。公司的压缩机产品性能卓越，温度波动范围可控制在±0.5℃，湿度波动范围为±3% RH，显著优于行业普遍的±2℃温度波动范围和±5%RH 湿度波动范围指标。以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为例，经独立第三方威凯认证的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荣获“恒温能力优品”认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了包括“一种智能酒柜温度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一种自动控温冷柜及其控制方法”等多项精准控温控湿方面的发明专利。

随着各国对绿色节能的重视，发达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了针对家用电器产品的能效标准要求，并不断提高相关标准。同时，制冷效率与产品耗电量紧密相关，是消费者选购产品时的关键考量因素。在高效节能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满足全球严苛能效标准（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的高效节能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生产企业。以欧盟为例，其在 2019 年发布 ErP 标准，并持续提高欧盟市场准入的能效等级。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和产品创新，能满足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 严苛能效标准。此外，与同行业公司竞品相比，公司产品制冷效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产品优

秀的制冷效率，为其拓展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制冷深度方面，公司掌握了超低温制冷技术，即通过采用双级复叠制冷技术，并创新性地设计双级冷凝器系统，成功研发了可实现-86℃低温的制冷技术。基于该技术开发了医疗柜产品（容积549L），关键性能指标温度均匀度2.14℃，优于行业标准（5℃），温度波动度值2.3℃，优于行业标准（6℃），申请了名称为“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的发明专利，并参与国家标准《低温保存箱》（GB/T 20154-2024）的制定。

在产品静音方面，公司掌握的半导体酒柜高能效低噪音技术通过创新性的采用石墨烯新工艺，能将产品噪音最低控制在26dB以内（若不考虑测试环境噪音因素，真正实现了零噪音），达到欧盟ErP标准关于噪音指标的最高要求（A等级），日耗电量0.08kWh，同时达到欧盟ErP最高等级（A等级）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经独立第三方权威认证检测机构威凯认证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获得“静享优品”认证。

在生产模式创新方面，公司针对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及定制化生产的行业特征，经过长期探索，构建出一套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柔性化生产体系。得益于该体系，公司每年承接的生产订单多达5000余个批次，每个批次的产量在20-500台区间波动，对应的产品型号超600种。该体系融合了精益化共线生产与快速切线技术、产线自动化工艺改造、关键零部件自制以及数字化生产系统，实现了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目前公司不同生产批次的换线时间约10分钟，换线效率提升幅度近70%。基于此，公司申请了“一种多工位连续冲压的自动化生产线”、“用于制冷设备侧板成型的自动化铆接设备”、“自动化铆接生产线”、“一种激光焊接设备”等多项发明专利，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柔性化生产优势。

公司在制冷设备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及生产经验，得到了行业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根据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统计数据，公司处于中国葡萄酒冷藏柜出口市场领先地位。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获授权发明专利26件，实用新型专利162件，外观设计专利74件，参与3项国家标准、3项社会团体标准起草。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构建了丰富多元的产品矩阵，以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雪茄柜、冰吧、嵌入式冰箱及医疗柜七大系列为核心，覆盖七十余种型号与规格。产品全面应用于家用、商用、户外及医疗等多种制冷场景，并同时布局压缩机制冷与半导体热电制冷两大技术路径，能够满足多类型和多层次的客户群体的多样化与个性化需求。

压缩机制冷与半导体热电制冷是当前两大主流制冷技术路线，它们各有特点，分别适应不同的应用场景与客户需求。压缩机制冷技术特点是制冷效率高、功率大、温控范围广、性能稳定且节能效果好，适用于大容量冷藏柜和冰箱、以及对温度均匀性和稳定性有较高要求的应用场景。半导体热电制冷技术特点是：无压缩机、无冷媒、零振动运行；工作时静音；体积小巧，便于携带；但制冷效率相对较低，制冷能力和高温环境下的性能会受限，其应用场景多为对尺寸、便携性、静音性

要求较高的小容积、小冷量制冷场景。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冷藏柜和冰箱，其中冷藏柜主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冰箱主要包括嵌入式冰箱和专用冰箱。公司主要产品符合美国 DOE、美国能源之星、欧盟 ErP 等国际主流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具体产品	规格/分类	产品简介	产品图示
冷藏柜	葡萄酒冷藏柜	覆盖 13L-558L 等数十种容积型号，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p>恒温恒湿葡萄酒冷藏柜主要用于冷藏葡萄酒，可以模拟酒窖恒温、恒湿、防光照的储存环境，常用于酒店、家庭、酒吧等场所。</p> <p>该产品制冷过程中振动小、低噪声，有利于葡萄酒储存过程的持续发酵。制冷方式包含半导体热电制冷和压缩机制冷。</p>	
	饮料柜	JC-62E/JC-88E/JC-95E/JC-116A2EQ/JC-145A1EQ/JC-145A2EQ/JC-160A2EQ	<p>饮料柜按照使用场景，可分为落地式饮料柜和嵌入式饮料柜，产品的温度范围一般是 1°C-6°C 和 3°C-8°C，部分产品还有抗 UV(紫外线)特性，以满足用户在户外使用的需求，饮料柜主要消费市场为欧美市场。</p>	
	冰吧	91L/120L/124L/140L/183L/190L/245L	<p>冰吧不同于冰箱，一般采取储酒、冷藏、冷冻可调的三温区设计，存放酒水、饮料保鲜性能优异。新款的潮流冰吧拥有全自动制冰，AI 语音控制，手机 IOT 互联，智慧表情显示等创新功能。</p>	

	医疗柜	JC-130E/HC、JC-95E/HC、JC-62E/HC、JC-46E/HC	该系列产品拥有温度的宽幅控温功能，除了满足冷藏需求，根据外部温度变化也包含加热、制热功能以满足柜内温控要求，低温柜产品的温度控制范围最低可达-86℃。产品自身带故障自报警功能，若产品出现故障，可通过蜂鸣器发出警报声提醒用户。	
	雪茄柜	70L/80L/142L/190L/290L	雪茄的储存、养护及醇化需要在一定温度及湿度的相对严苛的环境下进行。本产品采用恒温恒湿技术、温湿度保持稳定的制冷系统，实现了温度与湿度的精准控制。该产品在高温、低温、常温及对应的低湿、高湿、常态多种环境工况下，箱内温度控制范围 16℃至 23℃，相对湿度控制范围 65%至 75%，满足雪茄储存条件。	
冰箱	嵌入式冰箱	零嵌式冰箱 全嵌入式冰箱 岛台嵌式冰箱 等等	该系列产品采用嵌入式设计概念，545mm 进深，采用背部散热，实现真正全嵌，与橱柜融为一体；多温区温度精准控制，LED 实时直观显示，负离子杀菌技术，风冷无霜，变频压缩机，达到国内 1 级能耗标准。	
	专用冰箱	半导体冰箱（客房用为主） 户外冰箱 车载冰箱等等	专用冰箱主要为半导体冰箱。半导体冰箱是一种采用半导体热电制冷技术的冰箱，常用于家庭、医院、酒店、公寓等场所。其中，静音型采用热管散热技术，无风扇散热，噪声极低，产品达到欧盟静音标准；节能型使用高效热电系统及真空隔热板有效制冷、保温、节能，部分产品符合美国 DOE 标准。	

(三)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冷藏柜	18,961.84	87.04	43,261.13	89.40	38,472.99	88.59	42,554.51	90.01
冰箱	2,793.35	12.82	5,090.92	10.52	4,815.51	11.09	4,527.89	9.58

其他产品	29.92	0.14	40.98	0.08	139.96	0.32	193.51	0.41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四)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凭借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严格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及高效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公司构建了以ODM模式为主体、自主品牌运营协同发展的盈利模式。

在ODM模式下，公司深度对接品牌厂商需求，围绕其产品规格、功能标准及品牌定位，提供从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到生产的全链条服务，通过为合作方供应定制化产品，实现稳定的收益回报。自主品牌运营方面，公司独立负责产品研发、市场推广与销售全流程，推广并自主运营“凯得candor”等品牌，持续提升市场渗透率。

未来，公司将以强化品牌建设为核心，同步优化产品矩阵，通过稳步提高自主品牌收入占比，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的发展。

2、采购模式

公司对供应商采用多家询价的方式，结合付款方式、供应周期、供货能力等进行对比，确定供应商。合格供应商名单由采购部经理、总经理审批通过后执行。为确保公司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供应渠道稳定，保证主要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品质，公司将不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审以确定后续采购金额及价格。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程序，采用“以产定采”和“安全库存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确保采购物品符合质量和成本的要求，保证公司供应链环节的稳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型板板材、发泡料等。针对大宗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及经营战略进行适当储备。对于压缩机、内胆、电路板等零部件，公司根据框架合同价格进行采购，定期参照市场价格重新议价；对于发泡料、U型板板材等原材料，公司根据市场价格实时变动采购单价。公司与供应商主要采取月结方式，每月与供应商对账后支付。

3、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依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既可以避免成品积压，又可以根据订单适当安排生产满足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对部分常规型号产品设置安全库存，由PMC部即时监控实时库存快速调整，根据确认订单及时安排生产计划。公司生产模式以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

(1) 自主生产

一般而言，销售部门在与客户签订销售订单后，会将订单情况汇报给PMC部，PMC部根据订单、库存、产能情况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排产表、物料清单、产品技术单并下发生产部门和仓储部

门。仓储部门根据生产计划排产表及物料清单发货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按技术单进行生产，成品经质检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在产品总装环节，生产过程具有明显的“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特征。对此，公司采用了灵活的柔性生产线，具备混线生产能力，可通过生产模具的灵活替换，生产各种规格类型的制冷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提高生产线使用效率。

（2）外协加工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组织体系和技术管理体系，以自主生产为主，对于技术含量较低和环保要求较高的非核心工序喷涂、丝印、喷漆，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外协加工模式下，由公司提供加工所需原材料，外协加工厂商向公司收取加工费。喷涂、丝印、喷漆加工市场较成熟，公司所在的珠三角地区喷涂外协厂商众多，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将外协加工厂商纳入供应商管理和考核体系，制订了外发加工管理制度，对外协加工厂商的选择以及外发加工的实施、物料跟踪及产品检验做出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综合考虑外协加工工序的材料耗用量和人工时间、外协加工厂商的加工能力及加工质量等因素，与其协商确定外协加工费用标准。

4、销售模式

公司分为外销业务和内销业务，外销业务的销售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内销业务包括对品牌的销售和自主品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外市场采用 ODM 模式，在国内市场采用 ODM 与 OBM（自主品牌经营）相结合的业务模式，OBM 经营主要采取经销模式。

（1）外销业务

公司外销业务以 ODM 模式为主，且主要通过线下渠道开展。公司主要通过广泛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主动拜访和网站推广等各种方式接触并赢得境内外客户。ODM 销售模式下，公司主导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的需求，在样品通过客户最终确认后组织批量生产。

通过与国内外品牌厂商合作，公司一方面可以利用其品牌优势迅速开拓市场，获得更多市场订单；另一方面公司拥有技术优势、产品质量优势、成本优势，并且凭借核心技术能够迅速满足市场对不同规格、型号差异化需求，为品牌厂商的市场开拓提供了充分的条件，双方通过合作实现了互利共赢。

公司各客户对产品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需求不同，公司在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汇率、出口退税率、生产交货周期等因素后，结合目标利润率最终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价格。公司与外销客户在合同或订单中一般未约定具体的价格调整机制，在生产成本、汇率波动、关税政策等因素对产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时，双方在原来产品价格基础上以协商方式对产品价格进行适当调整。报告期内，对于产品因输美产品关税调整增加的成本大部分由客户承担。公司的主要客户信用良好，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

（2）内销业务

自主品牌独立运营模式：公司凭借多年在 ODM 领域的深厚积累，在葡萄酒冷藏柜、嵌入式冰

箱、冰吧等产品方面，已构建起成熟的产品设计体系与高效的量产能力。在持续巩固并强化国内外ODM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自主品牌业务版图。当前，公司通过京东、天猫等主流线上电商平台，大力推广并独立运营“凯得candor”等自主品牌产品。目前公司自主品牌运营模式仍处于起步阶段，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

经销模式：公司采用授权代理销售模式，与经销商展开合作。经销商以买断方式从公司采购产品，随后自主负责将公司产品直接推向终端市场，完成最终销售环节。通过这种模式，充分借助经销商的渠道资源与市场拓展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覆盖范围，提升品牌影响力。

5、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模式，紧密跟踪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并结合市场需求，有序推进新产品与新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活动主要包括产品开发与技术预研两大方向：产品开发聚焦于当前消费者需求与痛点，涵盖产品设计、研发、验证及试产等全流程；技术预研则着眼于前瞻性技术储备，针对制冷设备领域高效节能、精准控温控湿、智能化及高端化等技术趋势，重点布局制冷性能提升、智能温湿度控制、智能物联、高效散热、静音降噪等关键技术领域，持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此外，在夯实制冷技术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技术应用边界，逐步将研发范围延伸至低温深冷医疗、户外节能冷藏箱、多用途制冰系统等多元制冷场景。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87人，占总人数的15.34%。核心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产品开发与设计经验，研发团队知识结构合理、综合能力突出，能够有效支持公司研发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1,915.64万元、2,298.49万元、2,234.19万元和1,058.1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3%、5.27%、4.60%和4.83%。公司研发资金的持续投入，保障了公司研发项目的顺利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从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6、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所采用的经营模式系基于自身发展阶段、国家产业政策导向、行业特性、客户需求结构、资金实力以及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态势等多重因素综合决定，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战略定位。

我国葡萄酒冷藏柜行业起步相对较晚，尤其在高端产品领域，目前仍由具备先发优势的国际品牌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凭借持续的技术积累与产品质量提升，产品与技术已获得众多全球知名客户的认可，并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国际知名企业，以及Enthusiast、Greenfield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为持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增强品牌影响力并提高盈利水平，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知识产权战略，积极推进工艺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不断加强自主品牌建设。未来，公司在稳步推进ODM模式的同时，将持续加大对自主品牌的资源投入，扩大自主品牌产品的销售规模与市场覆盖，致力于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制冷产品制造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经营模式保持稳定。预计在未来可预见期间内，公司经营模式及其关键影响因素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1、创立初期

成立初期，公司作为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和冷藏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半导体冰箱、葡萄酒冷藏柜等。

2、快速发展阶段

2018年，公司承继了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的业务，公司新厂房正式投产，打造了集研发中心、智能制造、高标准实验室于一体的规模化制造基地。公司在进一步扩大产能的同时不断丰富拓展产品规格型号及品类，公司产品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广东省名牌产品”等称号。

在这一时期，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质量控制、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快速交付能力赢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起业务合作关系，产销量迅速提高，逐步赢得了葡萄酒冷藏柜行业领先地位。

3、创新升级阶段

近年来，制冷设备逐渐向高端方向发展，由定频到变频，由直冷到风冷无霜，由单门到多门，实现大容积、多功能、低能耗、物联网智能等功能。基于葡萄酒冷藏柜的技术积累，凯得智能逐步将业务重心转向高端制冷产品，推出风冷式、嵌入式、多温区等高端制冷产品，并将产品拓展至嵌入式冰箱、医疗柜等多个品类的高端制冷产品。同时，公司进一步深化智能化布局，推出智能家电产品，并结合物联网技术提升产品功能，满足消费者对家居一体化、智能化的需求。

2019年以来，在ODM模式基础上，公司从ODM模式逐步开始独立运营自主品牌（如“凯得candor”），销售模式由单一线下逐步丰富为线上线下全渠道发展，逐步成为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并致力于成为在国际上知名的高端制冷产品生产制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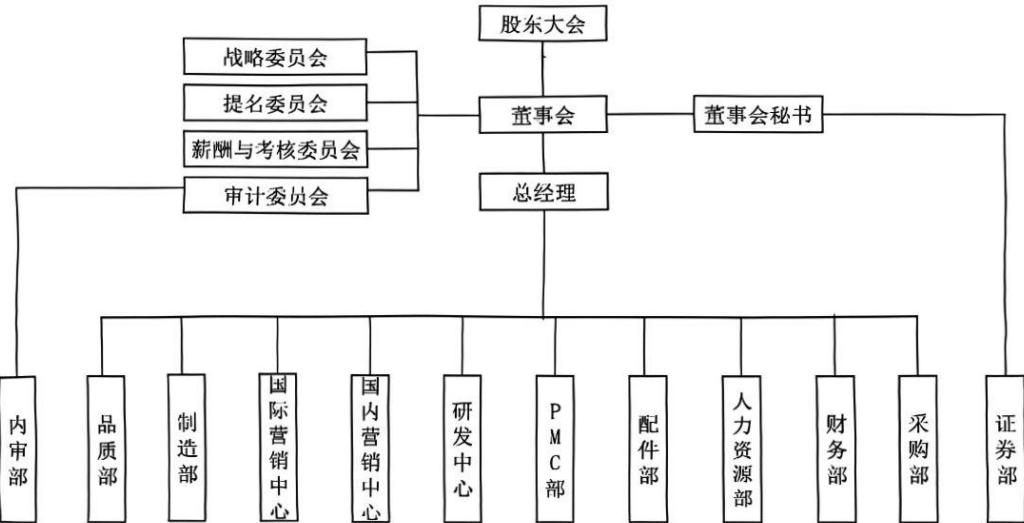
此外，公司积极推动传统葡萄酒冷藏柜行业与现代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自动化技术等的有效联动并应用于实际生产经营，致力于推动传统行业智能化生产模式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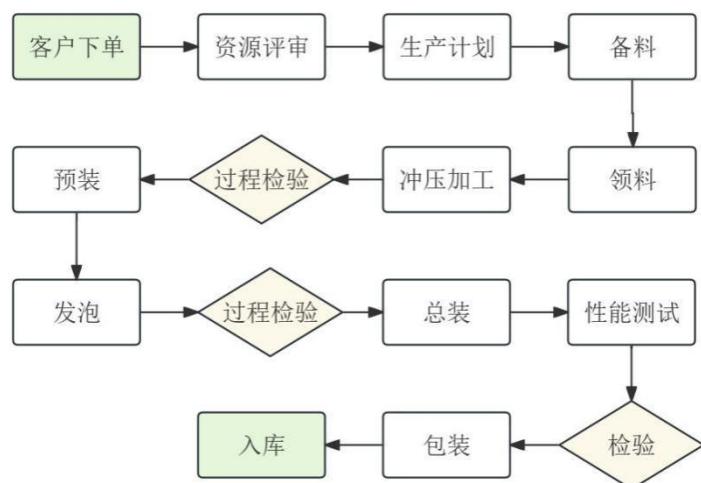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机构职能如下所示：

部门名称	职责
品质部	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技术标准编制公司所用物料来料检验、过程检验、成品检验标准；负责对采购材料、加工过程和成品的质量检验管理；负责从产品试制到批量生产阶段的进货、生产过程及最终检验的组织实施和监控，督促车间做好工序质量的自检、互检，严格执行必要的专检，并将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环境信息反馈有关部门；负责对国内外客户反馈的质量问题及公司内部质量事故的调查和处理；负责检测、试验设备的校验管理工作等。
制造部	负责执行生产计划，确保生产订单按时完成，确保产品交货期；严格控制生产质量和安全，严格执行工艺控制要求及相关质量管理制度；负责车间所辖范围内产品标识的实施和控制，负责相关不合格产品的返工或返修；负责设备、模具的日常维护；负责员工的岗位技能培训等。
国际营销中心	负责国外市场的开拓工作；负责销售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建立客户档案，与客户沟通，收集、处理有关市场及产品信息；组织合同、订单等与产品要求有关的评审；跟进产品交货期，做好统计、分析工作；接受客户对产品质量的投诉并牵头组织对投诉问题的处理回复；对客户需求信息进行收集与分析，对客户满意度进行收集评价等。
国内营销中心	负责公司国内市场的开发与管理；建立完善内销管理政策；负责国内营销战略的整体规划与实施；国内客户服务与管理等。
研发中心	根据市场发展需求，立项开发新项目，并负责新项目的设计和开发等工作，按计划进行各类测试和分析，出具性能测试报告；负责技术文件的编制和审批；负责公司生产工艺、技术的升级；归口管理公司技术文件和资料的发布、登记、归档、保管和回收处理，确保所有设计更改及时更新相关资料，保证技术资料的准确性和唯一性等。
PMC 部	编制、下达生产计划，负责监控、协调相关部门推进计划的落实；负责制定原辅物料的需求计划；采购下单及跟催；督促好各仓库安全管理和文明生产，杜绝各种事故与火患，保持仓容整洁等。
配件部	公司产品有关零部件的生产与制造。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员的招聘，组织入职培训，建立员工档案；负责组织编制《岗位说明书》，确定岗位职责及任职要求；负责制定组织实施《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对人员的任职要求、评价、培训的实施予以控制；负责绩效、薪酬制度的建立与实施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核算、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资金与资产管理、年度预算的编制、财务预测与分析、财务监督与考核、成本核算、税务筹划、子公司财务监管工作等。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管理，组织评价、选择供应商和对供应商进行定期评价，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册；负责生产原辅物料的询价、议价；供应商的开发、拓展采购渠道，控制采购成本，降低采购风险；做好与技术、质量、生产、储运等有关部门的接口协调及与供方的沟通，督促供方及时整改不合格项等。
证券部	负责公司三会会务及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股权管理等工作；负责推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帮助公司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有关法律法规，促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等。
内审部	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2、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七)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根据 2017 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中列明的重污染行业。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国家排放标准进行排放。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类别	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废气	主要为发泡废气和焊接烟尘。	发泡废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后，经注入式等离子+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废水	主要为生活污水，此外为少量冷却	经市政管网接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循环用水、试漏水池用水、绿化用水。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发泡机、真空泵、升降机等生产设备）。	优化厂区布局，采取隔音减震措施，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固体废弃物	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包括职工办公生活垃圾，包装废弃物、发泡废物（聚氨酯类）等一般固体废物，以及废矿物油、废矿物油桶、废黑白料桶和废含油抹布手套等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弃物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专业环保公司处理。

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保规定，公司生产过程中排放主要污染物为少量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公司针对以上污染物防治措施得当，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44200068247435X6001Z；有效期为：2024.06.05 至 2029.06.04）。根据广东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下的“家用电力器具制造（C385）”，具体细分行业为“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C3851）”；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负责对全国工业和服务业发展进行宏观指导，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审核工业重大建设项目、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2	工业与信息化部	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制定相关法律法规草案、规章，拟定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等工作。
3	商务部	负责制定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相关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主要职能是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5	国家质检总局	组织起草并实施有关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对国内生产企业实施产品质量监控和强制检验；管理产品质量仲裁的检验、鉴定；管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组织依法查处违反标准化、计量、质量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
6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CHEAA）	协会主要任务包括：为行业发展服务；维护行业健康的竞争秩序；代表会员企业利益，向政府反映企业的意见与要求，在企业和政府部门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产业发展、维护产业安全。协会的基本职能为维权、服务、自律、协调和监督，协助政府实施行业管理。
7	中国制冷学会（C.A.R.）	负责组织国内外制冷（含低温工程）空调领域内的学术、技术交流活动，加强与企业的合作，依靠科技进步，发展制冷产业。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值及能效等级》	GB 12021.2—2025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	2025年6月	修订后的电冰箱能效国家标准进一步扩大了适用范围，覆盖了电机驱动压缩式家用电冰箱以及容积小于或等于60L的半导体制冷器具；提升了电冰箱各能效等级的指标要求及耗电量限定值准入门槛，大幅减少了电冰箱的耗电量；新增了容积利用率要求，规范电冰箱产品的有效容积，促进企业采用高性能、小体积化绝热材料；增加了智能电网信号响应能力等要求，推动电冰箱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2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国发〔2024〕7号	国务院	2024年3月	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以提升便利性为核心，畅通家电更新消费链条。支持家电销售企业联合生产企业、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开设线上线下家电以旧换新专区，对以旧家电换购节能家电的消费者给予优惠。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消费者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给予补贴。加快实施家电售后服务提升行动。
3	做好2023年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工作的通知	2023年第351号	商务部办公厅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3年5月	统筹线上线下消费渠道，组织举办家电节、购物节、网购节等活动，营造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浓厚氛围。顺应数字家庭发展趋势，探索家电、家居一体化融合消费。支持家电企业围绕“家场景”，在步行街、商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开设绿色智能家电体验店，鼓励开展新店首秀新品首发等活动，不断提升消费体验。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满足消费者多元化消费需求。
4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年12月	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促进家庭装修消费，增加智能家电消费，推动数字家庭

	要（2022—2035年）》				发展；推动农村居民汽车、家电、家具、家装消费升级。
5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2022修订)》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17号	国家质检总局	2022年9月	规范强制性产品认证工作，提高认证有效性，维护国家、社会和公共利益。凡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必须经过认证，并标注认证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6	《关于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商流通发〔2022〕107号	商务部、发改委、工信部等十部门	2022年7月	开展全国家电“以旧换新”活动，推进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拓展消费场景提升消费体验，优化绿色智能家电供给，加强废旧家电回收利用等。
7	《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国办发〔2022〕9号	国务院	2022年4月	以汽车、家电为重点，引导企业面向农村开展促销，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节能产品等消费予以适当补贴或贷款贴息。
8	《关于振作工业经济运行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改产业〔2021〕1780号	发改委、工信部	2021年12月	健全家电回收处理体系，实施家电生产者回收目标责任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在家电等领域推出新一轮以旧换新行动。鼓励开展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绿色建材下乡行动。
9	《中国家电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	-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	2021年6月	“十四五”中国家电工业的总体发展目标是，持续提升行业的全球竞争力、创新力和影响力，到2025年，成为全球家电科技创新的引领者。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0号）	国务院	2020年11月	国家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推行产品、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国家对必须经过认证的产品，统一产品目录，统一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统一标志，统一收费标准。统一的产品目录由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调整，由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发布，并会同有关方面共同实施。列入目录的产品，必须经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认证机构进行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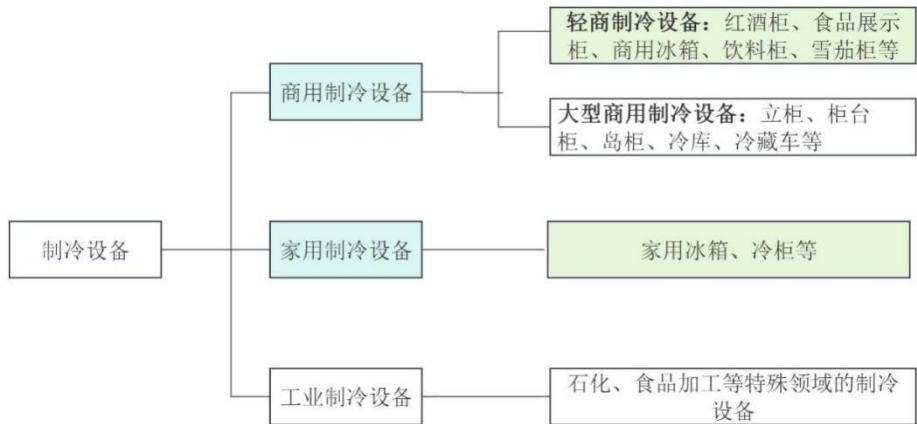
3、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政策的推出将有力促进国内家电消费持续增长；同时，有关部门进一步提高电冰箱等制冷设备各能效等级的指标要求及耗电量限定值准入门槛，大幅减少了其耗电量水平，并将产品能耗等级在1、2级的家电产品列为鼓励发展行业，有利于公司不断发挥自身优势，提高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与技术积累，实现公司长远的战略经营。

（三）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制冷设备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制冷设备通常分为家用制冷设备、商用制冷设备和工业制冷设备。其中，家用制冷设备主要包括家用冰箱、冷藏柜等；商用制冷设备又可分为轻商制冷设备、大型商用制冷设备等，其中轻商制冷设备主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食品展示柜、商用厨房冰箱、饮料柜、带制冷功能的自动售货机、冰激凌机及商用制冰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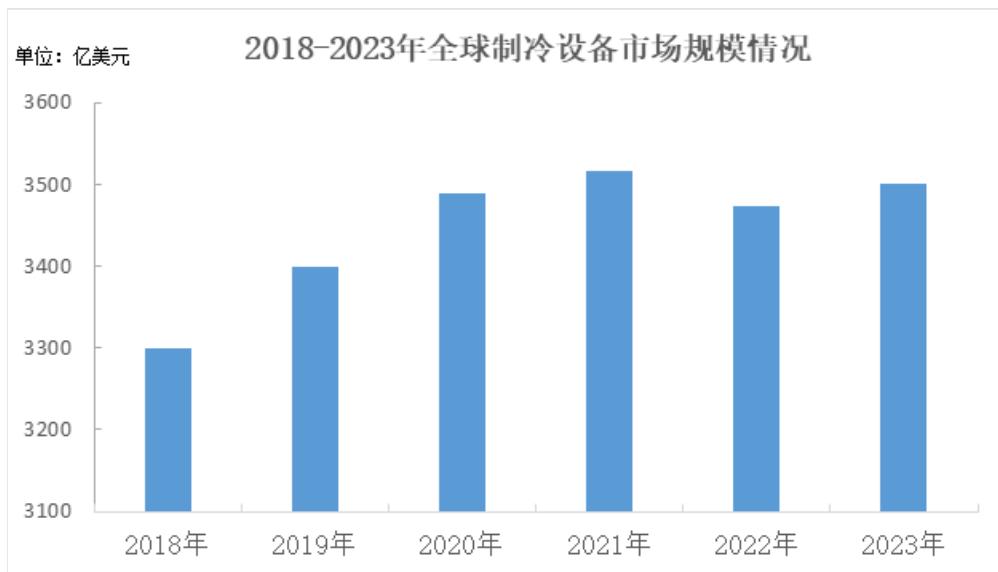


注：标颜色部分为目前公司产品所覆盖领域

(1) 全球制冷设备行业整体平稳增长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习惯的升级，空调、冰箱、冷柜等家用制冷设备已成为现代家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在全球气候变暖的背景下，对舒适室内环境与安全食品储存的需求持续增长，进一步推动了制冷设备市场的扩张。与此同时，商业领域如超市、酒店、餐饮等行业对制冷设备的需求也日益旺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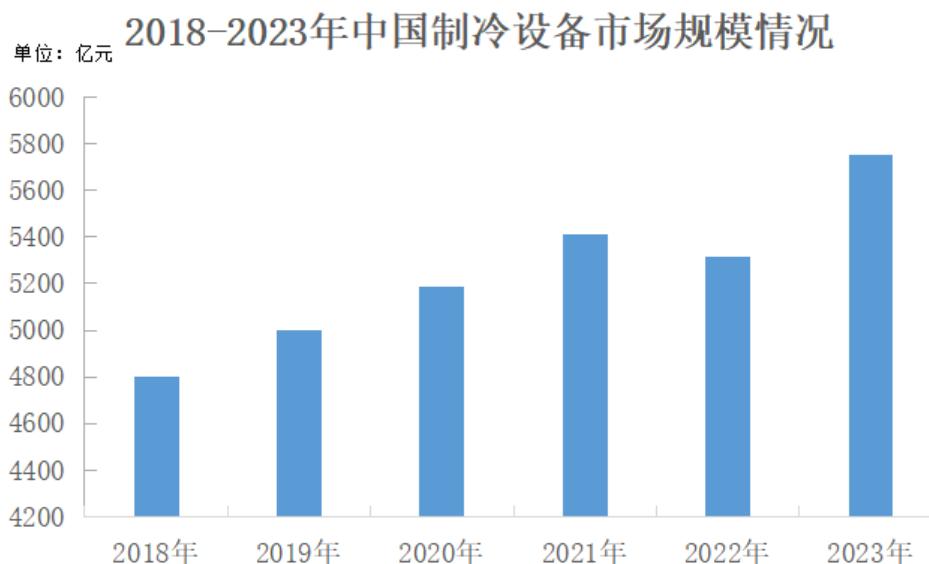
近年来，全球制冷设备市场保持平稳增长。据智研咨询统计，2018 至 2023 年间，全球制冷设备市场规模从约 3,300 亿美元增长至 3,500 亿美元。展望未来，伴随全球气候变暖趋势延续、城市化进程加速、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以及工业信息化的深入推进，全球制冷设备市场预计将持续增长。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2) 中国制冷设备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我国制冷行业保持快速发展趋势，尤其是冷链物流的蓬勃发展，使得制冷设备在规模增长的同时，产品类型、应用边界也在不断扩大。根据智研咨询统计，2018-2023 年，中国制冷设备市场规模从约 4,800 亿元增长至 5,754.57 亿元，2023 年国内制冷设备市场规模较 2022 年增长 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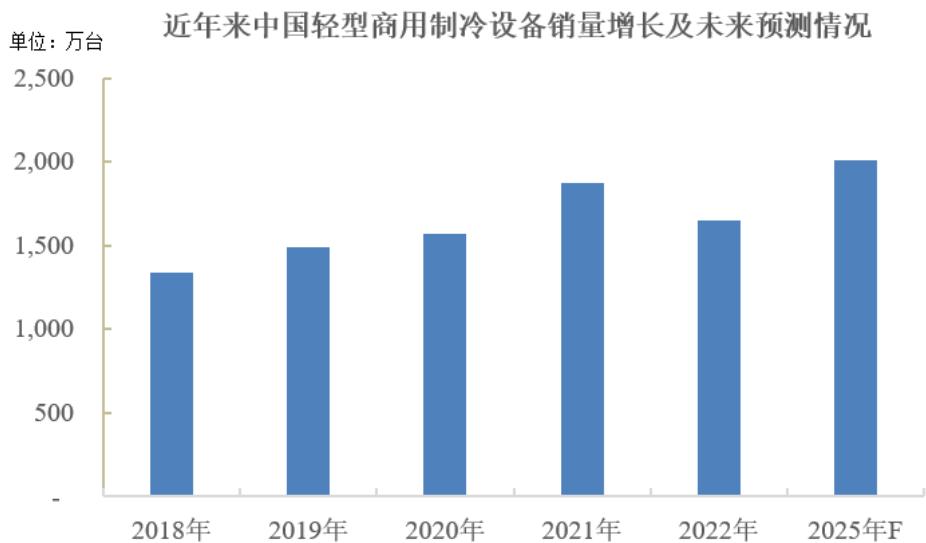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庭场景的冷藏冷冻需求不断细化和拓展，冰吧、饮料柜、厨房冰箱、雪茄柜等新品不断出现，推动着国内制冷设备行业快速发展。例如，冰吧外观时尚，能够存放水果、饮料、啤酒、茶叶、化妆品和母婴用品等多种物品，消费场景多变，满足了年轻人消费的品质提升和个性化需求，顺应了家电消费升级的趋势，具备成为家庭第二台冰箱的可能性，其市场渗透率处于快速提升阶段。

(3) 轻商制冷设备是制冷设备行业增长最快的细分领域

过去十年轻型商用制冷设备市场取得了快速发展。据产业在线统计，2013-2021 年轻型商用制冷设备销售规模从 615 万台迅速增长至 1870 万台，销量规模实现了三倍多的增长，年均复合增速为 11.6%，领先于制冷设备行业其他品类的增长。受俄乌冲突等超预期因素的不利影响，2022 年我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销售量相比较 2021 年有所下滑。根据产业在线预测，2025 年我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销售量将增长到 2,007 万台。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4) 中国制冷设备出口整体快速增长

中国是全球最主要的制冷设备生产国家，出口国家主要为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和地区。除了国内存量换新的消费升级新增需求外，出口增长逐步成为国内制冷设备行业主要增长点。根据海关总署统计，我国制冷设备（注：统计口径包括电气或非电气的冷藏箱、冷冻箱及其他制冷设备；热泵，但品目 8415 的空气调节器除外）出口金额从 2018 年以来持续增长，2021 年出口达到千亿元规模，2022 年受成本上涨及突发事件影响，出口金额有所下降，2023 年相关不利因素消除，中国制冷设备出口金额回归增长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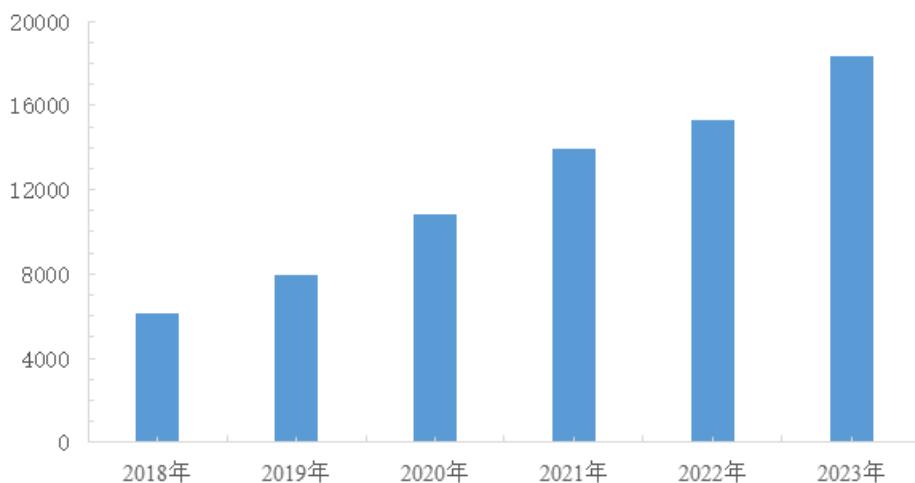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近年来，我国相继推出一系列政策措施支持跨境电商发展，促进跨境电商成为拉动外贸增长的新动能。根据海关总署和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网数据，2018 至 2023 年，我国跨境电商出口总额由 6,115 亿元快速增长至 18,32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4.54%，高于同期我国外贸整体增速。此外，跨境电商在我国出口贸易的渗透率持续提高，重要性不断提升。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18 年至

2023年，我国跨境电商出口占总出口金额比例由3.7%增长至7.7%，跨境电商日益成为我国出口贸易的重要形式之一。

近年来我国跨境电商出口金额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和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网数据等

2、葡萄酒冷藏柜细分行业发展情况

（1）葡萄酒及葡萄酒冷藏柜基本情况

葡萄酒是以葡萄或葡萄汁为原料，经全部或部分酒精发酵酿制而成的发酵酒，其酒精度通常在8%至15%之间。葡萄酒种类丰富，因葡萄品种、栽培方式及酿造工艺的差异，形成了风格多样的产品。根据色泽的不同，葡萄酒一般可分为红葡萄酒、桃红葡萄酒和白葡萄酒三类。葡萄酒的原料（葡萄皮和葡萄籽）中含有一些特殊成分，例如白藜芦醇和单宁。多项实验室研究表明，白藜芦醇和单宁具有抗氧化特性，并在一定程度上对心血管系统具有保护潜力。因此，在适量饮用的前提下，葡萄酒对健康会产生某些积极影响。

葡萄酒酒体较为脆弱，其长期保存需要在避光、恒温、恒湿、避震的特定条件下进行，不宜放置在冰箱中与食品一并储藏，因此需要专门的葡萄酒冷藏柜予以储存。与普通冰箱相比，葡萄酒冷藏柜在设计上对于温湿度控制的要求更为严苛，既不能温度过高使得葡萄酒变质，又不能温度过低导致红酒休眠，还能解决湿度变化导致的软木塞开裂、细菌增生等问题。同时，葡萄酒冷藏柜还特别采用了减振设计，最大限度降低振动对酒体结构与陈化过程的影响。酒体结构就像是葡萄酒的骨架和肌肉，关乎着葡萄酒在口中的重量感、质感以及整体的平衡度。此外，不同品种葡萄酒的最佳储藏温度亦不相同，例如，饱满型红葡萄酒最佳储藏温度为16-18°C，中等/轻酒体红葡萄酒最佳储藏温度为12-16°C。因此，葡萄酒冷藏柜尤其是多温区葡萄酒冷藏柜是葡萄酒理想的储存设备。

葡萄酒冷藏柜一般由制冷系统、控温控湿系统、减振与静音系统、智能管理与物联网系统、柜体、储存区等部分组成。葡萄酒冷藏柜有多种分类方式，常见的分类维度包括制冷方式、温区数量和安装方式。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分类维度	具体类型	产品特点	应用场景
按制冷方式	半导体葡萄酒冷藏柜	基于帕尔帖原理,通过半导体制冷芯片制冷,控温精度高;无压缩机,噪音小、无振动,成本较低;但是制冷效率有限,控温范围较窄(通常5-20℃)	对尺寸、便携性、静音性要求较高的小容积、小冷量制冷场景
	压缩机葡萄酒冷藏柜	直冷式:以压缩机为核心制冷,通过蒸发器表面自然对流降温;能耗较低、噪音较小;但箱内温度均匀性稍差,蒸发器易结霜需定期清理	以单一品类葡萄酒(如红葡萄酒)储藏为主,对温度均匀性要求不极致的用户
		风冷式:压缩机制冷+风扇主动循环冷气,箱内温度均匀性强、控温稳定,无需手动除霜	专业收藏者、商业场所(如小型餐厅);需同时储存多品类葡萄酒,对控温精度要求高的场景
按温区数量	单温区葡萄酒冷藏柜	箱内仅1个统一温区,控温范围固定(多为12-18℃,适配红葡萄酒);结构简单,成本较低	主要储藏单一类型葡萄酒的用户
	多温区葡萄酒冷藏柜	有多个独立温区,可精准匹配不同葡萄酒(如甜白、干红、香槟)的最佳储存温度;控温技术复杂,成本较高	专业葡萄酒收藏者、酒庄展示、高端餐厅;需长期精细化储存多品类、高价值葡萄酒的场景
按安装方式	嵌入式葡萄酒冷藏柜	设计适配橱柜/墙壁预留空间,可与整体装修风格融合,节省空间、美观度高;需提前规划尺寸,并进行相应散热处理	厨房、酒窖、客厅整体装修规划;对家居风格统一性要求高,有固定储存位置(如橱柜旁、墙面嵌入式区域)的家庭或商业场所
	独立式葡萄酒冷藏柜	无需嵌入,可单独放置(如客厅角落、餐厅边柜),安装简单、移动灵活	需要灵活调整储存位置的场景,适配各类空间布局

(2) 全球市场规模及需求情况

红酒长期以来为欧美主要酒精饮料之一,在美国、英国、西班牙、意大利、南非和加拿大等国深受消费者认可。根据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OIV)统计,2023年全球红酒消费量约为221亿升,为全球第三大酒精品类。

根据Mordor Intelligence发布的报告,2023年全球酒柜市场规模约为27.6亿美元,预计未来5年复合年增长率为6.06%。目前红酒消费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及地区,随着亚洲经济发展,未来亚洲地区红酒消费量有望提升,家庭饮酒场景逐步普及,葡萄酒冷藏柜市场未来有望持续增长。

Wine Cooler Market: Market CAGR, (%), By Region, Global, 2022



数据来源：Mordor Intelligence

(3) 国内市场规模及需求情况

近年来随着消费者结构的变化，红酒在婚宴、商业应酬、家庭自饮等场景中越来越常见，未来红酒市场规模有望实现突破，从而带动葡萄酒冷藏柜市场增长。据中国酒业协会发布的《中国酒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预计到 2025 年，我国葡萄酒产量将达 70 万千升，比“十三五”末增长 75.0%，年均递增 11.8%；销售收入达到 200 亿元，比“十三五”末增长 66.7%，年均递增 10.8%。未来中国葡萄酒产销量的增长有望打开葡萄酒冷藏柜市场新的增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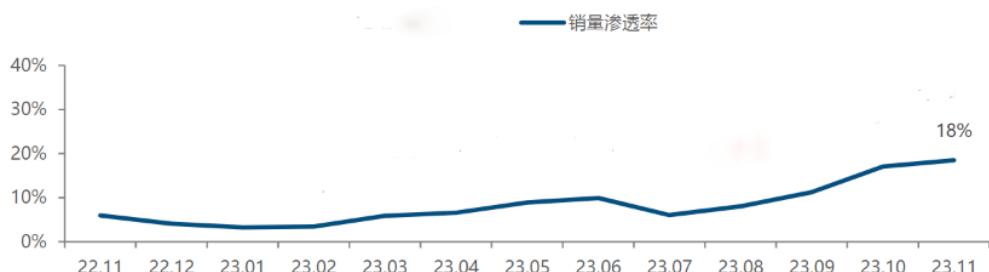
3、嵌入式冰箱行业发展情况

(1) 嵌入式冰箱情况

嵌入式冰箱是一种新型冰箱，能够和橱柜融为一体，最大程度利用橱柜空间的一种冰箱。嵌入式冰箱相比普通冰箱，其外观设计能够融入厨房装潢，创造更整洁、高端的厨房外观，同时配备了高端特性，如温度控制、湿度控制、内部照明等，因此嵌入式冰箱的单价往往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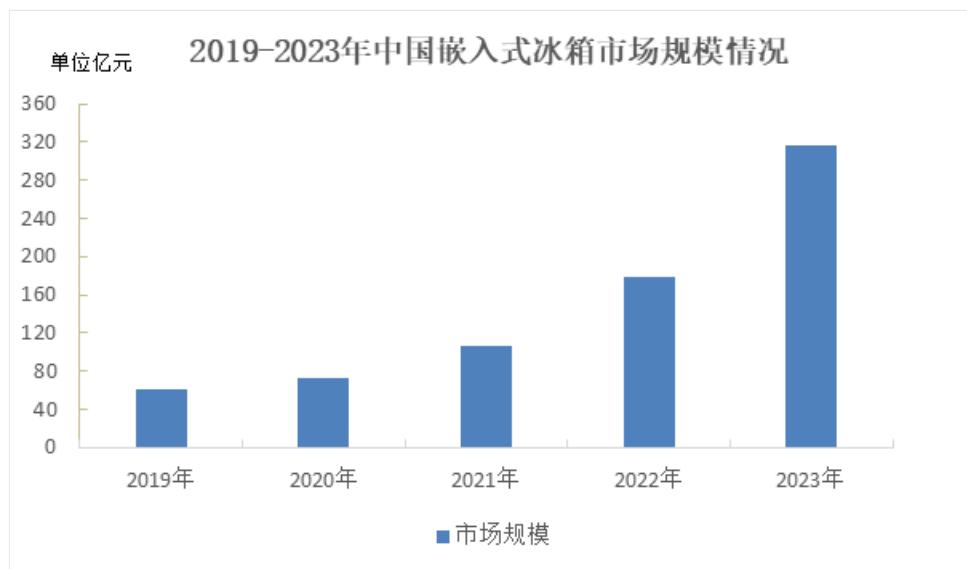
(2) 嵌入式冰箱市场规模

近年来，大容积冰箱产品需求持续增加、冰箱产品结构向大容积多温区转变的发展态势使得冰箱产品体积逐步扩大，能降低占地面积、提升空间利用率的嵌入式冰箱逐渐出现并发展。此外，整体家装的兴起带动对能提升家装协调度和美观度的嵌入式冰箱的消费需求进一步增加。根据奥维云网等统计，目前嵌入式冰箱的销量渗透率还处在较低水平，未来随着人们消费习惯的持续转变，嵌入式冰箱产品市场规模将持续增加。



数据来源：奥维云网、中泰证券研究所

根据奥维云网、智研咨询数据统计，2019-2023 年中国嵌入式冰箱的市场规模从 61.43 亿元迅速增加至 31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51%。未来，随着冰箱产品容积和体积的进一步扩张和消费习惯的持续转变，嵌入式冰箱产品市场规模将持续增加。



数据来源：奥维云网、智研咨询

4、行业发展趋势

(1) 技术引领行业变革，制冷设备朝着节能、智能等方向发展

在“碳达峰”与“碳中和”的趋势下，我国及欧美国家对家电的能效提出更高要求，促进制冷技术不断朝着绿色环保、节能高效的方向发展。例如，2025 年我国发布的《家用电器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提升了电冰箱各能效等级的指标要求及耗电量限定值准入门槛，大幅减少了电冰箱的耗电量；新增了容积利用率要求，规范电冰箱产品的有效容积，促进企业采用高性能、小体积极化绝热材料；增加了智能电网信号响应能力等要求，推动电冰箱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欧盟 ErP 能效认证、美国 DOE 能效标准亦对家电节能提出更高要求。行业内企业不断探索新材料和技术应用，变频技术、二氧化碳环保制冷剂等低碳节能技术进入规模应用阶段。近年来，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不断取得突破，赋能制冷设备行业，为客户提供便利性，提升体验感。

(2) 传统场景拓展、新场景涌现、产品快速迭代

家庭场景是制冷设备传统应用场景。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庭场景的冷藏冷冻需求不断细化和拓展，家用冷藏柜、制冰机、美妆冰箱、葡萄酒冷藏柜、雪茄柜、冰沙机等新品不断出现。伴随着远程控制、人脸识别等功能在轻型商用制冷设备中的普及，推动了智能化冷藏柜等产品的需求。行业内企业根据市场需求与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推陈出新，推动产品快速迭代。

(3) 产品向高端化和专业化转型

自改革开放承接国外家电产业转移以来，经过多年发展，国内冰箱生产企业已从早期的仿制为主转变为依靠自主研发和注重产品创新为主，建立了包括生产、经营、研发、设计与人才培养等环节在内的完整工业体系。近年来，制冷产品由定频到变频，由直冷到风冷无霜，由单门到多门，实

现大容积、多功能、低能耗、物联网智能等功能，我国制冷设备逐渐向高端方向转型，在技术水平、性能、质量等方面不断进步，在国际市场上竞争力不断增强。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消费者对酒柜的品质需求日益提升，不仅要求具备精准的恒温、恒湿、防震和防紫外线等专业功能，还推动着多温区、低噪音设计等专业级酒柜市场的快速增长。与此同时，高端材质与工艺的升级也成为重要趋势，钢化玻璃门体、金属框架、实木层架、隐藏式铰链以及嵌入式设计等不仅提升了产品的实用性和耐用性，更与高端家居场景完美融合，满足消费者对美学与功能兼具的高品质需求。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壁垒，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葡萄酒冷藏柜专为对环境要求严苛的葡萄酒储藏而设计，其对温度、湿度、振动、静音均有较高标准，集制冷领域多项先进技术于一体。

在温度控制方面，葡萄酒适宜储存的温度区间狭窄，仅在 12-18℃，且对温度波动敏感，这就要求企业掌握先进制冷技术，实现精准控温，以此维持酒液分子结构的稳定，确保葡萄酒品质不受影响。

湿度控制同样关键，酒柜内湿度需稳定保持在 50%-75%，企业必须研发高效湿度调节系统，运用智能加湿与除湿技术，精准调控湿度，防止酒塞干裂或发霉，保障葡萄酒的密封性。

葡萄酒冷藏柜还需配备减振系统，因为细微振动会干扰葡萄酒的陈化过程。企业需通过优化柜体结构设计、选用优质减振材料，最大程度降低振动传递，为葡萄酒提供稳定的储存环境。

同时，领先的静音设计也是必要条件，通过优化压缩机、风机等部件的运行模式、优化风道设计，以及采用隔音、吸音材料，确保酒柜运行时噪音处于低水平，避免对葡萄酒产生不良影响。

此外，在能效设计上，为响应节能环保趋势，企业需研发高效制冷循环系统，提升酒柜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耗。

随着市场发展，智能酒柜成为新的发展趋势。智能酒柜需具备远程监控、故障预警、个性化设置等丰富功能。企业要借助物联网技术，实现手机 APP 对酒柜的远程操控，让用户能实时监测酒柜内温湿度、灯光等状态；利用传感器技术，实现故障自动诊断与预警，为用户提供便捷、智能的使用体验。

2、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与工艺壁垒

葡萄酒冷藏柜应用于对环境的温度、湿度、振动、避光、静音均有较高的要求的葡萄酒的储藏，其具备精准的控温控湿系统、减振系统、领先的静音及能效设计，是制冷领域各项技术的融合。例如，葡萄酒冷藏柜对温度和湿度的精准控制要求很高，适宜葡萄酒储存的温度通常在 12-18℃，湿度需保持在 50%-75%。这就要求企业掌握先进的制冷技术，实现精准控温，确保酒液分子结构的稳定性。同时，研发高效的湿度调节系统，通过智能加湿与除湿技术，确保酒柜内湿度恒定。此外，智能葡萄酒冷藏柜逐渐成为市场消费的新趋势，其具备远程监控、故障预警、个性化设置等功能，

通过物联网技术实现手机 APP 对葡萄酒冷藏柜的远程操控，实时监测酒柜内的温湿度、灯光等状态。新进入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企业，由于缺乏制冷技术、智能化技术的研发积累，在攻克精准控温、稳定控湿、减振、静音、能效提升以及智能化等一系列技术难题时困难重重，难以在短期内满足酒柜对高品质技术与工艺的要求，这无疑构成了进入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重大技术与工艺壁垒。

(2) 客户壁垒

在 ODM 业务模式下，生产企业要赢得海外品牌商的长期合作与稳定订单，必须通过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国际知名客户对供应链管理具有严苛的标准，其认证流程通常涵盖企业经营资质、生产制造能力、质量管理体系、劳工权益保障、反恐与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责任等全方位的综合评估。从初期接洽、工厂实地审核、验厂评估，到样品开发验证、小批量试产测试，直至最终获得批量订单，整个认证周期往往需要 1-3 年时间。特别是对于全球 500 强等知名客户的供应商认证，其考察维度更为全面，认证周期更为漫长。由于客户转换供应商涉及产品质量风险、生产线重新验证等高额转换成本，一旦建立合作关系，客户通常会保持稳定的业务往来。这种行业特性形成了显著的客户资源壁垒，使得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突破优质客户资源。

(3) 认证壁垒

电器产品作为民生必需品，其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财产安全，因此全球各国均建立了严格的准入认证体系。从市场准入维度来看，主要存在三类核心认证要求：一是基础安全认证，如中国的 CCC、欧盟的 CE、美国的 UL/ETL 等；二是能效环保认证，包括美国 DOE、欧盟 ErP 等；三是区域性专项认证，如德国 GS、韩国 KC 等。这些认证不仅要求产品符合当地技术标准，更对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制程管控能力提出系统化要求。

对新进入者而言，获取这些认证面临多重挑战：首先，认证过程涉及复杂的技术文件准备、样品测试和工厂审查，需要企业具备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其次，不同市场的认证标准存在差异，企业需持续投入研发和检测资源以满足多国要求；最后，认证周期长、成本高，若企业的技术积累不足或品控能力薄弱，产品一致性难以保证，容易导致认证失败。因此，国际认证体系构成了行业的重要准入壁垒，缺乏相关资质的企业难以进入行业主流市场。

(4) 智能化生产能力壁垒

在 ODM 模式下，由于客户数量众多，不同客户在产品功能、结构、尺寸、外观等方面的需求千差万别，导致订单呈现出显著的差异性，进而使得生产企业所需生产的产品种类繁多。以葡萄酒冷藏柜行业为例，其具有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定制化生产的突出特征。面对这样的行业特性，公司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成功探索并构建出一套独具特色的智能化生产体系。该体系涵盖了产线自动化及智能化升级改造、工业制造信息化系统应用，以及关键零部件自制等多个方面，实现了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

对于葡萄酒冷藏柜行业而言，客户对供应商高质量、快速交付订单的能力有着较高要求，这就需要企业在保证产品多样化、差异化以及产品质量的同时，持续提升生产效率。然而，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在短期内很难构建起高效灵活的智能化生产管理体系，难以迅速响应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这成为新企业进入行业发展的一大阻碍。

3、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目前葡萄酒冷藏柜行业技术发展正呈现高效节能、智能化、高端化、专业化的升级趋势，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三）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4、行业发展趋势”。

（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根据在家电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运营、渠道开发及市场营销等关键环节的参与程度，以及品牌在市场中的影响力，家电企业大致可划分为品牌商和制造商两大类型。

品牌商深度介入产品定义、品牌运营、销售渠道搭建以及售后服务体系建设等环节，自身持有自主创立的品牌，并构建起独立的销售渠道网络，经营重心高度聚焦于品牌塑造与产品销售，在市场上拥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在生产制造方面，一些品牌商初期具有一定规模的自有制造工厂。但随着品牌的发展壮大、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产品品类日益丰富，加之全球家电产业链分工体系不断细化和完善，越来越多品牌商选择将生产环节外包给专业制造厂商，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生产成本。

制造商的经营模式主要涵盖原始品牌制造商（OBM）、原始设计制造商（ODM）和原始设备制造商（OEM）。近年来，国内家电企业在研发设计领域取得显著进步，传统的原始设备制造商（OEM）逐步向原始设计制造商（ODM）转型。这一转变使制造商能够协助品牌商削减研发设计成本，提供更具性价比的产品解决方案。与此同时，部分具备强大产品竞争力的企业积极投身自主品牌建设，成功转型为原始品牌制造商（OBM），在市场中凭借自身品牌拓展业务市场。制造商上述三种经营模式具体经营特点如下：

经营模式	经营特点
原始设备制造商（OEM）	根据品牌商提供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进行生产，产品生产后由品牌商贴牌销售。
原始设计制造商（ODM）	生产商根据客户的产品意向或自主创意开发产品，由客户选择后下订单进行生产，产品贴牌销售。
原始品牌制造商（OBM）	生产商对品牌的依赖性较低，根据市场需求，自行开发和设计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产品开发完成后生产并使用自有品牌销售。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周期性

冰箱、冷柜等家用电器，尤其是品质生活类家电，其下游消费需求直接取决于终端消费者。因此，该行业的发展态势与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居民收入水平、就业率、通货膨胀程度等因素密切相关。通常在宏观经济上行时期，居民对家用电器的需求较为旺盛，冰箱、冷柜等产品的产销量相对较高；如果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居民对相关产品的需求会相应减少，冰箱、冷柜等家用电器的产销量也会随之降低。

此外，渠道商补库存行为对行业周期有着一定程度的影响。在宏观经济向好，市场前景被普遍

看好时，渠道商预期产品销量将持续增长，便会积极补充库存。这一行为在短期内进一步推动了冰箱、冷柜等产品的出货量，强化了行业上行周期的表现。反之，则加速行业下行周期的发展。

综上所述，该行业不仅受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渠道商的库存补充行为亦对行业的周期性有一定程度的扰动，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 行业区域性

家电产业存在较为明显的区域性。中国作为全球最为重要的家电产品生产基地，在家电出口领域占据着主导地位。在国内，家电生产企业的地区分布呈现出典型的地域集聚现象，大部分家电企业集中在经济比较发达的华南和华东地区，特别是广东和浙江，这里形成了完善且具竞争力的家电产业集群。从家电出口区域来看，欧美等发达国家凭借其较高的居民收入、成熟的消费市场以及对品质生活的追求，长期以来都是家电消费的核心区域。不过，近年来新兴市场展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像巴西、墨西哥等国家，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速以及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市场对家电的需求急剧增长。从家电产品细分行业看，家电品类丰富、应用场景广泛，各国家电品类消费情况由于气候、文化、消费习惯不同而有所差异。因此，家电生产、消费、细分市场等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3) 行业季节性

随着葡萄酒冷藏柜商业应用场景持续拓展、家庭场景需求进一步细分，叠加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物流运输效率提升，葡萄酒冷藏柜行业整体需求分布更趋均衡，目前已无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征。

(六) 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行业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葡萄酒冷藏柜市场呈现明显的区域集中特征，欧美市场凭借成熟的葡萄酒消费文化占据主导地位，并培育出多个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专业品牌。因此葡萄酒冷藏柜市场分布中，欧美市场占据绝对多数的份额，葡萄酒冷藏柜品牌以欧美地区品牌为主。国内葡萄酒冷藏柜制造商普遍采取OEM/ODM模式为欧美大型品牌商、渠道商、分销商、电商平台等提供代工服务。

近年来，中国葡萄酒冷藏柜行业正经历从“代工制造”向“自主创新”的战略转型。行业头部企业通过自主创新、深化产学研合作等多元路径，持续提升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同时，企业在品牌建设上加大投入，从设计研发到市场推广全方位培育自主品牌，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中国品牌”转型。目前，中国葡萄酒冷藏柜制造商已具备生产高效节能、智能化产品的技术能力。在品质上，通过严苛的品控体系和材料升级，产品稳定性与耐用性显著提升。这些产品不仅能满足国内市场对绿色制冷、智能制冷的需求，更凭借高性价比和技术优势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成为国际制冷设备市场的重要力量。

2、行业内主要企业

目前葡萄酒冷藏柜的主要制造厂商包括凯得智能、新顺翔、维诺卡夫、越海电器、富信科技。根据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官网及公开披露信息，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概况如下：

(1) 新顺翔

中山市新顺翔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始创于 1999 年，是一家专业生产和销售制冷葡萄酒冷藏柜的国家高新企业，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澳洲、瑞典、西班牙、法国、韩国、日本、新加坡等国家或地区，与多家世界品牌公司保持长期友好的合作销售关系，新顺翔合作主要客户及品牌包括 Electrolux、RVIC 等。

新顺翔通过了 ISO9001 认证，产品获得 CE、CB、CSA、UL 等相关安全认证，符合美国以及欧盟严格的品质和环保要求。目前新顺翔有多个冰箱测试实验室，实验室已经通过 CSA、SGS 等权威机构认可，可以完成北美及欧洲等国家和地区的安全、能耗等相关测试认证工作。目前新顺翔具有 1 家整机厂，5 家零配件工厂，员工总数超过 500 人，年产各类制冷家电产品超过 30 万台。

(2) 美尼亚（持有维诺卡夫品牌）

广东美尼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是国内半导体电子酒柜、压缩机酒柜的知名代工商，其客户既包括专业的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如欧美的 Vinotemp、Danby、Summit、Enthusiast、Climadiff、Caso；也包括大型百货公司和超市，如欧美的 William Sonnema、Target、Costco、Wal-mart。维诺卡夫产品具备保温保湿、防凝霜等功能，容量上既包括 18 支半导体小酒柜，也包括 189 支压缩机大容量酒柜，主要产品价格区间由 700 元至 13,000 元不等。目前美尼亚已形成了全价格域的产品矩阵，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3) 越海电器

中山市越海电器有限公司坐落在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成立于 2007 年，占地 15000 平方米，主要产品为压缩机恒温酒柜、电子恒温酒柜和客房小冰箱。越海电器通过了 ISO 9001 认证，产品取得 CE、EMC、UL、GS、CCC 等国际质量认证，酒柜畅销于英国、德国、法国、澳大利亚、西班牙、智利、玻利维亚、墨西哥和韩国等国外市场，合作主要客户及品牌包括 Enthusiast、Vinotemp、AVANTI、CYDEA、TEKA、Enphase Energy, Inc 等。

(4) 富信科技（股票代码 688662）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3 年，为半导体制冷设备生产商，主要产品为恒温酒柜、电子冰箱、冰淇淋机等。产品普遍获得了中国 3C、欧盟 CE、德国 GS、美国 ETL、DOE，加拿大 CSA，国际 CB 等多项认证。目前已具备年产 65 万台热电设备产能，与 SEB、伊莱克斯（Electrolux）、美的、Bruno、Jura 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模式。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依托中国家电制造基地中山南头的产业集群优势，公司近 20 年持续聚焦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高端制冷产品生产制造商，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根据 Mordor Intelligence 发布的报告，2023 年全球酒柜市场规模约为 27.6 亿美元，2023 年平均美元兑换人民币汇率为 1 美元兑 7.0467 元人民币，据此测算 2023 年全球酒柜市场规模约为 194.49 亿元人民币，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4.36 亿元，预估 2023 年公司全球酒柜市场占有率为 2.24%。根据中国制冷设备行业专业期刊《产业在线》统计，

2019 年公司葡萄酒冷藏柜出口量排名行业第一位。

公司在高端制冷设备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及生产经验，得到了客户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在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具备较强的影响力。公司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形成了完整的研究体系，旗下多个实验室通过 SGS、ITS 等国际权威机构严格认证，具备国际互认数据体系，有效支撑核心工艺突破和产品迭代。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经过近二十年的行业发展和沉淀，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行业影响力，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授权发明专利 26 件，实用新型专利 162 件，外观设计专利 74 件，公司参与 3 项国家标准、3 项社会团体标准起草，为推动行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4、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葡萄酒冷藏柜应用于对环境的温度、湿度、振动、避光、静音均有较高的要求的葡萄酒的储藏，其具备精准的控温控湿系统、减振系统、领先的静音及能效设计，是制冷领域各项技术的融合。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控温控湿制冷技术的研发，在精准控温控湿、高效节能、静音、制冷深度等方面形成了具备优势的核心技术。

在精准控温控湿方面，公司聚焦葡萄酒等产品的特殊储藏需求，研发出一系列先进的控温控湿技术，实现了卓越的高端制冷性能。公司的恒温恒湿技术运用先进的 PWM 控制技术，能够精准地控制风扇和压缩机的启停。同时，精心设计的独特导风板及送风风机结构，使箱内风道分布均匀，有效攻克了控温控湿精度欠佳等行业难题，确保公司产品在静音、低振动、绿色节能的条件下，实现快速且精准的温度及湿度调控。公司的压缩机产品性能卓越，温度波动范围可控制在±0.5℃，湿度波动范围为±3%RH，显著优于行业普遍的±2℃温度波动范围和±5%RH 湿度波动范围指标。以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为例，经独立第三方权威认证检测机构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中国电研的全资子公司，在行业内享有广泛公信力）的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荣获“恒温能力优品”认证。

在高效节能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满足全球严苛能效标准（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的高效节能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生产企业。制冷效率与产品耗电量紧密相关，是消费者选购产品时的关键考量因素。随着各国对绿色节能的重视，发达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了针对家用电器产品的能效标准要求，并不断提高相关标准。以欧盟为例，其在 2019 年发布 ErP 标准，并持续提高欧盟市场准入的能效等级。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和产品创新，能满足美国 DOE、美国 E-Star、欧洲 ErP 严苛能效标准。此外，与同行业公司竞品相比，公司产品制冷效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产品优秀的制冷效率，为其拓展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制冷深度方面，公司掌握了超低温制冷技术，即通过采用双级复叠制冷技术，并创新性地设计双级冷凝器系统，成功研发了可实现-86℃低温的制冷技术。基于该技术开发了医疗柜产品（容积549L），关键性能指标温度均匀度2.14℃，优于行业标准（5℃），温度波动度值2.3℃，优于行业标准（6℃），申请了名称为“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的发明专利，并参与国家标准《低温保存箱》（GB/T 20154-2024）的制定。

在产品静音方面，公司掌握的半导体酒柜高能效低噪音技术通过创新性的采用石墨烯新工艺，能将产品噪音最低控制在26dB以内（若不考虑测试环境噪音因素，真正实现了零噪音），达到欧盟ErP标准关于噪音指标的最高要求（A等级），日耗电量0.08kWh，同时达到欧盟ErP最高等级（A等级）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JC-305A3E），经独立第三方权威认证检测机构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中国电研的全资子公司，在行业内拥有广泛的公信力）严格检测认证，成功获得“静享优品”认证。

通过持续的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公司形成了在本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获授权发明专利26件，实用新型专利162件，外观设计专利74件，参与3项国家标准、3项社会团体标准起草。

②公司质量管理与产品认证优势

公司下游终端客户多为国际知名企业和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对产品的稳定性、使用寿命等方面有着严格的要求。为精准匹配客户需求，公司依托多年行业经验，构建了覆盖全经营流程的高品质质量管理体系：一方面，建立严格的企业质量标准与供应商准入机制，通过规范化流程对供应商进行多维度考核，从源头把控原材料品质；另一方面，制定贯穿采购、进货检验、小试、生产、品控至出厂检验的全流程质量控制程序，以全面质量管理模式实现各环节质量闭环管控，确保产品始终保持高标准品质。凭借完善的质控体系，公司多年来产品良品率持续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体系认证及国际产品认证方面，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等资质认证，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到售后服务的全业务链条，均严格遵循体系标准与规范文件执行，有效规避各环节质量隐患。同时，依托稳定的产品品质，公司产品通过多项国际测试与认证，包括美国UL/ETL、美国能源之星、欧盟CE、国际电工委员会CB、德国GS、韩国KC、澳大利亚Global-mark等，能够满足全球不同市场的准入要求，产品远销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国际客户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③产品优势：多元化的产品布局与持续的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在持续完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规格体系的同时，积极拓展制冷技术在新兴领域的应用，不断丰富产品矩阵。目前，产品线已成功延伸至嵌入式冰箱、医疗柜、雪茄柜、冰吧、啤酒冷沙柜等多个轻型制冷设备品类，形成了涵盖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雪茄柜、冰吧、嵌入式冰箱及医疗柜在内的七大产品系列，包括七十余种不同规格型号，具备满足多类型和多层次的客户群体需求的能力。

公司始终以提升消费者体验、解决使用痛点为核心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创新战略。在性能优化方面，通过持续改进设计理念与制造工艺，严格实施质量管理，从材料筛选到技术迭代全方位提升产品品质，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使用体验。在应用场景拓展方面，依托行业经验与技术积累，公司在巩固葡萄酒冷藏柜领域优势的基础上，敏锐把握客户需求变化，快速响应并开发出多类创新产品，应用场景已广泛覆盖户外休闲、家居定制及商用制冷等多个领域。例如，近年来公司新推出的冰吧产品新增自动制冰功能，支持通过语音指令、手机 WIFI 及内置控制板实现一键制冰，为行业内较早成功将自动制冰技术应用于冰吧产品的企业之一。同时，该产品融合 AI 语音控制技术，实现人机交互功能，并支持自定义表情包与氛围灯设置，契合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公司以丰富的产品类型、良好的产品创新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满足了多类型和多层次的客户群体需求，得到了众多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全球知名大型连锁商超和家电品牌客户的认可和信赖。

④合作多年的优质客户群体优势

公司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公司以丰富的产品类型、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满足了多类型和多层次的客户群体需求，得到了众多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全球知名大型连锁商超和家电品牌客户的认可和信赖。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中包括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等。

葡萄酒冷藏柜是非常具有个性化需求的消费产品，各个消费区域都有着众多的品牌商。公司与各个区域的主要品牌商都建立合作关系，得到世界范围内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时间较长，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大部分为无固定期限或有自动续期条款。凭借专业的生产能力、严格的质量控制、持续的产品创新和设计等优势，公司积极争取主要客户更多产品订单，保持业务合作及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

⑤智能化生产优势

公司以多年的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经营理念为基础，积极推动传统葡萄酒冷藏柜行业与现代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自动化技术等的有效联动并应用于实际经营生产，致力于推动传统行业智能化生产模式创新。

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生产特性十分突出，小批量、多批次、多型号定制化生产成为常态。公司每年承接的生产订单多达 5000 余个批次，每个批次的产量在 20-500 台区间波动，对应的产品型号超 600 种，对智能化生产能力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公司成功探索出一套独具特色的智能化生产体系。该体系融合了产线自动化及智能化升级改造、工业制造信息化系统、关键零部件自制，实现了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目前公司不同生产批次的换线时间约 10 分钟。基于此，公司申请了“一种多工位连续冲压的自动化生产线”、“用于制冷设备侧板成型的自动化铆接设备”、“自动化铆接生产线”、“一种激光焊接设备”等多项发明专利，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智能化生产优势。

⑥供应链高效协同优势：保障采购需求、质量与交期

依托在葡萄酒冷藏柜行业多年的深耕积累与规模化生产优势，公司已构建起高效协同的供应链体系，为采购需求响应、产品质量把控及交付周期保障提供坚实支撑。葡萄酒冷藏柜具有较高的专业性，市场上标准化的零部件难以满足公司产品设计及性能需求。公司充分发挥零部件定制化开发能力，针对压缩机、电路控制板等关键部件，公司根据研发设计需求及对零部件性能的理解，对供应商提出明确的设计参数要求，协同供应商共同开发或定制开发后经公司测试验证使用，保障公司产品设计得以顺畅产业化。

在供应链资源整合与区域优势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筛选与培育，已积累一批合作关系稳固、供应能力可靠的优质供应商资源，并与多家零部件行业龙头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形成稳定的供应链生态。同时，公司所处中山市南头镇为中国家电产业集群核心区域，周边产业配套成熟，大部分原材料可实现就近采购，大幅缩短供应链响应周期，降低物流成本。此外，凭借长期以来良好的付款信誉与合作口碑，供应商能够快速响应公司采购需求，在质量保障及交付周期上等给予支持，进一步强化了采购环节的稳定性与高效性，为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奠定基础。

⑦关键零部件自制优势

不同于普通冰箱，葡萄酒冷藏柜对柜体震动、温度与湿度控制、避光、降噪、醇化及杀菌等方面均有更为严格的要求，以确保酒体保持稳定、不发生结晶、变酸或氧化。市场上常见的零部件多基于通用冰箱及冷柜需求开发，难以完全满足葡萄酒储藏的特殊条件。基于多年行业经验与技术积累，公司在通用配件的基础上，自主开发出多类适用于葡萄酒冷藏特性的关键零部件，例如电路控制板、门体和散热器件，提升了产品性能与可靠性。相关零部件的自制优势具体如下：

在电路控制板自制方面，葡萄酒冷藏柜功能复杂多样，且需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电路控制板作为控制产品运行与实现智能化的核心部件，具备较强的定制化属性。在设计环节，公司基于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的独特功能需求，自主设计硬件原理图与 PCB 印刷图。软件程序亦坚持自主开发，依据不同产品的制冷特性、逻辑功能及用户界面（UI）内容，量身定制开发方案，从而实现产品功能的精准控制与智能化操作。在生产环节，公司严格按行业标准建设了 10 万级洁净度防尘、恒温恒湿的 SMT 贴片车间和 DIP 插件车间，目前已实现显示板与灯板的自制，有力保障了关键零部件供应的安全性与稳定性。

在门体自制方面，玻璃门体作为葡萄酒冷藏柜的关键组成部分，直接影响保温性能、展示效果与外观美观性。普通冰箱玻璃门体普遍存在保温性能不足、易产生内外凝露等问题，不利于葡萄酒的储存与环境展示。公司依托掌握的中空玻璃技术、电加热技术以及门体边框密封工艺，对中空玻璃门体进行专业化加工处理，有效改善了保温性能并防止凝露现象，既为葡萄酒提供稳定的储存温度环境，又增强了产品外观的整体质感，提升了用户体验与产品品质。

在散热器件自制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丝管散热系统，依托 R600a 冷媒在管道内的流动与相变实现高效热交换，并创新采用热虹吸管道散热技术，以替代传统的挤出热铝散热器。通过网状排列的管道设计与无风扇自然对流换热方式，系统实现了高效、无动力、无噪音的散热传冷过程，不仅

提升了整机性能，也显著降低了运行噪声，满足葡萄酒储存对静谧环境的高要求。

（2）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生产运营资金的投入主要依赖于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等负债融资，融资渠道单一且融资规模较小、融资成本较高，无法完全满足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资金需要，制约了公司生产规模和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需拓宽现有融资渠道，加大技术研发、产品升级换代、生产工艺改造、扩充产能等事项的投入，推进产品结构的持续升级。

②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所在行业的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涉及多种专业技术和学科，对专业人才素质要求较高，且公司所在行业人才竞争激烈，随着未来公司规模的扩大和募投项目的实施，组织管理体系逐渐复杂，因此公司亟需在企业管理、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市场营销等方面补充核心技术人才。

（七）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机遇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家用电器制造行业对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对于家用电器行业的规范健康发展给予高度关注，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支持行业的长期发展，具体参见本节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此外，近年来国家亦通过一系列政策支持冷柜行业出口，助力企业拓展国际市场。例如，从财政补贴、税收优惠、贸易便利化、出口金融支持、技术创新支持等多方面支持冷柜行业，为冷柜出口企业提供了有力保障。

（2）全球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冷柜全球市场需求呈现显著增长趋势。根据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制冷设备市场规模约 295.63 亿美元，预计到 2031 年市场规模将增加到 420.40 亿美元。根据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统计数据，2024 年中国冷柜出口量增长至 2,630 万台，同比大幅增长 23.4%，充分展现了全球市场对冷柜产品的强劲需求。中国冷柜出口市场格局日益多元化，欧美地区作为主要出口市场，对冷柜产品的需求持续强劲，为中国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巴西、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对中国冷柜的需求也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成为推动中国冷柜出口增长的重要动力。

（3）技术创新推动行业升级

技术创新正成为冷柜行业产业升级的关键驱动力。在制冷技术革新方面，新型制冷剂与高效压缩机的应用，显著提升了冷柜的制冷效率，降低了能耗，冷柜产品更加绿色节能。智能化技术更是为冷柜行业注入新活力，智能冷柜搭载传感器与物联网技术，可实时监测箱内温度、湿度等环境参数，精准调控制冷系统，实现精准控温控湿，为用户提供更优的储藏效果；同时，通过连接互联网，

用户能远程操控冷柜，查看物品库存、设置温度模式等，提升了使用便捷性，满足了当下消费者对智能家居的需求。行业内优秀的冷柜企业凭借这些技术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推出更具竞争力的高端产品，推动冷柜行业从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绿色制造转型升级，以更好地契合全球市场不断增长且日趋多元的需求。

(4) 品质与个性化需求为冷柜行业带来新机遇

消费者的品质及个性化需求，以及冷柜应用场景的多元化，为冷柜行业带来了显著的机遇。随着消费者对生活品质要求的不断提升，高端冷柜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尤其是在精准控温控湿、保鲜性能、节能环保和智能化功能方面，消费者更青睐具备高效制冷、低能耗和远程控制等特性的产品。此外，消费者对冷藏柜的需求日益个性化，冷藏柜产品将更加多元化，能够根据用户需求进行定制，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特殊需求。与此同时，应用场景的多样化推动了冷柜产品的细分化发展，例如针对不同场景的商用冷柜（如饮料柜、冰沙柜）和家用冷柜（如酒柜、冰吧）等，满足了消费者对个性化、场景化存储的需求。这些趋势不仅为冷柜企业提供了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的动力，也为市场拓展和品牌差异化竞争创造了更多机会。

2、挑战

(1) 国际贸易争端的不利影响

家电行业是国际贸易争端较频繁的行业之一，近年来随着国际政治形势的持续变化，部分国家如美国等国对中国生产出口的冰箱、冷柜、空调等家电产品加征高额的关税，使中国冷柜出口成本大幅攀升，削弱产品价格竞争力，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行业境外业务的发展，不利于我国家电制造行业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2) 劳动力成本上升

现阶段，冷柜企业在生产流程中仍依赖一定比例的人工操作。然而，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稳步发展，各地纷纷大幅上调最低工资标准，导致劳动力成本持续攀升，进一步压缩了冷柜行业的利润空间。与此同时，中国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加之新经济领域对劳动力的虹吸效应，制造业企业面临的“用工荒”问题日益凸显。企业在招聘符合岗位要求的工人时难度加大，劳动力短缺现象预计将长期存在，从而进一步推高用工成本。这一趋势对冷柜企业的生产效率和成本控制提出了更高要求，也倒逼企业加快自动化转型和技术升级的步伐。

(八)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1、可比公司的选择标准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葡萄酒冷藏柜，目前国内暂无以葡萄酒冷藏柜产品为主的上市公司，公司根据下列标准对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选取：(1) A股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且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与公司属于相同或相近行业分类；(2) 经营正常，不包括ST、*ST、拟摘牌的上市公司；(3)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业务模式及上下游所属领域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综合考虑上述

因素，公司选取了 TCL 智家、富信科技和惠康科技 3 家主营业务较为相近的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情况

(1) 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地位、技术实力及业务数据对比情况

项目	TCL 智家	富信科技	惠康科技	凯得智能
主营业务情况	TCL 智家旗下拥有合肥家电和奥马冰箱两大核心生产运营主体，其中奥马冰箱专注于冰箱冷柜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与销售，以出口 ODM 业务为主。	富信科技主营业务为半导体热电器件及以其为核心的热电系统、热电整机应用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销售业务，其中热电整机应用类产品主要为啤酒机、恒温酒柜、恒温床垫、电子冰箱等，以 ODM 模式销售为主。	惠康科技是一家以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核心业务的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制冰机、冰箱、冷柜、酒柜等，主要应用于民用及商用领域。销售以出口为主，销售模式主要为 ODM。	公司主要从事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境外销售模式主要为 ODM。
市场地位	2024 年冰箱冷柜销量达到了 1,654 万台，同比增长 17%；冰箱冷柜业务收入 155 亿元，同比增长 19%。第 16 年蝉联中国冰箱出口全球总量冠军，第 17 年蝉联中国冰箱出口欧洲冠军。	是国内外半导体热电产业中，少数能够实现从核心部件到下游热电整机应用在内的全产业链技术解决方案自主研发的企业之一。	2022 年-2024 年，惠康科技制冰机产品的内销市场占有率、内销民用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一；全球市场占有率排名前列，全球民用市场占有率为第一。	根据中国制冷设备行业专业期刊《产业在线》统计，2019 年公司葡萄酒冷藏柜出口量排名行业第一位。
技术实力	①2024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3.50%。 ②2024 年末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20%。	①2024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6.55%。 ②2024 年末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57%。	①2024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2.51%。 ②2024 年末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39%。	①2024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4.60%。 ②2024 年末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05%。
主要业务数据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3.6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 亿元。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4 亿元。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2.0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 亿元。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66 亿元。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及官网。

(2)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方面的比较情况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和“三、盈利情况分析”。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1) 公司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产量（台）	204,364	484,315	437,267	477,338
产能（台/年）	275,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产能利用率	74.31%	88.06%	79.50%	86.79%

注：1、2025年1-6月为半年度产能。2、产能=（全年工作天数×每天工作时间×瓶颈工序（发泡）生产线数量×瓶颈工序单条生产线同时生产台数）/瓶颈工序单台完成时间。

(2) 公司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冷藏柜	产量（台）	174,299	423,540	383,134	418,103
	销量（台）	182,957	432,626	380,592	453,718
	产销率	104.97%	102.15%	99.34%	108.52%
冰箱	产量（台）	30,065	60,775	54,133	59,235
	销量（台）	31,299	57,052	51,288	62,718
	产销率	104.10%	93.87%	94.74%	105.88%

2、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冷藏柜	18,961.84	87.04	43,261.13	89.40	38,472.99	88.59	42,554.51	90.01
冰箱	2,793.35	12.82	5,090.92	10.52	4,815.51	11.09	4,527.89	9.58
其他产品	29.92	0.14	40.98	0.08	139.96	0.32	193.51	0.41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冷藏柜和冰箱两大类产品销售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99%以上。冷藏柜系公司最主要产品，主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等，占公司

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在 87%以上。

(2) 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 单价	变动 比例	平均单价
冷藏柜	1,036.41	3.64%	999.97	-1.08%	1,010.87	7.78%	937.91
冰箱	892.47	0.02%	892.33	-4.96%	938.92	30.05%	721.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单价主要受价格调整、销售结构及美元汇率等因素的影响。2023 年公司冷藏柜平均单价同比上升 7.78%，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高端冷藏柜（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售金额占冷藏柜的比例上升 8.53%，且公司 2023 年美元结算汇率较 2022 年上升 6.78%，美元升值对公司以人民币计价的产品价格有提振作用。2023 年公司冰箱平均单价同比上升 30.0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售价较高的嵌入式冰箱产品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占冰箱销售收入的比例从 4.93%上升至 26.40%所致。2024 年度公司产品价格相对平稳。

3、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1) 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制造商。公司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公司以丰富的产品类型、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满足了多类型和多层次的客户群体需求，得到了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全球知名客户的认可和信赖。

(2)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2025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	金额 (万元)	占比
1	Yeego 及其关联方	3,418.35	15.69%
2	Infinium	3,384.37	15.54%
3	Metro	2,261.15	10.38%
4	Coyote	1,117.73	5.13%
5	Electrolux	810.90	3.72%
合计		10,992.50	50.46%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1	Infinium	6,671.77	13.79%
2	Yeego 及其关联方	6,231.14	12.88%
3	New Air, LLC	3,719.00	7.68%
4	Metro	3,515.85	7.27%
5	Enthusiast	1,914.81	3.96%
合计		22,052.57	45.57%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1	Infinium	5,535.11	12.75%
2	Yeego	4,636.49	10.68%
3	New Air, LLC	2,852.61	6.57%
4	Metro	2,327.15	5.36%
5	Global Asian Appliances HK Ltd	2,220.86	5.11%
合计		17,572.21	40.46%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比
1	New Air, LLC	5,859.63	12.39%
2	Infinium	5,343.03	11.30%
3	Whynter, LLC	3,659.94	7.74%
4	Minibar	2,558.01	5.41%
5	Greenfield World Trade, Inc.	2,303.29	4.87%
合计		19,723.90	41.72%

注：Yeego 及其关联方包括 Yeego 和广东领一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前五大客户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包括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 型板板材、发泡料

等，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供应渠道主要为通过市场采购。各类采购具体金额及占总采购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材料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压缩机	1,389.54	11.00%	3,251.69	11.02%	3,239.49	11.52%	3,663.49	12.43%
门体	885.33	7.01%	2,848.79	9.66%	2,613.91	9.30%	2,653.01	9.00%
箱内胆	536.89	4.25%	1,283.58	4.35%	1,210.26	4.31%	1,279.81	4.34%
U型板板材	477.74	3.78%	1,172.82	3.98%	1,146.52	4.08%	1,237.46	4.20%
蒸发器	486.74	3.85%	1,097.11	3.72%	994.69	3.54%	1,087.46	3.69%
发泡料（黑料）	322.54	2.55%	799.51	2.71%	666.45	2.37%	780.18	2.65%
发泡料（白料）	213.86	1.69%	502.97	1.70%	477.38	1.70%	522.83	1.77%
制冷片	95.75	0.76%	249.33	0.85%	193.80	0.69%	248.98	0.84%
总计	4,408.40	34.91%	11,205.79	37.98%	10,542.50	37.50%	11,473.22	38.91%

2、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元/KG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平均单价	变化	平均单价	变化	平均单价	变化	平均单价
压缩机	94.87	-2.89%	97.69	-9.10%	107.47	-10.16%	119.62
门体	153.37	2.48%	149.66	-4.08%	156.02	7.94%	144.55
箱内胆	26.11	2.09%	25.57	-5.44%	27.04	2.18%	26.47
U型板板材	24.25	0.19%	24.21	-6.59%	25.92	/	17.29
蒸发器	31.98	-0.43%	32.12	-0.99%	32.44	-1.54%	32.95
发泡料（黑料）	13.60	-5.44%	14.38	8.53%	13.25	-9.56%	14.65
发泡料（白料）	10.61	-0.85%	10.70	-2.49%	10.98	-7.39%	11.85
制冷片	15.56	3.04%	15.10	9.33%	13.81	-7.85%	14.99

注：2022年U型板主要用KG结算，2023年U型板主要用PCS结算，单价价格不可比

报告期内，各类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的采购价格变动主要系相关物料市场价格变动所致。公司采购价格符合行业特点，主要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的采购价格波动趋势及幅度与市场情况基本一致。

3、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公司所需的电力可由当地供电部门充分稳定供应，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燃料等能源的消耗，公司的主要用电用途为生产、研发及员工办公，具体能源耗用量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用电量（万度）	185.33	367.03	284.35	241.20
电费总额（万元）	117.06	275.96	252.76	197.85
平均电价（元/度）	0.63	0.75	0.89	0.82

报告期各期，公司耗用电力的均价分别为 0.82 元/度、0.89 元/度、0.75 元/度和 0.63 元/度（不含税），2023 年度电力采购单价相比上年上涨 8.37%，2024 年度电力采购单价相比上年下降 15.42%。电力中长期交易的成交单价为电网采购发电企业的采购均价，对电网销售给企业的电价起着指导作用。根据广东省电力交易中心发布的《广东电力市场 2025 年度交易及年度绿电交易结果》，其成交单价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上半年同比变动为 11.63%、-15.93% 和 -17.53%，与公司电力的采购均价变动幅度 8.37%、-15.42%、-15.99% 相近。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电力中长期交易	384.00 厘/千瓦时	-17.53%	465.62 厘/千瓦时	-15.93%	553.86 厘/千瓦时	11.63%	496.17 厘/千瓦时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比
1	长珠新材料	860.86	6.82%
2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482.70	3.82%
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456.40	3.61%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453.52	3.59%
5	江门保得丽建材装饰有限公司	446.30	3.53%
合计		2,699.78	21.38%
2024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比

1	长珠新材料	2,455.82	8.32%
2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1,457.90	4.94%
3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71.72	3.97%
4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092.80	3.70%
5	佛山市顺德区翰韵贸易有限公司	1,017.01	3.45%
合计		7,195.26	24.39%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比
1	长珠新材料	2,429.25	8.64%
2	佛山市顺德区翰韵贸易有限公司	1,315.16	4.68%
3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1,274.59	4.53%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28.94	4.02%
5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006.80	3.58%
合计		7,154.74	25.45%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比
1	长珠新材料	2,794.38	9.48%
2	郴州市同烜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494.26	5.07%
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413.94	4.80%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49.01	3.90%
5	佛山市顺德区安科塑料电器有限公司	1,054.67	3.58%
合计		7,906.26	26.81%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81%、25.45%、24.39%和 21.36%，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主要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概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仪器仪表及电子设备、运输

设备和办公及其他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942.20	1,950.28	3,991.92	67.18%
机器设备	3,946.75	1,998.58	1,948.17	49.36%
运输设备	216.41	188.38	28.02	12.95%
仪器仪表及电子设备	186.14	164.23	21.92	11.77%
办公及其他设备	3,791.21	2,666.94	1,124.27	29.65%
合计	14,082.71	6,968.42	7,114.29	50.52%

(2) 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48920号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41号、41号之一	45,599.08	2023年7月12日	工业

注：2019年8月26日，凯得有限与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将其名下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48920号”（原“粤(2022)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272314号”）抵押给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为公司在2019年8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期间向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2,051.21万元的抵押担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厂区内有下列主要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物类型	建筑结构	使用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	连廊 (1栋与2栋厂房之间)	钢构	生产	3,378.42
2	连廊 (2栋与3栋厂房之间西侧)	钢构	通道	386.95
3	连廊 (2栋与3栋厂房之间东侧)	钢构	通道	200.00
		钢构	辅助	186.94
4	配件房	铁皮	堆放杂物	321.24
5	夹层	钢结构	生产	652.31
			仓储	900.00
7	食堂	活动板结构	公司自行搭建的临时食堂	467.84
8	原料间	混凝土	堆放公司部分原材料等	101.20
9	冲压车间	板结构	公司冲压工序的主要场所	2,256.88

10	仓库	钢结构	堆放一些临时垃圾及委外来料	803.49
	合计	—	—	9,655.27

上述第 1-8 项建筑为公司在自有土地上搭建，系在规划红线以内，由于早期规划厂房建设时，未充分预估到公司未来的产量增长以及工艺改造问题，因此导致企业未就上述建筑物履行相关规划、施工许可手续；上述第 9、第 10 项建筑为公司在与中山市南头镇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租赁的位于中山市南头镇永辉路的已征待办证地块上自建的冲压车间及仓库。公司自有的上述 10 项无证房产面积合计 9,655.27 平方米，占公司自有房产总面积 55,254.35 平方米的 17.47%；用于生产用途的无证房产主要为部分连廊、夹层以及冲压车间面积合计为 6,287.61 平方米，占公司自有房产总面积 11.38%。

上述建筑物建造完成后，因未履行相关规划、施工许可手续，已无法办理权属证书，上述情形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等建筑物取得权属证书存在法律障碍。根据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厂区内的相关建（构）筑物，不存在被该局要求拆除及征收、拆迁的情形，公司可正常使用该等建（构）筑物。根据公司《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公司报告期内在建筑市场监管、自然资源领域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及主要股东曹瀚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其所拥有的厂房等建（构）筑物未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未及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等事由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承诺人自愿承担全部罚款；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拆除违章建（构）筑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承诺人自愿赔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厂区内的上述未取得产证的房屋建筑物被责令拆除的风险较低，公司可继续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未因建设或使用上述无证建筑等瑕疵行为遭受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实际控制人亦已出具上述相关承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3）公司租赁或对外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他人房屋建筑物或对外出租的主要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证件编号
1	凯得智能	曾敏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萃智路 1 号车创置业广场 1 栋 1318 房	88.43	办公	2023.3.27 -2028.5.26	粤（2021）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2379 号
2		罗玲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萃智路 1 号车创置业广场 1 栋 1319 号	98.26		2023.3.27 -2028.5.26	粤（2021）佛顺不动产权第 0010574 号

3		何成见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萃智路 1 号车创置业广场 1 栋 1317 号	88.43		2023.3.27 -2028.5.26	粤 (2021)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10568 号
4		陈就英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民安村-广中江拆迁安置 1 区地块 MB33 号	550		2020.11.1 -2026.10.30	粤 (2022)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058798 号
5		陈流枝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民安村-广中江拆迁安置 1 区地块 MB12 号	550		2020.11.1 -2026.10.30	粤 (2022)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289480 号
6		陈敏英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民安村-广中江拆迁安置 1 区地块 MB28 号	550		2020.11.1 -2026.10.30	粤 (2022)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60078 号
7		许来锋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民安村	429.6		2025.1.1 -2026.12.31	中府国用 (2006) 第易 02013 号
8	中山迅传	梁应开	中山市南头镇民安工业区兴业北路 47 号	1,290	工业	2023.6.1 -2028.5.30	中府国用 (2005) 第 020376 号
9	广东健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凯得智能	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厂区 3 栋 5 楼电梯房顶天面位置	-	通信基站	2021.11.25 -2031.11.24	粤 (2023)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48920 号

①公司租赁的上表第 4-6 项用于宿舍的房产，其出租方未办理取得产证

公司租用的上表第 4-6 项的房产均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民安村-广中江拆迁安置 1 区地块，上述物业业主陈就英、陈流枝、陈敏英均已出具声明，上述地块均为城镇住宅用地，已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的产证，虽无法办理房屋产权的产证，但该地块产权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并愿意承担因上述租赁事宜被处罚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据此，上述租赁房屋虽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但公司租赁期内不能正常使用上述租赁房屋的风险较小，且相关租赁房屋的用途为宿舍，上述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公司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②公司子公司承租的上表第 8 项厂房尚未办理取得产证

中山迅传向业主梁应开租赁的位于中山市南头镇民安工业区兴业北路 47 号的厂房未办理产证，根据梁应开提供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中府国用 (2005) 第 020376 号) 等材料，该地块为工业用地且已完成竣工消防验收等程序。

据此，上述租赁的厂房虽尚未办理产证，但不存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及违反土地用途规划的情形，中山迅传租赁期内不能正常使用上述租赁房屋的风险较小。

此外，中山迅传租赁该厂房主要用于五金配件的焊接、组装，公司附近亦存在大量闲置厂房，可替代性较强，因此，若租赁期内该地块不能正常使用，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必要时进行更换较为方便。

综上所述，上述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公司本次发行的实质障

碍。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2023)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48920 号	国 有 建 设 用 地 使 用 权	凯得 智能	31,927.30	中山市 南头镇 兴业北 路 41 号、41 号之一	2002 年 4 月 13 日 -2052 年 4 月 12 日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

注：2019年8月26日，凯得有限与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将其名下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48920号”（原“粤(2022)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272314号”）抵押给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为公司在2019年8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期间向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2,051.21万元的抵押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他人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方	位置	面积(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证件 编号
1	凯得 智能	中山市南头镇资 产投资经营有限 公司	中山市南头镇 永辉路	4,906.70	工业	2017.11.20 -2027.11.19	-
2	凯得 智能	徐湛坤	中山市南头镇 民安社区6队 雀陇东街50号	246	仓储	2023.5.1 -2028.4.30	-

①针对发行人租赁的上表第1项工业用地，出租方尚未办理产证

发行人向中山市南头镇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租赁的位于中山市南头镇永辉路的工业用地暂未办理产证，根据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地块属于南头镇已征待办证用地，该租赁地块原所属集体经济组织已就上述土地征收事宜签署了相关征地协议并收取了相应征地款项，中山市南头镇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南头镇下属公有独资企业，有权向发行人出租上述土地。

发行人在该地块上自建了冲压车间及仓库，且因为该地块暂未完成征收手续导致未取得土地权属证明，致使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鉴于上述冲压车间及仓库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已出具《证明》，确认上述租赁地块规划用途为工业，土地租赁合法有效，不存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及违反土地用途规划的情形，租赁合同期内南头镇不存在要求凯得智能拆除该租赁地块上建（构）筑物或退还租赁地块的情形；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现正积极办理用地报批及办证手续，目前预计办理不存在实质障碍。中山市南头镇城市建设管理处亦已出具《证明》，发行厂区相关建（构）筑物不存在被主管部门要求拆除及征收、拆迁的情形，发行人可正常使用该等建（构）筑物。

据此，上述租赁地块虽尚未办理产证，但不存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及违反土地用途规划的情形，发行人租赁期内不能正常使用上述租赁土地及其地上自建房屋的风险较小，发行人因上述自建

行为被处罚的风险亦较小。

此外，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所在工业园区内可供租用的厂房、仓库较多，如发行人不能使用上述租赁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的，则发行人可在短期内将该等冲压车间设备搬至发行人自有厂房空地中生产或在厂区附近租用厂房进行生产，相关仓库可替换为在厂内自有仓库存放及外部租用仓库存放。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及主要股东曹瀚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其所拥有的厂房等建（构）筑物未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未及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等事由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承诺人自愿承担全部罚款；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拆除违章建（构）筑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承诺人自愿赔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土地、房产在租赁有效期内被强制拆迁或产生纠纷无法继续租用，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将全额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此产生的损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所述，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②上表第 2 项租赁土地涉及宅基地

业主徐湛坤（即出租方）未向发行人提供相应的权属证明文件，但根据徐湛坤出具的声明，该地块为其闲置的宅基地，虽无法办理产证，但其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并愿意承担因上述租赁事宜被处罚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根据《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五、鼓励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鼓励村集体和农民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通过自主经营、合作经营、委托经营等方式，依法依规发展农家乐、民宿、乡村旅游等。城镇居民、工商资本等租赁农房居住或开展经营的，要严格遵守合同法的规定，租赁合同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合同到期后，双方可以另行约定”，发行人可以依法租赁农民的闲置宅基地。

据此，虽然徐湛坤无法向发行人提供相应的权属证明文件，但鉴于徐湛坤向发行人出具了声明，发行人租赁期内不能正常使用上述租赁地块的风险较小。此外，发行人仅在该地块上搭建了构筑物（防雨棚）并用于仓储，若租赁期内该地块不能正常使用，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上市的实质障碍。

（2）商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72 项境内外商标，具体商标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录一：商标列表”。

（3）专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授权专利 262 项境内外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具体专利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录二：专利列表”。

(4) 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gdcandor.com	www.gdcandor.com	粤 ICP 备 18130792 号-1	2023 年 7 月 13 日	
2	candorconnect.cn	www.gdcandor.com	粤 ICP 备 18130792 号-3	2023 年 12 月 7 日	
3	gdcandor.cn	www.gdcandor.com	粤 ICP 备 18130792 号-2	2023 年 7 月 13 日	
4	凯得.网址	-	-	2015 年 1 月 6 日	
5	酒柜.网址	-	-	2015 年 1 月 6 日	
6	Thinkfuture.cn	-	-	2021 年 1 月 21 日	

(5)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恒温箱系统	2024SR0309767	2024 年 2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2	带电加热阴冷藏柜系统	2024SR0305168	2024 年 2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3	人体感应 TFT 显示变频三温区酒柜系统	2024SR0160773	2024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4	变频压缩机双 NTC 数码显示单温区酒柜系统	2023SR125744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5	纯净音可变功率恒温电子酒柜系统	2023SR1257451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6	OLED 显示-WIFI 物联精准控温葡萄酒冷藏柜电控系统	2023SR0650885	2023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凯得智能
7	病历管理系统	2018SR861925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深圳医为
8	检验管理系统	2018SR860417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深圳医为
9	护理综合管理系统	2018SR860859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深圳医为
10	医院大数据平台系统	2018SR861813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深圳医为
11	数字一体化手术室系统	2018SR861804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深圳医为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框架合同或单笔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性质	合同内容	有效日期/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Infinium	《产品定做合同》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19.6.1 -2023.5.31	履行完毕
2		《产品定做合同》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3.6.1 -2026.12.31	正在履行

3	Yeego	《PRODUCT PURCHASE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3.1.1 -2025.12.31	正在履行
4	New Air, LLC	《SUPPLY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3.5.25 -2024.5.24, 到期后自动续约	正在履行
5	Minibar	《SUPPLY AND PRODUCTION SPACE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19.5.28 -2027.12.31	正在履行
6	Enthusiast	《Purchase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0.8.30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7	Electrolux 【注】	《Novation and Amendment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1.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8	Grand Trade Star Ltd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1.9.29 -2023.9.25	履行完毕
9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3.9.26 -2025.9.25	正在履行
10	Frio Enterprise	《Purchases and distribution agreemen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2.1.5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11	Frio Enterprise	《ADDENDUM2023 TO THE PURCHASE CONTRAC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3.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12	Frio Enterprise	《ADDENDUM2024 TO THE PURCHASE CONTRACT》	框架	酒柜和饮料柜采购	2024.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注：Electrolux Appliances AB 为 Electrolux Group 旗下子公司，框架合同由 Electrolux Group 旗下 Electrolux Intessenter AB 代表 Electrolux Group 与公司签订。

2、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签订的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框架合同或单笔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
1	广东长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不锈钢门等	2022.1	长期有效
2				2023.8	
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压缩机	2022.3	长期有效
4				2023.8	
5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发泡料	2022.1	长期有效
6				2023.8	
7	佛山市顺德区安科塑料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箱体内胆等	2022.1	

8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不锈钢门等	2023.8	
9	佛山市顺德区翰韵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质保协议》	采购压缩机	2023.8	

3、借款和授信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银行借款及授信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方	借款银行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授信协议》(编号：757XY2021044345)	5,000	2022.1.5-2023.1.4	连带保证责任	履行完毕
2			《授信协议》(编号：757XY2022043379)	5,000	2023.1.2-2024.1.1		履行完毕
3			《授信协议》(编号：757XY2023046701)	5,000	2023.12.26-2026.12.25		正在履行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编号：HTZ440780000LDZJ2022N066)	3,000	2022.10.11-2025.10.10	连带保证责任、质押担保	履行完毕
5			《贸易融资服务合作协议》(编号：2022年中山贸字第19号)	3,000	2022.9.27-2023.9.19		履行完毕
6			《出口应收账款风险参与合作协议》(Z3FEP2022003)	2,000	2022.2.28-2023.2.27		履行完毕
7			《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编号：2023票总字第067号)	3,000	2024.1.5-2024.11.29		履行完毕
8			《贸易融资服务合作协议》(编号：2024年中山贸字第003号)	1,000	2024.1.5-2024.11.5		履行完毕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黄圃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2年20110278A字第86789301号)	1,100	首次提款后12个月	连带保证责任、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10		《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编号：202109240201100084834114)	按照单笔申请确定金额	按照单笔申请确定期限			
11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编号：44060820220000125)	200.2(万美元)	2022.2.17-2022.8.16	质押担保	履行完毕	
12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编号：44060820230000206)	471.72(万欧元)	2023.3.3-2024.3.1		履行完毕	
13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编号：44060820230000651)	303.65(万美元)	2023.9.4-2024.9.2			
14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编号：44062020250008118)	402.049(万美元)	2025.2.21-2025.12.29		正在履行	

4、抵押/质押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抵押/质押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9年抵字第23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债权人与凯得智能在12,051.21万元最高余额内形成的各项债权	不动产（编号为“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48920号”）	2019.08.01-2029.12.31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HTC440780000ZGD B2022N0FH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债权人与凯得智能在8,800万元最高余额内形成的各项债权	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610334417.0、ZL202111145378.7、ZL202010978265.4）	2022.07.01-2032.12.31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2023年质字第200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债权人与凯得智能在10,000万元最高余额内形成的各项债权	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2210847870.7ZL202110992419.X、ZL20211316546.4）	2022.10.01-2024.06.30	履行完毕

四、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属于公司原始创新的成果，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特色	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及创新性	技术来源及所处阶段	形成的知识产权情况
智能酒柜多参数能效自寻优技术	经过对实验室近20年积累的数据库进行深度数据分析与建模，本技术基于PID控制算法，通过动态调节PWM信号的占空比，实现对负载平均电压或电流的线性调节，进而精准控制电机转速。同时，系统基于对酒柜内部温度、湿度以及环境噪音等多参数的实时监测，运用自适应算法，动态调整PWM信号，优化风扇与压缩机的运行状态，确保酒柜内部环境始终维持最佳状态，并实现节能降噪效果	该技术能够同时实现精准控温、降噪和降低能耗。经测试，在储藏柜内温度达到设定值后，该技术将压缩机开机率控制在60%左右，温度精准控制在±0.5°C，该技术可将葡萄酒储藏柜的运行噪音降低2-3dB，该技术避免压缩机和风机频繁启停，充分利用箱内冷量，有效降低能耗	自主研发批量生产	软件著作权：纯静音可变功率恒温电子酒柜系统

精准控温 控湿技术	<p>该技术运用创新结构设计，通过蒸发风机、导风板和抽屉层架的协同配合，构建起均匀的箱内风道系统。并采用水循环自然加湿技术，模拟自然界的水汽蒸发过程，更均匀、稳定地释放湿气。同时借助先进的智能控制系统，精确调控压缩机频率和风机启停时间，最终实现对冷藏柜内温湿度的精准综合调控</p>	<p>经测试，公司的雪茄柜（型号XJG-290A1EQ）在箱内预定18°C、70%RH的情况下，温度波动范围控制在±0.5°C以内，湿度波动范围控制在±3%RH以内，能够为雪茄提供稳定的存储环境，在业内处于先进水平</p>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p>发明专利： ①ZL202311642467.1 （一种智能酒柜温度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②ZL202111143578.7 （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 ③ZL202311691893.4 （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 ④ ZL202311629126.0（一种自动控温冷柜及其控制方法）</p>
单系统可 控多温区 的风道系 统技术	<p>该技术通过采用单个蒸发器控制三个间室的不同温区，实现三个温区的独立可调可控，同时含有一个可变温区，所有间室均具有全自动除霜功能，并通过高效风道制冷系统进行合理的风量分配，实现间室温度分布的均匀性，有效增加食品的储放时间以及满足不同食品储放需不同温区的要求</p>	<p>设计单蒸发器配合电动风门实现存储箱各间室的精控送风，实现各个温区独立可调可控，避免压缩机频繁启停，能有效降低能耗。公司采用该技术的压缩机葡萄酒冷藏柜能实现欧盟ErP D 级能效</p>	自主研发 成功试产	<p>发明专利： ①ZL202311660636.4 （一种单蒸发器的独立控温三温区制冷设备） ②ZL202410610931.7 （三温区酒柜的制冷系统及其控制方法）</p>
半导体多 TEC 高能 效技术	<p>采用双制冷片技术，在实现相同制冷量（19.7W）的情况下，对比单制冷片，制冷片 COP（能效值）提升 56%，能耗降低 19%，同时采用烧结钢管，利用毛细虹吸效应，可以快速转移 TEC 芯片热面的热量，相比传统的热铝散热系统，大幅度提升散热效率</p>	<p>本技术解决了行业传统的散热系统传热效率低、能耗高、性能差的痛点。经测试，使用该技术的酒柜 CR-60H、CW-60H 能够实现 1°C~18°C 更大的温区（目前市场竞品多实现 8-18°C 温区），日耗电量为 0.34kWh，达到美国“能源之星”标准，在行业处于领先水平</p>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p>发明专利： ZL201310383808.8（一种内藏式磁流体热管半导体电子冰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17958075（一种双制冷片酒柜）</p>
半导体酒 柜高能效 低噪音技 术	<p>该技术采用了喷涂石墨烯新工艺的散热丝管、能够匹配箱体漏热比的高温差制冷片实现高效率散热，同</p>	<p>公司通过独特的风道结构设计能将产品噪音最低控制在 26dB 以内，突破 27dB 低噪音的行业</p>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p>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2094160X（一种低噪音酒柜） 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申 请 号 :</p>

	时采用 PWM 控制技术，能够实时监测环境温度和预设温度的变化，并结合产品自身的漏热比，动态调整输入电压，进而智能调控系统功率，综合实现产品高能效和低噪音	门槛。同时该技术可实现高能效。经测试，公司采用该技术的半导体产品 CR26H 噪音值为 25.7dB，达到欧盟 ErP A 级（最高级）噪音水平，日耗电量 0.08kWh，达到欧盟 ErP A 级（最高级）能效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CN2024107088267 (半导体制冷片封装结构、封装方法以及半导体制冷设备)
超低温制冷技术	本技术是一种可实现 -86°C 低温的制冷技术，其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以克服单压缩机压比的限制。该系统的设计优点是冷凝器为双级冷凝器，其可以对低温制冷剂进行预冷，而对高温制冷剂进行冷凝，从而降低了中间换热器的热负荷，有利于实现低温制冷剂的过冷，更有利于 -86°C 低温的实现	采用双级冷凝器更有利 -86°C 低温工况的实现，同时该技术创新性地把除露管安置在冷凝器中间，降低除露管热负荷，缩短制冷运行时间。经测试，公司规格型号为 DW-86L549 款产品（容积 549L），关键性能指标温度均匀度 2.14°C，优于行业标准（5°C），温度波动度值 2.3°C，优于行业标准（6°C）	自主研发成功试产	实用新型专利：ZL202220913945.2 (一种超低温设备的泄压平衡阀装置和超低温设备) 外观设计专利：ZL202130591215.6(低温箱)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主营产品。公司核心技术产生的产品收入及其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1,755.19	48,352.05	43,288.50	47,082.40
营业收入	21,929.73	48,615.90	43,632.25	47,504.43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9.20%	99.46%	99.21%	99.11%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备案编码：4420963022	凯得智能	中山海关	2009 年 2 月 16 日	长期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粤械注准 20232220302	凯得智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2月17日	至2028年2月16日
3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粤药监械生产许 20235043号	凯得智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8月16日	至2028年3月12日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200068247435X6 001Z	凯得智能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6月5日	至2029年6月4日
5	广东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粤卫水字(2023)-12-第S0232号	凯得智能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2023年11月10日	至2027年11月9日
6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GM(粤) ZS20240223	凯得智能	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	2024年4月10日	至2027年4月10日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3E30340R1M	凯得智能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6日	至2026年6月26日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1Q50817R2M	凯得智能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2日	至2027年6月12日
9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122IP0805R0M	凯得智能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至2025年12月25日
10	FSC森林体系认证	TSUD-COC-002699	凯得智能	TUV南德	2024年3月13日	至2029年3月12日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4S20266R0M	凯得智能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2日	至2027年5月21日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60659745395X4 002W	中山迅传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月9日	至2029年1月8日

2、境内外产品认证

(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取得六十余项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 境外产品认证

根据客户要求和销售地的相关规定，公司产品已通过相关测试并取得美国 UL/ETL、美国能源之星、欧盟 CE、国际电工委员会 CB、德国 GS、韩国 KC、澳大利亚 Global-mark 等认证。

3、实验室认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实验室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名称	认证编号/公告号	持有人	认证/备案机构	有效期限
1	实验室备案	CEL-B-202502104959	凯得智能	中国能效标识网	-
2	QTL(认可实验室)资质	WL-158	凯得智能	SGS(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01.16-2026.01.15

(三)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四)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构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含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567 人，公司员工的专业、学历及年龄结构等情况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83	14.64%
销售人员	58	10.23%
生产加工人员	339	59.79%
研发人员	87	15.34%
合计	567	100%

(2) 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构成	员工人数	占比
硕士	7	1.23%
本科	89	15.70%
大专及以下	471	83.07%
合计	567	100%

(3)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员工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91	16.05%
41-50 岁	128	22.57%
31-40 岁	171	30.16%
21-30 岁	160	28.22%
21 岁以下	17	3.00%
合计	567	100%

2、报告期内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发行人缴纳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1) 社保缴纳情况

项目	2025.9.30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646	567	522	546	384
缴纳人数	520	420	440	386 ^注	341 ^注
未缴人数	126	147	82	160	43
未 缴 纳 原 因	超龄人员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66	38	31	39
	已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23	23	12	72
	入职未满一个月，尚未完成社保办理	7	38	2	19
	其他	30	48	37	30
应缴未缴社会保险比例 (未缴人数包含已缴纳已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9.29%	19.22%	9.77%	22.16%	5.21%
应缴未缴社会保险比例 (未缴人数不含已缴纳已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5.73%	15.17%	7.47%	8.97%	5.21%

注：2022年10月-2024年2月，发行人委托股东珠海深瀚为公司员工吴伟雯、曹瀚代缴社保，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发生交易金额分别为4,821.42元、20,401.20元、3,577.00元。

(2)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目	2025.9.30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646	567	522	546	384
缴纳人数	516	417	440	389	75
未缴人数	130	150	82	157	309
未 缴 纳 原 因	超龄人员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67	38	31	30
	员工为农业户籍或因其他原因无购房需求，个人申请不缴纳公积金	63	112	51	126
应缴未缴住房公积金比例	9.75%	19.75%	9.77%	23.08%	72.66%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出具的《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劳动用工及社会保障相关违法行为或涉及劳动用工及社会保障相关行政处罚的不良记录。

基于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吴伟雯出具了相关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如因政策调整或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发生凯得智能及其子公司的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出现需要补缴之情形，或凯得智能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情形，本人将无条件以现金全额承担公司相应补缴的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因此所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相关费用，并补偿公司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如果凯得智能及其子公司先行垫付的，则本人对凯得智能及其子公司因此产生的一切支出及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赔偿。”

“(2)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公司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人从公司获取的股票分红等收入，用以承担本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凯得智能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劳务派遣情况

(1) 劳务派遣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因发行人订单存在季节性波动，因偶有新增订单比较密集的情况，同时发行人部分辅助生产产品存在人员密集、流动性较大的特征，因此导致发行人个别月份一线岗位用工紧张，公司通过劳务派遣的方式作为合同用工的必要补充，以应对临时性用工需求。派遣用工主要承担预包装、组装等辅助性岗位工作。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646	567	522	546	384
劳务派遣人数	39	0	31	40	0
总人数	685	567	553	586	384
劳务派遣人数占比	5.69%	0.00%	5.61%	6.83%	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合作单位均具备劳务派遣经营资质，劳务派遣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劳务派遣公司名称	经营许可证编号	发证机关	许可经营事项	许可证有效期
中山市同乡汇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44200400220015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2.11.18-2025.11.17
佛山市宇众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0606200087	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0.10.12-2023.10.11
				2023.8.18-2026.8.17
中山市优越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202000230001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3.2.15-2026.2.14
中山市天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2000200139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0.11.4-2023.11.3
				2023.11.4-2026.11.3
中山市才众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2000180098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1.7.1-2024.6.30

中山宏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2000180115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1.8.1-2024.7.31 2024.8.1-2027.7.31
中山市玖玖捌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442000150006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1.1.1-2023.12.31
	44202100230009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乡分局	劳务派遣业务	2023.12.18-2026.12.17

(2) 不存在通过劳务派遣规避相关用工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劳动合同纠纷。

1) 派遣员工的劳动关系归属于劳务派遣公司，派遣公司已及时、足额支付其员工的劳动报酬。公司向派遣公司支付的费用包含派遣员工的劳动报酬及劳务派遣服务管理费，其中劳动报酬部分系综合考虑劳务用工市场行情、公司同工种同岗位员工薪酬及社保公积金费用、用工急需程度等因素确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因派遣用工产生劳动合同纠纷；

2) 公司会根据岗位实际情况为派遣员工提供岗位培训、劳保用品、工作餐等必要的工作条件；
 3)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并非公司主要用工方式，只有在个别月份备货压力超过原有预期、短期内大量招聘存在困难时，为避免人员流动性过大，公司才会采用劳务派遣用工作为一定的补充，并非以劳务派遣规避相关用工责任为目的。通过完善用工方案并合理安排用工计划，公司的劳务派遣用工规模整体较小。

综上，公司不存在通过劳务派遣规避相关用工责任的情况。

4、劳务外包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劳务外包单位签订的合同，并经发行人书面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中山迅传向郴州市同烜人力资源有限公司（采购时间为报告期初至 2025 年 8 月）、佛山振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采购时间为 2023 年 3 月-2023 年 11 月）采购外包服务，将部分预装、包装以及装配等非核心工作外包给劳务服务企业，劳务外包人员由劳务服务企业管理，发行人向劳务服务企业结算费用。发行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劳务外包采购金额分别为 1,494.26 万元、1,128.98 万元、643.04 万元、336.17 万元。

2025 年 8 月，为加强对生产环节的管理和产品质量的把控，经发行人与郴州市同烜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协商，双方决定终止《劳务外包协议》并签署《劳务派遣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不存在采购劳务外包服务的情况。

经访谈确认，发行人使用劳务外包服务，系出于生产经营的需求，该等外包事项不涉及供应商许可类资质，发行人与该等提供劳务外包服务的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与劳务外包单位发生业务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5、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4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张容熏、傅海华、陈巍、曹向全，其简历如下：

张容熏，本科学历，具有 30 余年家电设计从业经验。1993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韩国 LG

电子设计研究所冰箱设计部部长；2004年7月至2007年9月，任中国LG电子北京设计研究所家电设计总监；2007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韩国LG电子设计研究所；2010年6月至2015年5月，任海尔电子设计研究所电子冰箱设计总监；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ALLAN DESIGN代表；2016年8月至2018年8月，任小米设计专家/云米设计总监；2019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BLESSINGECO DESIGN设计总监；2020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ALLAN DESIGN设计公司CEO；2023年3月至2025年11月，先后任公司研发中心技术专家、研发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工业设计专家。

傅海华，本科学历，具有20余年智能软硬件开发经验。2001年7月至2003年9月，任广东科龙小家电研究院电子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05年4月，任广州市振晖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12年6月，任广州番禺旭东阪田电子有限公司产品技术课课长；2012年7月至2014年7月，任广州思派智能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14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高级硬件主任工程师；2016年4月至2018年4月，佛山云米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电控软件工程师；2018年5月至2023年3月，任中山市华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23年4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电控资深工程师。

陈巍，本科学历，具有12年家电行业研发经验。2013年3月至2018年5月，任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技术部结构工程师；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凯得有限技术部结构工程师；2020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研发中心研发二部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结构高级工程师。曾获得“南头智能家电设计专项赛优秀奖”。

曹向全，本科学历，具有14年家电行业研发经验。2011年7月至2025年11月，历任公司技术部结构工程师、研发一部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KA技术高级工程师。曾获得第一届“南头镇十大工匠”、“中山市百佳员工”等多项荣誉称号。

（2）核心技术人员的研究成果及专业能力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研究成果如下：

序号	姓名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张容熏	毕业于韩国国民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曾任职于韩国LG、海尔、小米等知名企业，具有30余年家电设计从业经验。入职公司后，张容熏主要负责公司嵌入式冰箱和嵌入式葡萄酒冷藏柜等高端产品的设计工作，同时为公司培养家电工业设计人才；在担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期间，同时负责公司产品研发的统筹、规划及协调工作。
2	傅海华	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具有20余年智能软硬件开发经验。入职公司后，傅海华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电控软硬件开发和产品IoT互联互通智能化方面工作。曾负责公司潮流冰吧微信小程序、产品主控软件设计，以及产品多类别的IoT互联互通布局设计等工作。

3	陈巍	在公司研发中心任职 12 年，具有丰富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研发经验，作为发明人为公司取得已获授权专利共 80 项，另有多项专利正在申请中。曾负责公司 JC-145A1EQ(B)单温红酒柜/单温饮料柜、JC-145A2EQ(B)双温红酒柜等多款产品的开发工作。
4	曹向全	毕业于河南理工大学，在公司研发中心任职 14 年，具有丰富的葡萄酒冷藏柜产品研发经验，作为发明人为公司取得已获授权专利共 39 项，另有多项专利正在申请中。曾负责公司 CW48FJ、CW33FJ 分酒器，JC46E、JC62E、BC46E、BC62E、JC33E、JC47E、BC33E、BC47E 和 CW/CR17A 客房冰箱，CW20H、CW25H 等多款产品的开发工作。

(3)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2024 年 6 月，原核心技术人员陈杰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2024 年 10 月，原核心技术人员李雄和徐凌飞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公司根据履历背景、技术贡献程度等增加认定陈巍、曹向全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该等核心人员变动未对公司主营业务及项目研发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傅海华	电控资深工程师	30,960	-	0.05%
陈巍	结构高级工程师	72,000	-	0.12%
曹向全	KA 技术高级工程师	72,000	-	0.12%

(5) 核心技术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对外投资的情况。

(6) 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五) 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1、主要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均为自主研发，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主要研发人员(人)	项目主要内容及拟达到的目标	项目预算(万元)
1	户外节能冷藏箱的研发	研发中	6	通过创新材料应用、高效制冷系统优化及智能电源管理技术的集成，打造一款能适应户外高温环境、显著降低能耗、保障食材安全存储的节能冷藏箱。	450
2	高端多温区红	研发中	8	(1) 实现多个独立温区精准控	510

	酒柜的研发			温，满足不同酒类的最佳储藏需求。 （2）集成 APP 远程控制、语音交互，湿度自动调节，确保红酒长期保鲜。 （3）采用变频压缩机和真空隔热技术，能效达欧盟 ErP F 级标准。	
3	嵌入式酒柜紧凑高效散热技术的研发	研发中	8	本项目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研究： （1）散热结构。优化空间布局，创新散热通道设计，增强散热部件效能；（2）散热材料。选用高导热材料，应用相变散热材料，采用耐腐蚀轻质材料；（3）智能控制。实时监测与动态调节，结合使用场景自适应调整，故障预警与自我保护。	660
4	智能酒柜 OTA 空中升级功能程序的研发	研发中	7	（1）无线通信技术：采用 Wi-Fi 和蓝牙技术，实现酒柜与互联网的连接，支持 OTA 升级。 （2）固件升级协议：采用标准化的固件升级协议，确保升级过程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3）云平台支持：构建云端升级平台，负责升级包的存储、分发和管理，提供稳定、高效的升级服务。 （4）安全防护措施：实施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数据加密、访问控制、签名验证等，保障升级过程的安全性。	300
5	高效能多用途高端制冰系统的研究	研发中	3	（1）提升制冰效能，在产品体积不增大的条件下提高制冰量。 （2）提升冰粒质量：在同一种制冰系统模式下，通过优化锥形孔角度的挤冰器，制造出不同硬度的颗粒冰，达到冰粒饱满不松散的高质量。 （3）降本：创新一种制冰模块原理及结构，使制冰桶结构简化，降低制冰模块成本。 （4）制冰机与饮料柜结合，形成高效能多用途制冰机类产品。	520
6	高效节能智慧冷藏关键技术研究（基于流动降阻和闪蒸汽旁通增焓的高效节能智慧冷藏关键技术研究）	研发中	7	（1）针对冷藏箱负荷变化及局部速冷需求，开展“精控送风”研究。 （2）针对化霜效率低、冷藏箱温回升大的痛点，开展“高效化霜”研究。 （3）针对嵌装导致的冷凝-压机模块散热恶化的现状，开展冷凝新风降阻研究。	1,300

			(4) 针对冷藏箱制冷系统高低压差大且叠加嵌装冷凝散热性能恶化、导致蒸发器制冷量衰减的问题，开展“闪蒸汽旁通增焓”研究。	
--	--	--	--	--

2、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1,058.12	2,234.19	2,298.49	1,915.64
营业收入（万元）	21,929.73	48,615.90	43,632.25	47,504.4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83	4.60	5.27	4.03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915.64 万元、2,298.49 万元、2,234.19 万元和 1,058.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3%、5.27%、4.60% 和 4.83%。公司研发资金的持续投入，保障了公司研发项目的顺利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从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五、境外经营情况

（一）境外销售情况

公司境外销售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二）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家境外控股公司，为香港梅诗。香港梅诗的基本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情况”之“香港梅诗”。

六、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

七、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业务中存在刷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刷单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线上销售过程中，为提高产品的曝光度，存在刷单行为。公司通过刷单形成

的订单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刷单金额	83.86	4,281.94
营业收入	43,632.25	47,504.43
占比	0.19%	9.01%

2、刷单的运作方式

公司主要由电商部员工利用畅想未来原法人个人卡、店铺资金账户和员工借支形式进行刷单操作，具体为：公司通过个人卡等向外部刷单人员支付刷单费，由外部刷单人员在电商平台的店铺进行购买并支付款项，刷单人员将相关订单的信息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刷单收款重新转至个人卡中，从而实现资金循环。公司为了确保财务真实性，刷单收入未计入公司营业收入。

3、刷单的规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公司已及时纠正和停止刷单行为，具体整改措施如下：

①电商刷单收入未计入营业收入，不存在通过刷单粉饰业绩的情形。

②完善了经营管理责任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专门制定了禁止刷单的相关规定，有效杜绝了刷单情况的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和主要股东曹瀚出具如下承诺：若公司因报告期内的刷单行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及电商平台的处罚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其本人全额无条件补偿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

③组织销售人员学习《反不正当竞争法》和《电子商务法》相关知识，增强合规经营意识。

④信用中国（广东）无违法违规证明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等相关法律而被市场监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通过网络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信用中国”等网站，公司不存在因涉及不正当竞争、违法广告宣传、欺诈消费者等行为受到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在线上销售推广活动中，除刷单行为之外，不存在利用不正当手段提高品牌知名度的行为，不存在宣传推广中夸大宣传、虚假宣传、欺诈消费者情形。

（二）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个人卡收付款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拓展内销业务而大力布局国内线上销售渠道。为提升网店销售关注度，公司及其设立的子公司畅想未来在淘宝天猫和京东商城等电商平台存在刷单行为。刷单主要由公司内销电商部门操作，为方便刷单资金流转，存在使用畅想未来原法定代表人个人银行卡进行款项收付的情况，该个人卡在报告期内主要核算内容包括刷单资金往来款、代收货款、代付部分推广费用等。公司使用个人卡主要系公司规范意识不足，出于简化、便利等考虑所致。

个人账户具体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金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34.15	17.77
收款	刷单资金往来	6.78	3,716.46
	公司账户往来	5.50	37.42
	代收货款	0.71	263.78
	代收电商员工退回佣金	48.43	-
	理财赎回及利息	60.03	0.07
	合计	121.44	4,017.73
付款	刷单资金往来	7.25	3,942.78
	公司账户往来	60.00	55.50
	代付营销费用	-	3.00
	代付办公费	0.08	0.07
	购买理财	80.00	-
	合计	147.33	4,001.35
	期末余额	8.26	34.15

2022 年-2023 年，公司通过个人账户流入金额分别为 4,017.72 万元、121.44 万元，通过个人账户流出金额分别为 4,001.35 万元、147.33 万元。随着公司费用报销、资金管理的逐步规范和刷单情形的显著减少，公司使用个人卡进行各类收付行为的金额与频率均呈现显著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执行公司财务、销售、采购及费用管理等相关的内控制度，上述个人账户均专门用于公司业务，并由专人负责监督账户资金的日常使用，不存在个人卡资金公司用途和个人用途混淆的情形。

2、内控规范与整改情况

公司针对报告期内因个人卡导致的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及时进行了整改，具体措施如下：

- (1) 上述个人卡已于 2023 年 12 月停用，并于 2024 年 1 月完成账户注销手续；
- (2) 通过个人卡结算的相关收入、成本、费用等已经按照会计核算要求在财务报表中完整反映；
- (3)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资金的使用，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经营管理责任追究条例》等相关内控制度；

公司在注销上述个人账户后，未再发生个人账户用于公司结算的情形，公司未再发生个人卡代为收付款等情形。

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经营管理责任追究条例》等相关内控制度，制度中对资

金申请程序、资金使用范围等相关资金使用及管理均有明确规定，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禁止使用个人卡的具体要求。公司上述整改后的内控制度合理并有效运行，不存在持续发生的风险。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逐步建立健全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于2025年9月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并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一）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确保股东会合法召开并决策，股东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取消监事会前，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历次监事会的召开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5年9月30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2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其在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特点，为公司提出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在公司法人治理机构的完善、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认真履行其职责，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在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积极沟通、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会正常行使职权等事宜发挥了高效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分别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具体名单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安林	安林、张淼、张小红
提名委员会	张淼	张淼、安林、吴伟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安林	安林、张淼、吴伟雯
战略委员会	吴伟雯	曹瀚、张淼、吴伟雯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及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并履行职责，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及监督权限作出了规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于 2025 年 9 月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并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按照《会计法》等法规，制定了《企业财务报告制度》《订单评审管理程序》《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合同的签订与审批等作出了具体规定。该等制度与规定能够保证公司财务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根据自身行业性质，制定了《生产过程管理程序》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安全生产等经营合规方面作出了具体制度性要求。

自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发挥了良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与控制。

（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518Z1801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为：

“凯得智能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 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及曹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及曹瀚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信息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伟雯。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曹瀚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 46.2773% 股份，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曹瀚系发行人关联方。

(3)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吴伟雯	董事长、总经理
2	曹瀚	董事、副总经理
3	张小红	董事
4	张淼	独立董事
5	安林	独立董事
6	刘涛	副总经理
7	姜琳琳	副总经理
8	黄泽涛	董事会秘书
9	陈娇红	财务总监
10	黄松柏	取消监事会前任监事会主席
11	夏懿	职工代表董事、取消监事会前任监事
12	李粤艺	取消监事会前任监事
13	胡铭昌	原副总经理，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卸任
14	姚增喜	原监事会主席，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卸任
15	余洪辉	原董事，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卸任

(4) 其他关联自然人

上述第（1）项、第（2）项和第（3）项所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 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5 家控制的企业，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子公司层级	持股情况
1	中山迅传	一级	公司持股 100%
2	深圳医为	一级	公司持股 100%
3	凯得优品	一级	公司持股 100%
4	畅想未来	一级	公司持股 100%
5	香港梅诗	一级	公司持股 1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无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珠海信涵	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公司
2	珠海深瀚	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合伙企业

(3)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Best Ever Group Ltd.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持股 100%的企业
2	广西凯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配偶梁伟研直接持股 60.5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3	佛山市顺德区弘得包装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配偶梁伟研直接持股 90.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4	弘茂包装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配偶梁伟研直接持股 55.00%的公司
5	佛山市瑞格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安林直接持股 85.71%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6	佛山市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安林担任董事的公司
7	珠海市智诚博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张森配偶持股 96.00%，张森持股 2.00%的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注销。）
8	佛山市八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配偶梁伟研直接持股 48.68%的公司
9	南通伟越电器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夏懿配偶的弟弟担任副总经理的公司
10	理通益济（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黄泽涛持股 95%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11	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黄泽涛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4)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Best Ever(HK) Group Limited	Best Ever Group Ltd.的全资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注销
2	正翔电子	发行人曾经直接持股 51.00% 的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将全部股权转让
3	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曾经直接持股 50.00% 的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注销
4	广东领易投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副总经理胡铭昌兄弟直接持股 30.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5	佛山市金峻宏建材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副总经理胡铭昌兄弟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6	佛山市大卖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副总经理胡铭昌兄弟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注销

(5) 其他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航景星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4.2135% 财产份额的合伙企业
2	湖州恒金伍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雯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3.8462% 财产份额的合伙企业
3	佛山市顺德区琳氏美容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姜琳琳直接持股 45% 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采购商品/服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比例
弘茂包装	3.24	0.03	36.92	0.13	42.55	0.15	62.58	0.21
正翔电子	-	-	369.95	1.25	237.37	0.84	-	-
合计	3.24	0.03	406.87	1.38	279.92	1.00	62.58	0.21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必要性及 公允性分 析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1%、1.00%、1.38%、0.03%，关联采购占比较小，对公司采购、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相关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如下：（1）因弘茂包装与公司生产厂区距离较近，且生产的彩色包装箱品质较好且能满足公司小批量多批次的产品需求，公司向其采购彩色包装箱，公司与之交易价格参考第三方市场价格达成，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公允性；（2）正翔电子原为公司专业生产电路板、侧灯带等电子配件的控股子公司，后因公司战略规划发生调整，公司将股权转让予正翔电子少数股东。为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公司仍向正翔电子采购电路板、侧灯带等电子配件，公司与之交易价格参考第三方市场价格达成，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注：正翔电子曾为公司子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将全部股份转让，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与正翔电子 2023 年 9-12 月及 2024 年 1-8 月的交易额。2024 年、2025 年 1-6 月公司向正翔电子采购总额

为 585.23 万元、164.29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6%、1.28%。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吴伟雯、曹瀚等主体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或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凯得智能	70,000,000.00	2019.12.1-2039.12.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及其配偶吴伟雯和梁伟研、曹瀚和姜琳琳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10,496,200.00	2019.12.1-2039.12.1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雯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6,334,800.00	2019.12.1-2039.12.1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曹瀚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2,601,600.00	2019.12.1-2039.12.1	抵押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曹瀚及其配偶姜琳琳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88,000,000.00	2022.7.1-2032.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珠海深瀚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88,000,000.00	2022.7.1-2032.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珠海信涵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50,000,000.00	2022.1.5-2026.1.2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及其配偶吴伟雯和梁伟研、曹瀚和姜琳琳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50,000,000.00	2022.12.15-2026.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主要股东及其配偶吴伟雯和梁伟研、曹瀚和姜琳琳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凯得智能	45,000,000	2024.05.28-2027.05.27	保证	连带	是	吴伟雯、曹瀚、珠海信涵、珠海深瀚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弘茂包装	1.31	2.32	13.39	193.35
应付账款	正翔电子	-	-	123.80	-

其他应付款	珠海深瀚	-	0.53	2.52	0.48
-------	------	---	------	------	------

(2)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正翔电子	-	55.00	103.65	-
其他应收款	李粤艺	-	-	1.00	1.00
其他应收款	余洪辉	-	-	-	0.71

(3) 资金拆借

2022 年之前，股东吴伟雯和曹瀚以借款方式向公司有偿提供资金以解决公司短期资金需求。2022 年初，吴伟雯和曹瀚向公司拆借资金的余额分别为 1,727,281.50 元和 1,727,281.50 元，相关款项于 2022 年 6 月结清。2022 年 1 月，吴伟雯和曹瀚向公司无偿拆借资金各 300 万元；2022 年 2 月，公司归还上述款项。此后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同时，公司在《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发生关联交易的决策过程与章程相符，关联股东或董事在审议相关交易时已回避，独立董事和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的监事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未发表不同意见。

(四)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有效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人”包括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

三、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

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人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五、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六、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八、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持股 5%以上股东

“一、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企业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企业”包括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企业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

三、本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企业（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企业，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企业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企业拆借、占用企业资金或采取由企业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企业资金。

五、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企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六、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企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企业作为企业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八、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企业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企业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707,677.37	106,385,798.81	102,870,423.69	33,224,390.54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7,480.44	10,024,184.47	35,173,652.22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1,596,842.59	1,063,750.00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83,142,770.73	98,905,565.43	96,264,540.21	74,903,748.62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676,813.34	751,205.09	816,479.90	1,371,728.54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6,149,854.91	3,902,253.47	5,015,479.68	6,783,894.73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36,564,811.45	45,999,764.07	51,214,270.82	47,194,401.60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54,607.76	1,302,244.58	1,701,634.50	1,374,621.07	
流动资产合计	325,594,016.00	267,271,015.92	294,653,323.61	174,916,535.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71,142,926.27	77,839,302.97	84,105,988.25	88,273,819.67	
在建工程	2,019,752.15	1,519,183.61	3,716,861.99	1,696,711.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2,162,765.18	2,324,652.83	3,373,253.13	3,636,000.00	
无形资产	19,185,631.85	19,601,456.99	20,180,020.07	20,691,129.6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843,180.22	3,121,035.58	3,000,304.13	1,242,64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792.20	1,452,737.78	332,746.66	120,536.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9,001.80	1,554,607.63	1,576,462.04	2,345,09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961,049.67	107,412,977.39	116,285,636.27	118,005,935.95
资产总计	427,555,065.67	374,683,993.31	410,938,959.88	292,922,47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222,061.86	-	58,648,871.09	31,030,143.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5,171,783.50	2,288,448.26	215,241.24	-
应付票据	16,498,181.47	16,899,317.86	19,288,822.29	22,009,316.27
应付账款	54,995,307.24	62,169,204.91	76,780,927.92	50,354,807.78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5,936,873.08	7,986,352.74	7,147,791.68	5,516,27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342,364.59	11,137,877.37	10,012,080.86	7,977,122.55
应交税费	4,784,213.25	4,727,725.32	5,539,486.50	763,718.25
其他应付款	1,557,839.54	2,468,743.42	1,162,801.99	558,328.40
其中: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9,096.44	895,518.17	1,271,203.62	1,152,663.68
其他流动负债	131,206.89	196,728.98	248,638.20	112,162.30
流动负债合计	127,738,927.86	108,769,917.03	180,315,865.39	119,474,540.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29,600,000.00	29,8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1,153,729.65	1,613,344.46	2,508,862.63	2,911,443.68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283,632.74	441,025.27	707,010.33	202,61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7,362.39	2,054,369.73	32,815,872.96	32,914,059.06
负债合计	130,176,290.25	110,824,286.76	213,131,738.35	152,388,59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500,000.00	62,500,000.00	62,500,000.00	6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73,610,278.20	73,577,513.25	73,555,162.10	20,605,556.04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3,010,001.15	13,010,001.15	7,098,849.12	15,383,017.52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48,258,496.07	114,772,192.15	54,653,210.31	41,417,17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39,905,753.20
少数股东权益	-	-	-	628,11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40,533,87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7,555,065.67	374,683,993.31	410,938,959.88	292,922,471.05

法定代表人：吴伟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娇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娇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715,984.36	101,879,002.71	100,786,773.79	31,545,394.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76,396.25	10,024,184.47	35,173,652.22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1,596,842.59	1,063,750.00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85,598,369.53	101,479,238.40	99,753,865.28	75,672,965.7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635,527.11	621,378.54	766,561.74	1,371,728.54
其他应收款	10,469,416.28	8,903,541.03	11,518,822.91	12,582,028.09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36,144,332.06	45,559,260.67	50,930,888.44	46,062,173.61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18,625.09	1,287,923.10	1,559,981.02	1,331,565.18
流动资产合计	324,058,650.68	269,754,528.92	302,087,387.99	178,629,606.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56,500.00	2,056,500.00	2,056,500.00	2,976,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70,879,442.65	77,545,530.78	83,721,655.18	87,007,157.34
在建工程	2,019,752.15	1,519,183.61	3,716,861.99	1,696,711.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503,634.05	1,552,527.78	2,375,140.26	2,486,443.97
无形资产	19,185,631.85	19,601,456.99	20,180,020.07	20,691,129.6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843,180.22	3,121,035.58	3,000,304.13	1,175,37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0,205.76	1,432,058.21	332,143.17	115,81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9,001.80	1,554,607.63	1,576,462.04	2,345,09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087,348.48	108,382,900.58	116,959,086.84	118,494,226.68
资产总计	427,145,999.16	378,137,429.50	419,046,474.83	297,123,832.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222,061.86	-	58,648,871.09	31,030,14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5,171,783.50	2,288,448.26	215,241.24	-
应付票据	16,498,181.47	16,899,317.86	19,288,822.29	22,009,316.27
应付账款	57,546,513.04	65,335,311.69	77,759,815.45	50,046,016.09
预收款项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148,605.13	10,939,431.95	9,784,519.23	7,708,356.45
应交税费	4,559,757.59	4,492,580.89	5,416,872.62	540,105.72
其他应付款	2,347,474.38	2,396,178.46	1,142,339.41	490,900.42
其中: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5,515,144.08	7,986,352.74	7,147,791.68	5,516,278.50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2,715.86	673,746.89	1,058,371.30	915,373.24
其他流动负债	76,381.89	196,728.98	248,638.20	112,162.30
流动负债合计	129,958,618.80	111,208,097.72	180,711,282.51	118,368,652.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29,600,000.00	29,8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692,916.64	1,038,176.98	1,711,923.87	1,921,805.63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283,632.74	441,025.27	707,010.33	202,61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6,549.38	1,479,202.25	32,018,934.20	31,924,421.01
负债合计	131,935,168.18	112,687,299.97	212,730,216.71	150,293,07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500,000.00	62,500,000.00	62,500,000.00	6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73,505,306.67	73,472,541.72	73,450,190.57	20,500,584.5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3,010,001.15	13,010,001.15	7,098,849.12	15,383,017.52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46,195,523.16	116,467,586.66	63,267,218.43	48,447,15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210,830.98	265,450,129.53	206,316,258.12	146,830,75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145,999.16	378,137,429.50	419,046,474.83	297,123,832.7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9,297,294.09	486,158,978.75	436,322,464.55	475,044,294.68
其中：营业收入	219,297,294.09	486,158,978.75	436,322,464.55	475,044,294.68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77,778,919.20	409,497,808.12	373,040,447.78	407,752,718.67
其中：营业成本	151,728,765.14	348,236,173.84	311,914,260.57	358,412,110.61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2,272,425.85	2,833,030.34	2,606,862.00	3,070,758.80
销售费用	10,652,947.40	22,960,432.37	20,197,808.49	20,622,011.66
管理费用	7,837,119.42	17,496,850.29	16,591,475.43	15,499,181.97
研发费用	10,581,235.63	22,341,894.96	22,984,900.20	19,156,448.13
财务费用	-5,293,574.24	-4,370,573.68	-1,254,858.91	-9,007,792.50
其中：利息费用	493,938.02	4,063,718.59	2,023,021.29	1,267,853.29
利息收入	1,611,143.70	5,041,693.44	2,711,593.80	137,865.06
加：其他收益	777,964.00	961,643.15	1,912,571.46	1,093,051.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28.92	-442,803.17	1,126,808.83	-151,10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592,439.27	-2,424,477.48	491,503.57	512,542.89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535.18	-73,665.89	-873,612.46	2,757,110.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7,552.90	-2,875,472.67	-2,967,450.24	-3,914,110.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65,491.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09,052.98	71,806,394.57	62,971,837.93	67,523,572.07
加: 营业外收入	14,202.66	1,515,931.88	1,294,157.28	189,402.33
减: 营业外支出	15,352.11	183,430.62	303,546.96	184,469.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07,903.53	73,138,895.83	63,962,448.25	67,528,504.95
减: 所得税费用	3,621,599.61	7,108,761.96	6,849,596.52	6,921,154.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112,851.73	60,607,350.02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112,851.73	60,607,350.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73,726.19	-300,074.0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039,125.54	60,907,424.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112,851.73	60,607,350.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039,125.54	60,907,424.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73,726.19	-300,074.0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法定代表人：吴伟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娇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娇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8,513,698.70	485,669,655.58	434,867,154.70	473,127,410.29
减：营业成本	152,410,985.25	350,265,631.67	310,980,592.45	356,088,669.19
税金及附加	2,240,302.30	2,800,347.26	2,588,075.07	3,000,643.76
销售费用	13,303,638.66	27,725,651.13	18,383,519.57	17,985,842.16
管理费用	7,794,510.87	17,429,991.43	16,108,321.78	14,766,971.45
研发费用	10,581,235.63	22,341,894.96	22,984,900.20	19,156,448.13
财务费用	-5,311,666.26	-4,387,430.18	-1,349,554.02	-9,207,017.93
其中：利息费用	478,883.19	4,034,110.91	1,954,604.22	1,148,600.43
利息收入	1,609,846.66	5,026,942.22	2,732,413.81	139,867.09
加：其他收益	777,364.22	986,458.93	1,861,794.84	1,093,051.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28.92	-448,134.73	837,101.84	-151,10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3,523.46	-2,424,477.48	491,503.57	512,542.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7,297.12	-36,762.45	-1,026,895.36	2,793,605.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7,552.90	-2,875,472.67	-2,967,450.24	-3,914,110.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65,491.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80,448.31	64,695,180.91	64,367,354.30	71,604,343.93
加：营业外收入	10,796.50	1,509,539.18	1,288,675.59	139,595.95
减：营业外支出	15,352.11	182,666.04	202,109.21	158,38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75,892.70	66,022,054.05	65,453,920.68	71,585,550.97
减：所得税费用	3,447,956.20	6,910,533.79	6,830,765.02	6,924,185.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27,936.50	59,111,520.26	58,623,155.66	64,661,365.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27,936.50	59,111,520.26	58,623,155.66	64,661,365.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27,936.50	59,111,520.26	58,623,155.66	64,661,365.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95	0.94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95	0.94	1.07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39,687,981.20	493,864,038.25	423,782,172.90	537,985,046.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4,220.95	32,057,380.36	28,897,045.59	39,948,89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274.50	6,544,870.70	10,424,612.82	4,185,92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85,476.65	532,466,289.31	463,103,831.31	582,119,86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584,620.11	358,695,294.10	305,879,244.05	403,193,206.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77,684.10	61,435,874.06	45,784,068.86	43,485,53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6,352.23	12,124,030.88	5,836,954.43	12,748,50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2,554.73	22,765,730.64	25,597,430.31	26,435,2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981,211.17	455,020,929.68	383,097,697.65	485,862,5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04,265.48	77,445,359.63	80,006,133.66	96,257,33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287,600.00	137,973,652.22	331,560,197.89	346,491,168.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908.44	773,252.93	1,517,639.84	512,58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3.89	1,275.00	19,300.00	89,706.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81,349.8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02,582.33	138,748,180.15	333,278,487.62	347,093,462.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5,969.40	10,175,567.77	12,219,287.68	18,198,54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70,000.00	112,794,668.44	357,178,400.00	354,277,416.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5,308.75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51,278.15	122,970,236.21	369,397,687.68	372,475,96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8,695.82	15,777,943.94	-36,119,200.06	-25,382,50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24,098.96	21,231,000.00	56,430,221.72	116,465,6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0,840,210.8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4,098.96	132,071,210.89	56,430,221.72	136,46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9,820,266.79	31,000,000.00	102,850,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043,096.53	1,776,949.09	91,076,51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75,029.32	50,929,380.98	57,470,596.61	2,519,73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75,029.32	164,792,744.30	90,247,545.70	196,447,04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0,930.36	-32,721,533.41	-33,817,323.98	-59,981,448.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7,266.57	2,771,536.85	1,387,881.88	3,178,899.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78,094.13	63,273,307.01	11,457,491.50	14,072,28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146,998.91	37,873,691.90	26,416,200.40	12,343,91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68,904.78	101,146,998.91	37,873,691.90	26,416,200.40

法定代表人：吴伟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娇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娇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169,560.23	494,165,088.29	420,248,848.37	536,399,450.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4,220.95	32,057,380.36	28,897,045.59	39,848,55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4,971.52	7,453,261.69	7,385,456.22	2,445,39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858,752.70	533,675,730.34	456,531,350.18	578,693,39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785,736.78	361,257,372.09	304,747,705.73	404,039,05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918,968.99	59,250,746.67	43,815,479.87	41,895,21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00,631.55	11,538,910.03	5,305,933.69	12,319,65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6,246.81	26,850,756.56	23,303,948.40	24,293,34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681,584.13	458,897,785.35	377,173,067.69	482,547,27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77,168.57	74,777,944.99	79,358,282.49	96,146,12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17,600.00	137,973,652.22	330,960,000.00	346,491,168.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908.44	773,252.93	1,517,639.84	512,58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3.89	1,275.00	19,300.00	89,706.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39,462.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32,582.33	138,748,180.15	332,836,401.84	347,093,462.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8,569.40	10,175,567.77	12,139,148.99	18,039,66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0	112,800,000.00	356,578,400.00	354,277,416.7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0,000.00	1,9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5,308.75	-	2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63,878.15	122,975,567.77	369,017,548.99	375,267,07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31,295.82	15,772,612.38	-36,181,147.15	-28,173,615.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24,098.96	21,231,000.00	56,430,221.72	116,465,6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0,840,210.8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4,098.96	132,071,210.89	56,430,221.72	136,46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9,820,266.79	31,000,000.00	102,850,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043,096.53	1,799,905.06	91,081,683.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0,229.32	50,679,780.98	57,142,496.61	606,82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50,229.32	164,543,144.30	89,942,401.67	194,539,31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130.36	-32,471,933.41	-33,512,179.95	-58,073,71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7,266.57	2,771,536.85	1,387,881.88	3,178,899.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2,991.04	60,850,160.81	11,052,837.27	13,077,69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40,202.81	35,790,042.00	24,737,204.73	11,659,50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77,211.77	96,640,202.81	35,790,042.00	24,737,204.73

二、 审计意见

2025 年 1 月—6 月	
审计意见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无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春梅、张冉冉、张雨虹
2024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5]518Z004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春梅、荆伟伟、张雨虹
2023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71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5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春梅、荆伟伟、张雨虹
2022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71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5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春梅、荆伟伟、张雨虹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中山迅传	100.00%	100.00%	200.00	2022.1.1-2025.6.3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受让取得
2	畅想未来	100.00%	100.00%	0.65	2022.1.1-2025.6.30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3	深圳医为	100.00%	100.00%	-	2022.4.15-2025.6.3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受让取得
4	凯得优品	100.00%	100.00%	10.00	2023.6.12-2025.6.30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5	正翔电子	51.00%	51.00%	-	2022.1.1-2023.8.18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6	香港梅诗	100.00%	100.00%	-	2025.1.20-2025.6.30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如下：

2022年4月15日，公司从深圳医为原股东处受让100.00%股权，该公司自2022年4月15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23年6月12日，公司设立子公司凯得优品，该公司自2023年6月12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23年8月18日，公司将所持有的正翔电子全部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付强，正翔电子自2023年8月18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25年1月20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梅诗（HONGKONG MAISEE ELECTRONIC TECHNOLOGY LIMITED），该公司自2025年1月20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四、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

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合并范围内）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第三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款项（合并范围内）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

失。

本公司应收款项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20%	10%
2 至 3 年	50%	30%
3 至 4 年	100%	50%
4 至 5 年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起算时点为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取得收款权利时点开始计算应收款项账龄。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

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一) 应收款项”之“3、应收账款”之“(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亏及盈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具体存货计提方法：

本公司针对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采用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法测算存货减值测算无减值后，按照存货库龄测算存货减值准备；针对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按照存货库龄测算存货减值准备。

根据存货的库龄按照库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库龄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依据
6个月以内	不计提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6个月至1年	50%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1年以上	100%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处置：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

入当期损益。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至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0
专利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专利技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软件	年限平均法	5至10年	0
----	-------	-------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待摊费用、设计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

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线下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约定，将商品直接发往客户的仓库或客户上门提货的，公司以客户或客户指定的承运人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②线上销售：寄售模式，公司在客户收到商品并与电商平台完成对账后，根据双方确认无误的对账单确认收入；非寄售模式，公司在终端消费者收到商品且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线下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后，在双方约定的贸易方式认定的货物控制权转移时点，公司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②线上销售：公司在与电商平台完成对账后，根据双方确认无误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分及权益成分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性及发展阶段特点，需要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的因素为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综合考虑，公司重要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为利润总额的 5%；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为资产总额的 5%。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7、收入”等。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①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②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C.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D.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

①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B.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②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③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A.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B.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C.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D.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38	-0.52	1.57	-1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04	179.46	232.87	107.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7.03	-286.73	161.83	3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6	25.77	5.49	8.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202.10	-82.02	401.76	138.04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55	-12.16	60.71	20.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0.04	0.23
合计	-171.55	-69.86	341.00	117.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1.55	-69.86	341.00	117.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8.63	6,603.01	5,703.91	6,09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0.18	6,672.87	5,362.91	5,973.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5.12	-1.06	5.98	1.93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17.29 万元、341.00 万元、-69.86 万元及-171.55 万元，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93%、5.98%、-1.06%和-5.1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和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理财产品收益。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月—6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427,555,065.67	374,683,993.31	410,938,959.88	292,922,471.05

股东权益合计(元)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40,533,87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97,378,775.42	263,859,706.55	197,807,221.53	139,905,753.20
每股净资产(元/股)	4.76	4.22	3.16	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6	4.22	3.16	2.2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45	29.58	51.86	52.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89	29.80	50.77	50.58
营业收入(元)	219,297,294.09	486,158,978.75	436,322,464.55	475,044,294.68
毛利率(%)	30.81	28.37	28.51	24.55
净利润(元)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112,851.73	60,607,35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3,486,303.92	66,030,133.87	57,039,125.54	60,907,42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201,803.72	66,728,703.61	53,702,354.62	59,432,22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201,803.72	66,728,703.61	53,629,078.37	59,734,566.1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47,196,329.65	95,348,017.72	82,885,192.83	82,405,727.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3	28.61	33.75	36.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54	28.91	31.74	3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1.06	0.91	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604,265.48	77,445,359.63	80,006,133.66	96,257,338.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4	1.24	1.28	1.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4.60	5.27	4.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8	4.73	4.84	4.49
存货周转率	6.42	6.51	5.77	5.38
流动比率	2.55	2.46	1.63	1.46
速动比率	2.26	2.03	1.35	1.07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企业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7)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2 - \frac{S_i \times M_i}{M_0} - \frac{S_j \times M_j}{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未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 S_2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8)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2025年1-6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1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2025年1-6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1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参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各科目说明。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精准控温控湿、相关节能技术和智能化应用的研发，并将相关研发成果应用于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医疗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多元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葡萄酒冷藏柜专业生产商，技术和产品得到全球知名客户的认可，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知名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Dometic、Coyote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7,504.43万元、43,632.25万元、48,615.90万元和21,929.73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99%以上，以外销ODM模式为主，外销销售收入占比85%左右。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有所波动，主要系受到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产品结构变化以及国际贸易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及质保费用等合同履约成本，其中直接材料为主要构成，报告期各期占比达到85%左右，主要为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型板板材、发泡料等，上述主要原材料中除发泡料以外的主要材质均为以钢为主的金属材料，采购价格受钢材价格变动趋势影响；直接人工费用主要受相关生产车间人员薪酬及福利影响；制造费用主要受折旧费、生产管理人员及辅助人员薪酬、辅料消耗、水电费等影响；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运输及报关等杂费和质保相关费用，主要与销量、运输半径和售后维修支出等相关。

3、影响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4,626.98万元、5,851.93万元、5,842.86万元和2,377.77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74%、13.41%、12.02%和10.84%。影响销售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宣传推广支出、销售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等；影响管理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管理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管理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影响研发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研发投入材料、研发人员的数量及薪酬水平等；影响财务费用的主要因素包括：银行借款金额及利率、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等。具体变动情况及主要影响因素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因素较多，主要包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营业外收支等。有关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变动情况及其影响因素分析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

(二) 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相关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在财务指标方面，公司收入金额及增长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1、财务指标

(1) 营业收入增长率

营业收入及其增长率反映了公司业务发展状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504.43 万元、43,632.25 万元、48,615.90 万元和 21,929.73 万元，主要由主营业务贡献，营业收入波动主要受到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公司产品结构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2) 毛利率

毛利率反映公司议价及成本控制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3%、28.28%、28.23% 和 30.49%，总体呈上升趋势，关于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 毛利率分析”。

(3) 期间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的变动反映了公司对相关费用管理控制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9.74%、13.41%、12.02% 和 10.84%，总体保持稳定。2023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公司继续深耕主业，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上升，同时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同比大幅减少；2025 年 1-6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汇兑收益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率下降。

2、非财务指标

在非财务指标方面，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和自身业务特点，行业景气度、市场竞争情况、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能力等对公司经营具有影响。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和产品竞争力；优化产品结构，压缩机风冷产品等高端产品占比提高；持续拓展国内外市场渠道，深挖原有客户潜力并积极开拓潜在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稳定。

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751.87	10,411.11	10,125.45	7,875.21
1至2年	-	-	7.49	11.15
2至3年	-	-	2.57	-
合计	8,751.87	10,411.11	10,135.51	7,886.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51.87	100.00	437.59	5.00	8,314.28
合计	8,751.87	100.00	437.59	5.00	8,314.28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11.11	100.00	520.56	5.00	9,890.56
合计	10,411.11	100.00	520.56	5.00	9,890.56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35.51	100.00	509.06	5.02	9,626.45
合计	10,135.51	100.00	509.06	5.02	9,626.45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86.37	100.00	395.99	5.02	7,490.37
合计	7,886.37	100.00	395.99	5.02	7,490.37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751.87	437.59	5.00
合计	8,751.87	437.59	5.00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11.11	520.56	5.00
合计	10,411.11	520.56	5.00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125.45	506.27	5.00
1至2年	7.49	1.50	20.00
2至3年	2.57	1.29	50.00
合计	10,135.51	509.06	5.02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875.21	393.76	5.00
1至2年	11.15	2.23	20.00
合计	7,886.37	395.99	5.0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参考其组合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6月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56	6.27	89.23	-	437.59
合计	520.56	6.27	89.23	-	437.59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06	12.12	0.62	-	520.56
合计	509.06	12.12	0.62	-	520.56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99	120.55	-	-	-7.49	509.06
合计	395.99	120.55	-	-	-7.49	509.06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86	6.45	274.31	-	395.99
合计	663.86	6.45	274.31	-	395.99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Yeego 及其关联方	2,845.47	32.51	142.27
Infinium	1,014.36	11.59	50.72

Metro	980.02	11.20	49.00
Electrolux	808.40	9.24	40.42
Global Asian Appliances HK Ltd.	392.20	4.48	19.61
合计	6,040.45	69.02	302.0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Yeego 及其关联方	3,061.38	29.40	153.07
Electrolux	966.86	9.29	48.34
New Air, LLC	939.49	9.02	46.97
Infinium	843.17	8.10	42.16
Enthusiast	589.28	5.66	29.46
合计	6,400.19	61.47	320.0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Yeego	3,426.34	33.81	171.32
Metro	1,262.43	12.46	63.12
Electrolux	829.83	8.19	41.49
Infinium Co.,ltd.	754.94	7.45	37.75
New Air, LLC	541.72	5.34	27.09
合计	6,815.26	67.24	340.7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New Air, LLC	1,380.29	17.50	69.01
Whynter, LLC	882.86	11.19	44.14
Minibar	847.77	10.75	42.39
Electrolux	733.97	9.31	36.70
Infinium	660.56	8.38	33.03
合计	4,505.45	57.13	225.27

注：Yeego 及其关联方包括 Yeego 和广东领一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占比分别为 57.13%、67.24%、61.47%和 69.02%，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受公司信用政策及与上述客户的交易规模和节奏影响，与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	8,065.71	92.16%	7,841.35	75.32%	8,960.80	88.41%	5,023.94	63.70%

应收账款								
信用期外应收款项	686.16	7.84%	2,569.76	24.68%	1,174.71	11.59%	2,862.43	36.30%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8,751.87	100.00%	10,411.11	100.00%	10,135.51	100.00%	7,886.37	100.00%

注：公司逾期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逾期3个月以内，逾期3个月以上的应收账款较少。公司统计逾期回款时严格按照公司信用政策执行，而公司客户一般由于资金规划或付款审批流程等，与公司严格计算的账期存在一定时间差。公司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良好，不存在较大金额未收回的情况。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8,751.87	-	10,411.11	-	10,135.51	-	7,886.37	-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回款金额	8,505.40	97.18%	10,411.11	100.00%	10,135.51	100.00%	7,886.37	100.00%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886.37万元、10,135.51万元、10,411.11万元和8,751.8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6.60%、23.23%、21.42%和19.95%（2025年1-6月数据已进行年化处理），总体较为稳定，应收账款金额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202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相比2022年末增加2,249.14万元，增幅28.52%，主要系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好转，销售收入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尚在信用账期内所致。202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275.60万元，增幅2.72%，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2025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1,659.24万元，降幅15.94%，主要系：（1）面对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回款更加及时，逾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2）2025年第二季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3）主要客户Yeego销售占比上升，信用账期从2024年四季度由6个月缩短至4个月。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9.86%、99.90%、100.00%和100.00%，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分析

公司结合客户特点、收款情况、账龄情况和行业特点，制定了坏账计提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不存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账龄	TCL 智家	富信科技	惠康科技	公司
1 年以内	2.77%	5.00%	6 个月以内 5%、 7-12 个月 20%	5.00%
1-2 年	20.00%	20.00%	5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80.00%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和招股说明书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和计提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49 次、4.84 次、4.73 次和 4.58 次（2025 年 1-6 月数据已进行年化处理），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一般结合客户的资信情况、经营稳定性等情况，给予客户不同的信用账期，大部分在 3 个月以内，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TCL 智家	4.90	5.54	5.70	6.41
富信科技	5.29	7.28	5.88	4.31
惠康科技	未披露	6.54	7.07	9.13
可比公司平均值	5.09	6.45	4.97	4.66
公司	4.58	4.73	4.84	4.49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注 2：2025 年 1-6 月数据已进行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大客户 Electrolux 和 Yeego 信用账期较长所致，其中 Electrolux 报告期内的信用账期为 180 天，Yeego2022 年至 2024 年 8 月上旬的信用账期为 180 天，2024 年 8 月中旬至 2024 年 10 月上旬的信用账期为 150 天，2024 年 10 月中旬至今的信用账期为 120 天。具体分析如下：

TCL 智家主要业务为冰箱、冷柜的 ODM 代工业务，产品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相近，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差异较小，略高于公司主要系内销占比相对较高，销售账期相对较短且更多采用票据结

算方式，并通过背书转让和贴现方式提高资金效率。

富信科技 202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较为接近，2023 年和 202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公司，主要系富信科技 2023 年进行了大额应收账款的核销和长账期客户销售占比下降导致其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

惠康科技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公司，主要系惠康科技信用账期较长的客户相对较少，其第一大客户 Curtis 回款速度较快，对其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余额反而下降。

综上，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差异较小，相关差异主要与不同信用政策客户结构变动、财务策略和销售模式等因素相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⑤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款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按境内、境外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三方回款	2,041.81	4,827.53	7,476.26	11,853.52
其中：境外销售	1,859.66	4,369.64	6,872.17	11,333.70
境内销售	182.14	457.90	604.09	519.82
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21,785.11	48,393.03	43,428.46	47,275.92
占比	9.37%	9.98%	17.22%	25.07%

报告期内，按回款方与客户关系分类，公司的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三方回款分类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代付	1,132.50	3,116.35	5,081.21	7,857.94
客户法定代表人等关联人员代付	9.55	57.50	135.74	250.25
客户指定的第三方代付	659.09	1,262.73	1,954.32	3,494.11
公司二维码收款	73.31	184.48	163.74	105.99
其他	167.37	206.48	141.24	145.23
合计	2,041.81	4,827.53	7,476.26	11,853.52

如上表，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是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代付和客户指定的第三方代付。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款项支付方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2.89	127.82	675.07
在产品	408.07	6.39	401.67
库存商品	2,568.69	532.79	2,035.89
发出商品	337.43	-	337.43
半成品	220.47	14.05	206.41
合计	4,337.54	681.06	3,656.4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34.04	109.26	824.78
在产品	462.82	6.86	455.96
库存商品	2,865.83	386.62	2,479.21
发出商品	620.93	0.05	620.88
半成品	230.31	11.16	219.15
合计	5,113.93	513.95	4,599.9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1.31	91.50	719.81
在产品	366.39	4.60	361.79
库存商品	3,279.26	357.90	2,921.36
发出商品	906.67	-	906.67
半成品	218.12	6.32	211.79
合计	5,581.74	460.32	5,121.4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9.66	130.22	869.45
在产品	568.80	4.60	564.20
库存商品	2,553.55	378.98	2,174.57
发出商品	928.95	-	928.95
半成品	187.35	5.08	182.27

合计	5,238.32	518.88	4,719.44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9.26	41.19	-	22.64	-	127.82
在产品	6.86	1.67	-	2.14	-	6.39
库存商品	386.62	266.10	-	119.93	-	532.79
发出商品	0.05	-	-	0.05	-	-
半成品	11.16	7.79	-	4.90	-	14.05
合计	513.95	316.76	-	149.65	-	681.0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1.50	58.75	-	40.98	-	109.26
在产品	4.60	3.60	-	1.34	-	6.86
库存商品	357.90	216.97	-	188.25	-	386.62
发出商品	-	0.05	-	-	-	0.05
半成品	6.32	8.18	-	3.34	-	11.16
合计	460.32	287.55	-	233.91	-	513.9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0.22	48.08	-	86.80	-	91.50
在产品	4.60	2.52	-	2.52	-	4.60
库存商品	378.98	241.36	-	262.45	-	357.90
发出商品	-	-	-	-	-	-
半成品	5.08	4.79	-	3.55	-	6.32
合计	518.88	296.75	-	355.31	-	460.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8.37	81.58	-	79.74	-	130.22
在产品	5.25	2.93	-	3.59	-	4.60
库存商品	237.17	302.79	-	160.98	-	378.98
发出商品	-	-	-	-	-	-
半成品	8.48	4.10	-	7.50	-	5.08
合计	379.27	391.41	-	251.80	-	518.88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根据存货的库龄按照库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库龄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依据
6个月以内	不计提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6个月至1年	50%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1年以上	100%	根据历史数据预计的损失率确定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和实际经营状况，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① 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238.32 万元、5,581.74 万元、5,113.93 万元和 4,337.54 万元。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构成。2022-2024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总体较

为稳定，2025年6月末有所下降，主要系2025年第2季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短期订单量有所下滑。

A.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型板板材、发泡料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999.66万元、811.31万元、934.04万元及802.89万元，存货总额的比例为19.08%、14.54%、18.26%和18.51%，原材料金额及占比波动较小。

B.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主要是冷藏柜和冰箱成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2,553.55万元、3,279.26万元、2,865.83万元和2,568.69万元，存货总额的比例为48.75%、58.75%、56.04%和59.22%。公司库存商品变动主要受客户需求计划、生产和发货安排等多项因素影响，整体规模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有所提高。

C.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主要是离开工厂尚未报关出口部分的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928.95万元、906.67万元、620.93万元和337.43万元，存货总额的比例为17.73%、16.24%、12.14%和7.78%。货物离开工厂后，因船期的不固定，导致发出商品金额有所波动。

②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518.88万元、460.32万元、513.95万元和681.06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91%、8.25%、10.05%和15.70%。2025年6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有所上升，主要系（1）2024年内销自主品牌全线型号进行备货，但是销售不达预期；（2）2025年第2季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部分美国客户延迟了出货计划。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TCL智家	5.42%	4.21%	4.61%	5.07%
富信科技	4.43%	5.18%	7.73%	2.69%
惠康科技	未披露	6.30%	6.21%	6.02%
平均数	4.92%	5.23%	6.18%	4.59%
公司	15.70%	10.05%	8.25%	9.91%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和招股说明书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相比更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政策更为谨慎。

报告期内，公司以ODM模式为主，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同时对部分出货量较大的常规型号产品设置安全库存，存货库龄整体较短。结合生产模式和存货管理考虑，并考虑谨慎性原

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库龄 6 个月至 1 年的存货计提 50% 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 1 年以上存货计提 100% 存货跌价准备，导致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6 个月以内的存货占各期末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均在 80% 以上，不存在产品大量积压或陈旧过时等问题。

③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TCL 智家	8.81	8.15	7.89	6.20
富信科技	2.36	2.18	1.59	1.91
惠康科技	未披露	10.13	8.35	6.15
平均数	5.59	6.82	5.94	4.75
公司	6.42	6.51	5.77	5.38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注 2：2025 年 1-6 月数据已进行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38、5.77、6.51 和 6.42，基本保持稳定。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差异，主要系生产布局、产品策略和产销规模差异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富信科技，低于 TCL 智家和惠康科技。其中富信科技为全产业链公司，产品延伸至上游领域，和公司相比备货及生产的周期更长，导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TCL 智家则奉行极简 SKU 策略，产品更为标准化，大批量规模化生产促使其存货周转率更快；惠康科技制冰机品类产品报告期内产销规模大幅增长，生产周期和备货周期较短，带动存货周转率逐年提高。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75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509.84
理财产品	2,499.9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合计	5,009.75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900.00 万元、3,517.37 万元、1,002.42 万元和 5,009.75 万元，主要系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根据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资金用于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收益。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衍生金融资产	-
合计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衍生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106.38 万元、159.68 万元、0 万元以及 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各期末尚未交割的外汇衍生金融产品公允价值。公司外销业务占比较大，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符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其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整体而言公司外汇交易金额较小，外汇相关交易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金融资产和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1,006.38 万元、3,677.05 万元、1,002.42 万元和 5,009.7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3.44%、8.95%、2.68% 和 11.72%，主要系公司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收益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以及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外汇货币掉期业务。

2023 年末和 2025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高效利用经营所得外汇资金和不同外币存款息差机会，通过合理投融资资金安排增厚收益。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7,114.29	7,783.93	8,410.60	8,827.38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7,114.29	7,783.93	8,410.60	8,827.38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42.20	3,938.91	182.56	216.41	3,715.94	13,996.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9.29	3.58	-	75.26	88.13
(1) 购置	-	0.90	3.58	-	18.83	23.31
(2) 在建工程转入	-	8.39	-	-	56.44	64.8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5	-	-	-	1.45
(1) 处置或报废	-	1.45	-	-	-	1.45
4. 期末余额	5,942.20	3,946.75	186.14	216.41	3,791.21	14,082.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07.84	1,817.23	161.48	180.83	2,244.71	6,21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44	182.22	2.75	7.55	422.23	757.19
(1) 计提	142.44	182.22	2.75	7.55	422.23	757.19
3. 本期减少金额	-	0.87	-	-	-	0.87
(1) 处置或报废	-	0.87	-	-	-	0.87
4. 期末余额	1,950.28	1,998.58	164.23	188.38	2,666.94	6,968.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91.92	1,948.17	21.92	28.02	1,124.27	7,114.29
2. 期初账面价值	4,134.36	2,121.68	21.09	35.57	1,471.23	7,783.93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 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53.39	3,672.29	176.18	216.41	3,254.95	13,17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88.81	266.63	6.38	-	473.57	835.39
(1) 购置	-	192.47	6.38	-	21.74	220.60
(2) 在建工程转入	88.81	74.15	-	-	451.83	614.7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2.57	12.57
(1) 处置或报废	-	-	-	-	12.57	12.57
4. 期末余额	5,942.20	3,938.91	182.56	216.41	3,715.94	13,996.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26.51	1,482.28	158.61	154.11	1,441.10	4,76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33	334.95	2.87	26.72	815.56	1,461.43
(1) 计提	281.33	334.95	2.87	26.72	815.56	1,461.4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1.94	11.94
(1) 处置或报废	-	-	-	-	11.94	11.94
4. 期末余额	1,807.84	1,817.23	161.48	180.83	2,244.71	6,212.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34.36	2,121.68	21.09	35.57	1,471.23	7,783.93
2. 期初账面价值	4,326.88	2,190.00	17.57	62.30	1,813.85	8,410.60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 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53.39	3,740.86	166.74	189.38	2,326.04	12,27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	24.69	9.93	29.79	931.98	996.38
(1) 购置	-	-	9.93	29.79	113.64	153.36
(2) 在建工程转入	-	24.69	-	-	818.34	843.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93.27	0.49	2.76	3.08	99.59
(1) 处置或报废	-	-	-	2.76	-	2.76

(2) 处置子公司	-	93.27	0.49	-	3.08	96.83
4. 期末余额	5,853.39	3,672.29	176.18	216.41	3,254.95	13,173.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7.73	1,113.55	149.41	123.50	814.85	3,44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79	389.25	9.50	33.23	627.74	1,338.52
(1) 计提	278.79	389.25	9.50	33.23	627.74	1,33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	20.52	0.30	2.62	1.50	24.94
(1) 处置或报废	-	-	-	2.62	-	2.62
(2) 处置子公司	-	20.52	0.30	-	1.50	22.32
4. 期末余额	1,526.51	1,482.28	158.61	154.11	1,441.10	4,762.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26.88	2,190.00	17.57	62.30	1,813.85	8,410.60
2. 期初账面价值	4,605.67	2,627.31	17.33	65.88	1,511.19	8,827.38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 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85.86	2,553.19	158.33	189.38	1,065.28	9,752.03
2. 本期增加金额	67.53	1,187.67	8.41	-	1,307.95	2,571.57
(1) 购置	-	43.65	8.41	-	173.55	225.61
(2) 在建工程转入	67.53	1,144.03	-	-	1,134.39	2,345.9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7.19	47.19
(1) 处置或报废	-	-	-	-	47.19	47.19
4. 期末余额	5,853.39	3,740.86	166.74	189.38	2,326.04	12,276.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69.77	746.28	139.56	87.56	475.93	2,419.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96	367.27	9.84	35.93	364.22	1,055.22
(1) 计提	277.96	367.27	9.84	35.93	364.22	1,055.2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25.30	25.30
(1) 处置或报废	-	-	-	-	25.30	25.30
4. 期末余额	1,247.73	1,113.55	149.41	123.50	814.85	3,449.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05.67	2,627.31	17.33	65.88	1,511.19	8,827.38
2. 期初账面价值	4,816.09	1,806.91	18.76	101.81	589.35	7,332.93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31.79	尚未办理产权证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27.38 万元、8,410.60 万元、7,783.93 万元和 7,114.29 万元，占各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4.80%、72.33%、72.47% 和 69.77%，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机器设备和模具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有所下降，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公司主要从事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五金加工、预装、发泡和总装等多个生产环节所需的厂房、机器设备和模具等长期资产投入较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高。

2022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2,571.57 万元，主要为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环戊烷高压发泡设备等机器设备和以模具为主的其他设备。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 1-6 月，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 996.38 万元、835.39 万元和 88.13 万元，主要为生产设备和模具。公司专注于主业稳定经营，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主要用于建设光伏发电降低能源耗用成本、建设新品类嵌入式冰箱生产线以及购建产品型号持续开发迭代所需的生产模具，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年)	机器设备(年)	仪器仪表及电子设备(年)	运输设备(年)	办公及其他设备(年)
TCL 智家	年限平均法	20	2-10	3-10	3-10	3-10
富信科技	年限平均法	20	3-10	3-5	4-5	3-5
惠康科技	年限平均法	8.75/9.42/9.92/20	10	3-10	5	3-10

公司	年限平均法	20	5-10	3	3-5	3-10
----	-------	----	------	---	-----	------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按类别分别设置折旧年限，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处于合理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稳定，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闲置、重大资产处置等情形，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01.98	151.92	371.69	169.67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201.98	151.92	371.69	169.67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模具	186.44	-	186.44
其他	15.54	-	15.54
合计	201.98	-	201.98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模具	138.74	-	138.74
其他	13.17	-	13.17
合计	151.92	-	151.92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模具	218.26	-	218.26
车间改造	153.43	-	153.43
合计	371.69	-	371.69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模具	140.92	-	140.92
待安装设备	28.75	-	28.75
合计	169.67	-	169.67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 1440KW 分布式 光伏发电项目	856.33	658.35	86.79	745.14	-	-	87.02	100.00	-	-	-	自有资金
M211129BCD-270 A2EQ 注塑模具	381.80	-	337.88	337.88	-	-	88.5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1,238.13	658.35	424.67	1,083.02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69.67 万元、371.69 万元、151.92 万元和 201.98 万元，占各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4%、3.20%、1.41% 和 1.98%，主要为处于安装调试状态的机器设备和生产模具，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023 年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增车间改造项目所致。2024 年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下降，主要系公司车间改造项目完工所致。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7.39	117.50	2,634.8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517.39	117.50	2,634.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2.74	32.01	674.74
2.本期增加金额	35.71	5.87	41.58
(1) 计提	35.71	5.87	41.5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678.45	37.88	716.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38.95	79.62	1,918.56
2.期初账面价值	1,874.66	85.49	1,960.15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7.39	94.72	2,612.12
2.本期增加金额	-	22.77	22.77
(1) 购置	-	22.77	22.77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517.39	117.50	2,634.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2.53	21.58	594.12
2.本期增加金额	70.21	10.42	80.63
(1) 计提	70.21	10.42	80.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642.74	32.01	674.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4.66	85.49	1,960.15
2.期初账面价值	1,944.86	73.14	2,018.00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7.39	65.22	2,582.61
2.本期增加金额	-	29.50	29.50
(1) 购置	-	29.50	29.50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517.39	94.72	2,612.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9.91	13.59	513.50
2.本期增加金额	72.62	8.00	80.62
(1) 计提	72.62	8.00	80.6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72.53	21.58	594.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44.86	73.14	2,018.00
2.期初账面价值	2,017.48	51.63	2,069.11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7.39	65.22	2,582.6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517.39	65.22	2,582.6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8.49	7.07	435.56
2.本期增加金额	71.42	6.52	77.94
(1) 计提	71.42	6.52	77.9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499.91	13.59	513.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17.48	51.63	2,069.11
2.期初账面价值	2,088.90	58.15	2,147.05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69.11 万元、2,018.00 万元、1,960.15 万元及 1,918.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53%、17.35%、18.25% 及 18.82%。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权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2,878.11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应付利息	44.10
合计	2,922.21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按照担保类型包括质押、抵押、保证、信用等。2025 年 6 月末，公司

短期借款金额为 2,922.21 万元，为质押借款及应付利息。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103.01 万元、5,864.89 万元、0 万元及 2,922.2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5.97%、32.53%、0% 及 22.88%。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短期借款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衍生金融负债	517.18
合计	517.1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衍生金融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21.52 万元、228.84 万元及 517.1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12%、2.10% 及 4.05%，金额及占比较小，主要系报告期各期末尚未交割的外汇衍生金融产品公允价值。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预收商品款	579.08
未兑现折扣	14.61
合计	593.6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 551.63 万元、714.78 万元、798.64 万元和 593.6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62%、3.96%、7.34% 及 4.65%，总体保持稳定，主要系公司预收客户商品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合计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 2,980.00 万元、2,960.00 万元、0 万元以及 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90.54%、90.20%、0%以及 0%，主要用于生产线设备和模具投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归还的长期借款。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13.12
合计	13.12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 11.22 万元、24.86 万元、19.67 万元以及 13.12 万元，金额较小，均为期末待转销项税额。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主要债项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5,238.86 万元、21,313.17 万元、11,082.43 万元及 13,017.63 万元。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8.40%、84.60%、98.15% 以及 98.13%，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构成。2024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归还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所致。

(2) 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比率（倍）	TCL 智家	1.16	1.05	0.98	1.05
	富信科技	2.35	2.28	2.92	3.41
	惠康科技	1.42	1.35	1.18	1.05
	平均数	1.64	1.56	1.70	1.84
	公司	2.55	2.46	1.63	1.46
速动比率（倍）	TCL 智家	0.93	0.72	0.75	0.84
	富信科技	1.63	1.66	2.07	2.42
	惠康科技	1.15	1.16	0.89	0.81
	平均数	1.24	1.18	1.24	1.36
	公司	2.26	2.03	1.35	1.07
资产负债率（合并，%）	TCL 智家	69.57	76.21	81.08	72.97
	富信科技	25.27	28.50	23.09	22.48
	惠康科技	58.38	64.28	70.68	73.15
	平均数	51.08	56.33	58.29	56.20
	公司	30.45	29.58	51.86	52.02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惠康科技较为相近，高于 TCL 智家，低于富信科技。TCL 智家企业规模较大，在供应链中享有较高的话语权，应付账款规模较大导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较低；富信科技 2021 年上市，获得股权融资导致其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高于公司。

公司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资产负债率与可比公司平均值无明显差异，2024 年末、2025 年 6 月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盈利创造稳定现金流及归还长短期借款。富信科技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系 2021 年上市获得大额股权融资所致。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50.00	-	-	-	-	-	6,250.00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50.00	-	-	-	-	-	6,250.00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50.00	-	-	-	-	-	6,250.00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	250.00	-	-	-	-	6,25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10月25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为6,250万元，新增股东徐芳认缴新增出资250万元，2022年10月26日，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50.32	-	-	7,250.32
其他资本公积	107.43	3.28	-	110.71
合计	7,357.75	3.28	-	7,361.0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50.32	-	-	7,250.32
其他资本公积	105.19	2.24	-	107.43
合计	7,355.52	2.24	-	7,357.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41.60	5,208.73	-	7,250.32
其他资本公积	18.96	86.23	-	105.19

合计	2,060.56	5,294.96	-	7,355.52
-----------	-----------------	-----------------	----------	-----------------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2.57	1,759.02	-	2,041.60
其他资本公积	-	18.96	-	18.96
合计	282.57	1,777.98	-	2,060.56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情况

2022 年公司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系收到股东投资增加 1,750.00 万元和股东借款利息增加 9.02 万元。2023 年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系公司以凯腾电器 2022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增加资本溢价 5,208.73 万元。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01.00	-	-	1,301.0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01.00	-	-	1,301.00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09.88	591.12	-	1,301.0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709.88	591.12	-	1,301.00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38.30	586.23	1,414.65	709.8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538.30	586.23	1,414.65	709.88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91.69	646.61	-	1,538.3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891.69	646.61	-	1,538.3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增加主要系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77.22	5,465.32	4,141.72	7,696.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0.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77.22	5,465.32	4,141.72	7,697.5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8.63	6,603.01	5,703.91	6,090.7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91.12	586.23	646.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转入资本公积	-	-	3,794.0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25.85	11,477.22	5,465.32	4,141.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9,884.37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3,990.58 万元、19,780.72 万元、26,385.97 万元和 29,737.88 万元，逐年上升，主要系 2022 年增资和报告期内持续盈利所致。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30	1.02	1.73	0.87
银行存款	9,162.85	10,066.38	3,701.43	2,514.91
其他货币资金	5,607.62	571.19	6,583.88	806.66
合计	14,770.77	10,638.58	10,287.04	3,322.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4.42	523.88	597.95	680.82
融资贸易保证金	3,219.00	-	5,901.72	-
定期存款	1,600.46	-	-	-
其他外币保证金	0.00	0.00	-	-
合计	5,363.88	523.88	6,499.67	680.8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 3,322.44 万元、10,287.04 万元、10,638.58 万元以及 14,770.7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为 18.99%、34.91%、39.80% 以及 45.37%。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融资贸易保证金及定期存款。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6.38	98.08	73.60	97.97	80.52	98.62	107.85	78.63
1至2年	1.00	1.48	1.22	1.63	0.33	0.40	27.10	19.75

2至3年	0.30	0.44	0.30	0.40	0.80	0.98	1.82	1.32
3年以上	-	-	-	-	-	-	0.41	0.30
合计	67.68	100.00	75.12	100.00	81.65	100.00	137.1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广东赛铂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80	15.96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7	8.97
北京博朗威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5.05	7.46
江苏凯德电控科技有限公司	4.08	6.02
佛山市顺德区冠宇达电源有限公司	3.05	4.51
合计	29.05	42.9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北京博朗威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9.23	12.29
广西京东晴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74	8.98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6	6.87
青岛海之鸥智家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4.38	5.83
上海特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0	5.59
合计	29.71	39.5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7.00	20.82
佛山市顺蝶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	9.84	12.06
中山市澳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1	6.02
佛山市顺德区布雷德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60	5.64
深圳市科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0	4.78
合计	40.26	49.3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11	43.82
深圳万思佳电器有限公司	17.61	12.84
中山市澳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3	9.57

广州敏睿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3.75	2.73
北京盛世协联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3.69	2.69
合计	98.29	71.65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7.17 万元、81.65 万元、75.12 万元和 67.6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78%、0.28%、0.28% 和 0.2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和占比较小，主要系预付货款及宣传推广费。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614.99	390.23	501.55	678.39
合计	614.99	390.23	501.55	678.39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4	100.00	68.15	9.98	614.99
其中：账龄组合	683.14	100.00	68.15	9.98	614.99
合计	683.14	100.00	68.15	9.98	614.99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47	100.00	50.24	11.41	390.23
其中：账龄组合	440.47	100.00	50.24	11.41	390.23
合计	440.47	100.00	50.24	11.41	390.23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5.92	100.00	54.37	9.78	501.55
其中：账龄组合	555.92	100.00	54.37	9.78	501.55
合计	555.92	100.00	54.37	9.78	501.55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8.41	100.00	90.02	11.72	678.39
其中：账龄组合	768.41	100.00	90.02	11.72	678.39
合计	768.41	100.00	90.02	11.72	678.39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9.76	29.87	5.00
1至2年	19.80	1.98	10.00
2至3年	15.46	4.64	30.00
3至4年	28.12	14.06	50.00
4至5年	12.00	9.60	80.00
5年以上	8.00	8.00	100.00
合计	683.14	68.15	9.98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6.59	17.83	5.00
1至2年	15.76	1.58	10.00
2至3年	58.12	17.44	30.00

3至4年	12.00	6.00	50.00
4至5年	3.00	2.40	80.00
5年以上	5.00	5.00	100.00
合计	440.47	50.24	11.41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91.15	19.56	5.00
1至2年	119.32	11.93	10.00
2至3年	24.15	7.24	30.00
3至4年	8.00	4.00	50.00
4至5年	8.30	6.64	80.00
5年以上	5.00	5.00	100.00
合计	555.92	54.37	9.78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2.00	25.10	5.00
1至2年	125.70	12.57	10.00
2至3年	97.54	29.26	30.00
3至4年	38.18	19.09	50.00
4至5年	5.00	4.00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768.41	90.02	11.7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0.24	-	-	50.2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7.92	-	-	17.92
本期转回	0.01	-	-	0.01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68.15	-	-	68.15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79.98	58.38	88.05	103.80
备用金	22.64	3.00	8.06	5.80
往来款	366.88	55.41	117.50	392.21
出口退税	213.63	323.68	342.31	266.60
合计	683.14	440.47	555.92	768.41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99.76	346.59	391.15	502.00
1至2年	19.80	15.76	119.32	125.70
2至3年	15.46	58.12	24.15	97.54
3至4年	28.12	12.00	8.00	38.18
4至5年	12.00	3.00	8.30	5.00
5年以上	8.00	5.00	5.00	-
合计	683.14	440.47	555.92	768.41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5年6月 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佛山市汉毅电子 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0.25	1年以内	49.81	17.01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213.63	1年以内	31.27	10.68
网银在线(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5.60	2年以内、4年 以上	3.75	14.06
正翔电子	往来款	25.00	3至4年	3.66	12.50
支付宝(中国)网 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6.00	4年以内	2.34	2.75
合计	-	620.49	-	90.83	57.0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4年12 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323.68	1年以内	73.49	16.18
正翔电子	往来款	55.00	2-3年	12.49	16.50
网银在线(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5.50	1年以内、3-4 年、5年以上	5.79	10.53
支付宝(中国)网 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1.00	3年以内	2.50	1.05
梁应开	保证金及押金	6.24	1-2年	1.42	0.62
合计	-	421.42	-	95.68	44.8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 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342.31	1年以内	61.58	17.12
正翔电子	往来款	103.65	2年以内	18.64	10.18
网银在线(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5年以内	5.40	7.05
支付宝(中国)网 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8.46	5年以内	5.12	9.50
付强	往来款	13.95	1年以内	2.51	0.70
合计	-	518.37	-	93.24	44.5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 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数的比例 (%)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266.60	1 年以内	34.69	13.33
邵伟源	往来款	218.41	4 年以内	28.42	32.20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3.00	4 年以内	4.29	6.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3.40	4 年以内	3.05	5.81
中山潜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75	1-2 年	2.44	1.88
合计	-	560.16	-	72.90	59.21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78.39 万元、501.55 万元、390.23 万元及 614.9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8%、1.70%、1.46% 及 1.89%。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出口退税、保证金及押金、往来款等。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1,649.82
合计	1,649.8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为 2,200.93 万元、1,928.88 万元、1,689.93 万元及 1,649.82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42%、10.70%、15.54% 及 12.92%，均为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项。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余额波动，主要受以应付票据结算的供应商采购金额的影响。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材料款	5,108.01
工程设备款	164.34
其他	227.18
合计	5,499.53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东长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7.87	7.60	货款
中山市金裕康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86.37	3.39	货款
佛山市顺德区安科塑料电器有限公司	168.25	3.06	货款
江门保得丽建材装饰有限公司	167.62	3.05	货款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143.42	2.61	货款
合计	1,083.53	19.70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支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5,035.48万元、7,678.09万元、6,216.92万元及5,499.53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2.15%、42.58%、57.16%及43.05%。202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同比增加2,642.61万元，增幅52.48%，主要系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好转，产销规模同比大幅增加，应付供应商材料采购款余额增加所致。2025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减少，主要系2025年第2季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短期订单量下滑导致材料采购有所减少。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1,105.66	2,782.72	3,054.14	834.2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3	215.64	222.27	-
3、辞退福利	1.50	8.78	10.28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13.79	3,007.14	3,286.69	834.2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001.21	5,871.99	5,767.55	1,105.6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1.43	374.80	6.63

3、辞退福利	-	7.84	6.34	1.5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01.21	6,261.26	6,148.69	1,113.79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97.71	4,533.40	4,329.91	1,001.2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8.86	268.86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97.71	4,802.26	4,598.76	1,001.2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80.53	4,011.96	4,094.78	797.7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5.14	245.14	-
3、辞退福利	-	10.00	1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80.53	4,267.10	4,349.92	797.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2.08	2,564.24	2,812.45	813.86
2、职工福利费	41.28	128.37	151.58	18.06
3、社会保险费	-	50.40	50.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0.08	40.08	-
工伤保险费	-	10.31	10.31	-
生育保险费	-	0.01	0.01	-
4、住房公积金	-	25.92	25.9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0	13.79	13.79	2.3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105.66	2,782.72	3,054.14	834.2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4.14	5,472.58	5,394.65	1,062.08
2、职工福利费	15.15	223.26	197.13	41.28
3、社会保险费	-	95.83	95.8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6.85	76.85	-
工伤保险费	-	18.93	18.93	-
生育保险费	-	0.04	0.04	-
4、住房公积金	-	50.69	50.6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	29.63	29.24	2.3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001.21	5,871.99	5,767.55	1,105.6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1.18	4,164.40	3,961.44	984.14
2、职工福利费	14.95	273.49	273.29	15.15
3、社会保险费	-	63.93	63.9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4.21	54.21	-
工伤保险费	-	9.72	9.72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0.86	10.8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	20.72	20.39	1.92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797.71	4,533.40	4,329.91	1,001.2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5.63	3,651.16	3,725.61	781.18
2、职工福利费	23.00	278.95	287.01	14.95
3、社会保险费	-	58.80	58.8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2.79	52.79	-
工伤保险费	-	6.00	6.0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47	2.47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	20.58	20.89	1.5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880.53	4,011.96	4,094.78	797.71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63	206.16	212.80	-
2、失业保险费	-	9.47	9.4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6.63	215.64	222.27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64.73	358.10	6.63
2、失业保险费	-	16.70	16.7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81.43	374.80	6.6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58.75	258.75	-
2、失业保险费	-	10.11	10.1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68.86	268.86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38.23	238.23	-
2、失业保险费	-	6.91	6.9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45.14	245.14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薪酬政策计提的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社会保险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797.71 万元、1,001.21 万元、1,113.79 万元及 834.2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8%、5.55%、10.24% 及 6.53%，2022-2024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员工数量增长所致。2025 年 6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4 年度年终奖已于 2025 年上半年支付所致。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55.78	246.87	116.28	55.83
合计	155.78	246.87	116.28	55.83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93.50	84.94	88.76	45.60
往来款	62.28	161.93	26.87	9.58
其他	-	-	0.65	0.65
合计	155.78	246.87	116.28	55.83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45	42.65	168.09	68.09	77.08	66.29	43.83	78.51
1-2年	20.72	13.30	44.68	18.10	27.20	23.39	-	-
2-3年	37.52	24.08	22.10	8.95	-	-	-	-
3年以上	31.10	19.96	12.00	4.86	12.00	10.32	12.00	21.49
合计	155.78	100.00	246.87	100.00	116.28	100.00	55.83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	1年以内	32.10
中山市康康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3年以上	6.42
佛山市顺德区千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年以上	3.21
佛山市兆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年以上	3.21
中山市跨越速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17	1年以内	2.68
合计	-	-	74.17	-	47.6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Minibar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9.92	1年以内	32.37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深 圳分所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	1 年以内	20.25
中山市康康再生资 源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2-3 年	4.05
阿里巴巴(海南)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6.00	1 年以内	2.43
佛山市顺德区千兴 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2.03
佛山市兆雪制冷设 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2.03
合计	-	-	155.92	-	63.1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中山市康康再生资 源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2 年	8.60
佛山市顺德区千兴 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4.30
佛山市兆雪制冷设 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4.30
苏州鼎徽弘贸易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00	1-2 年	3.44
中山市麦香景餐饮 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81	1 年以内	3.28
合计	-	-	27.81	-	23.9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中山市康康再生资 源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17.91
佛山市顺德区千兴 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8.96
佛山市兆雪制冷设 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3 年以上	8.96
付强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39	1 年以内	7.86
苏州鼎徽弘贸易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00	1 年以内	7.16
合计	-	-	28.39	-	50.85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55.83 万元、116.28 万元、246.87 万元及 155.7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0.47%、0.64%、2.27% 及 1.22%，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待支付费用报
销款等。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579.08	702.78	700.48	540.49
未兑现折扣	14.61	95.86	14.30	11.14
合计	593.69	798.64	714.78	551.6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 551.63 万元、714.78 万元、798.64 万元及 593.6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62%、3.96%、7.34% 及 4.65%，主要系对客户的预收商品款。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28.36	44.10	70.70	20.26
合计	128.36	44.10	70.70	20.2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递延收益系尚未确认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20.26 万元、70.70 万元、44.10 万元和 128.36 万元，分别占负债总额 0.13%、0.33%、0.40% 和 0.99%。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96.68	73.05	565.21	84.15
资产减值准备	681.06	102.16	513.95	77.09

租赁负债	225.28	26.92	250.89	29.66
递延收益	128.36	19.25	44.1	6.62
衍生金融负债	517.18	77.58	228.84	34.33
销售返利	14.61	2.19	95.86	14.38
广告推广费			32.6	1.63
合计	2,063.17	301.16	1,731.46	247.86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555.3	83.29	461.83	68.16
资产减值准备	460.32	69.05	518.88	77.83
租赁负债	355.05	43.16	383.25	42.15
递延收益	70.7	10.61	20.26	3.04
衍生金融负债	21.52	3.23		
销售返利	14.3	2.15	11.14	1.67
已计提未发生的薪酬			49.93	7.49
合计	1,477.2	211.48	1,445.29	200.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06.74	61.01	500.51	75.08
使用权资产	216.28	25.85	232.47	27.15
公允价值变动	31.51	4.52	2.42	0.36
合计	654.53	91.38	735.39	102.59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40.19	111.03	881.11	132.17
使用权资产	337.33	40.62	363.60	40.17
公允价值变动	177.05	26.56	106.38	15.96
合计	1,254.56	178.20	1,351.08	188.29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38	20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38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59	14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59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20	3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2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29	12.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29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6	5.59	8.13	24.18
可抵扣亏损	245.26	296.23	637.96	408.79
合计	254.32	301.81	646.09	432.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6年	-	-	140.26	140.26	
2027年	105.39	156.35	223.48	268.54	
2028年	139.88	139.88	274.22	-	
合计	245.26	296.23	637.96	408.79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 12.05 万元、33.27 万元、145.27 万元及 209.7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0%、0.29%、1.35% 及 2.06%，主要由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租赁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

	日	日	日	日
待摊费用	65.21	97.63	164.28	54.13
定期存款利息	50.42	26.18	-	-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9.83	6.41	5.89	4.96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	78.37
合计	125.46	130.22	170.16	137.4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137.46 万元、170.16 万元、130.22 万元及 125.4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79%、0.58%、0.49% 及 0.39%，主要系待摊费用和定期存款利息。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46.12	-	246.12	127.68	-	127.68
预付装修款	4.78	-	4.78	27.78	-	27.78
合计	250.90	-	250.90	155.46	-	155.4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7.65	-	157.65	234.51	-	234.51
预付装修款	-	-	-	-	-	-
合计	157.65	-	157.65	234.51	-	234.5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234.51 万元、157.65 万元、155.46 万元及 250.9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9%、1.36%、1.45% 及 2.46%，主要系预付设备款。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1,785.11	99.34	48,393.03	99.54	43,428.46	99.53	47,275.92	99.52
其他业务收入	144.62	0.66	222.87	0.46	203.79	0.47	228.51	0.48

合计	21,929.73	100.00	48,615.90	100.00	43,632.25	100.00	47,504.43	100.00
----	-----------	--------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52%、99.53%、99.54% 和 99.34%，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配件销售收入、废料销售收入和电商运营服务收入等，金额和占比较低。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冷藏柜	18,961.84	87.04	43,261.13	89.40	38,472.99	88.59	42,554.51	90.01
冰箱	2,793.35	12.82	5,090.92	10.52	4,815.51	11.09	4,527.89	9.58
其他产品	29.92	0.14	40.98	0.08	139.96	0.32	193.51	0.41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275.92 万元、43,428.46 万元、48,393.03 万元和 21,785.11 万元，按产品分类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冷藏柜和冰箱两大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例达 99%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外销 ODM 模式为主，北美洲区域销售收入占比均在 50%左右。2022-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先下降后回升，主要系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和细分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2025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0.32%，主要系美国关税政策调整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冷藏柜

报告期内，公司冷藏柜收入分别为 42,554.51 万元、38,472.99 万元、43,261.13 万元和 18,961.8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0.01%、88.59%、89.40% 和 87.04%，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冷藏柜收入有所波动，主要系下游客户库存周期调整及 2025 年美国关税政策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冷藏柜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万元）	18,961.84	43,261.13	38,472.99	42,554.51
收入变动幅度（%）	-12.34	12.45	-9.59	
销量（万台）	18.30	43.26	38.06	45.37
销量变动幅度（%）	-15.42%	13.67%	-16.12%	
销售单价（元/台）	1,036.41	999.97	1,010.87	937.91
单价变动幅度（%）	3.64	-1.08	7.78	

注：2025年1-6月收入变动幅度、销量变动幅度数据以上半年数据年化后计算

冷藏柜是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产品，2022-2024年度销售收入先下降后回升，主要系下游客户库存周期调整导致销量波动影响。公司冷藏柜主要应用于葡萄酒储藏、饮料冷藏等场景，能显著提升居家生活品质。2022年上半年，国外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民众居家活动增加，对于上述产品需求量大增。公司下游主要品牌商客户 New Air, LLC、Whynter, LLC 等考虑供应链稳定性、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进行了较多采购备货。随着特殊公共卫生事件的结束，终端需求有所回落，2023年受下游客户前期高库存影响，公司冷藏柜销量同比下降 16.12%。2024年以来，受益于欧美地区补库存，以及南美洲、东南亚等新兴市场需求增长的影响，公司冷藏柜外销规模回升。2025年1-6月，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导致公司对美国市场的销售量有所下降。

公司冷藏柜平均销售单价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和汇率变动所致：

①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公司冷藏柜按制冷技术的不同可以分为压缩机风冷冷藏柜、压缩机直冷冷藏柜和半导体冷藏柜，其中压缩机风冷冷藏柜具备制冷效果稳定、无霜的优点，属于高端制冷产品，产品价格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售单价及销量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平均销售单价	销量占比	平均销售单价	销量占比	平均销售单价	销量占比	平均销售单价	销量占比
压缩机-风冷冷藏柜	1,851.35	37.50	1,869.06	31.20	1,871.10	31.34	1,962.88	23.64
压缩机-直冷冷藏柜	625.87	40.50	672.88	42.95	695.26	40.44	697.55	45.83
半导体冷藏柜	403.27	22.00	494.25	25.85	507.87	28.22	505.09	30.53
冷藏柜合计	1,036.41	100.00	999.97	100.00	1,010.87	100.00	937.91	100.00

公司近年来不断进行高端化转型，高单价的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量占比上升推动冷藏柜总体平均销售价格的提高；

②汇率变动的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出口至北美洲、欧洲等地区，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为 85%左右，产品定价和结算主要以美元为主。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呈上升趋势，美元升值对公司以人民币计算的销售单价有提振作用。

(2) 冰箱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收入金额分别为 4,527.89 万元、4,815.51 万元、5,090.92 万元和 2,793.3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8%、11.09%、10.52%和 12.82%。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万元）	2,793.35	5,090.92	4,815.51	4,527.89
收入变动幅度（%）	9.74	5.72	6.35	

销量（万台）	3.13	5.71	5.13	6.27
销量变动幅度（%）	9.72	11.24	-18.22	
销售单价（元/台）	892.47	892.33	938.92	721.94
单价变动幅度（%）	0.02	-4.96	30.05	

注：2025年1-6月收入变动幅度、销量变动幅度数据以上半年数据年化后计算

2022-2024年度，公司冰箱销售数量先下降后上升，主要系：①细分产品结构变化。公司通过持续研发，产品高端化转型取得成效，2023年度高端的压缩机风冷冰箱销售数量较2022年增长26.77%；公司主要客户Minibar在2023年调整了其产品线，将部分冰箱产品转为外观更加时尚的冷藏柜产品，其采购的压缩机直冷冰箱和半导体冰箱在2023年有所下降；②2023年主要客户前期备货的半导体冰箱进入去库存阶段，导致采购量下降。2024年以来，受益于欧美地区补库存，公司半导体冰箱销量恢复增长。

2023年公司冰箱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30.05%，主要系公司2022年下半年新推出的大容量嵌入式冰箱逐步实现规模销售所致。嵌入式冰箱产品是公司推出的压缩机风冷冰箱新产品，较其他冰箱容积大、配置较高，单价较高。公司2023年度嵌入式冰箱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占冰箱销售收入的比例从4.93%上升至26.40%，提升冰箱平均销售单价。

（3）其他产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产品收入分别为193.51万元、139.96万元、40.98万元和29.9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1%、0.32%、0.08%和0.14%，金额和占比较低，主要为电路板产品和为配合嵌入式冰箱销售提供的配套电器产品。2024年以来其他产品收入下降主要系生产电路板产品的子公司正翔电子已于2023年8月对外转让。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18,329.36	84.14	41,995.72	86.78	36,799.14	84.74	42,114.90	89.08
其中：北美洲	10,050.04	46.13	25,374.43	52.43	22,118.87	50.93	25,149.18	53.20
欧洲	7,306.79	33.54	15,191.51	31.39	13,342.90	30.72	16,067.50	33.99
亚洲	342.80	1.57	516.02	1.07	606.14	1.40	441.37	0.93
中南美洲	595.98	2.74	787.56	1.63	603.49	1.39	339.00	0.72
其他地区	33.75	0.15	126.21	0.26	127.74	0.29	117.83	0.25
内销	3,455.74	15.86	6,397.31	13.22	6,629.32	15.26	5,161.02	10.92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境外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08%、84.74%、86.78%和84.14%。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主要集中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上述

地区对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等专业用途的冷藏柜产品需求量较大。公司依靠优秀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生产制造能力、良好的产品品质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在欧美市场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成为众多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大型连锁商超、大型家用电器品牌的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5,161.02 万元、6,629.32 万元、6,397.31 万元和 3,455.7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92%、15.26%、13.22% 和 15.86%，公司积极拓展内销业务，通过展会、电商平台投放、网络直播带货等新媒体营销等方式进行品牌推广和销售渠道建设。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销	21,408.71	98.27	47,450.88	98.05	42,788.87	98.53	46,781.24	98.95
经销	376.40	1.73	942.14	1.95	639.59	1.47	494.68	1.05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在 98%以上，经销模式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1.47%、1.95% 和 1.73%，占比较低。

公司的国内销售主要分为 OBM（自有品牌）和 ODM。OBM 有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冰箱、冷藏柜的内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台、万元

内销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OBM	0.85	738.44	2.50	1,588.59	2.79	1,709.93	2.43	1,486.17
其中：线上	0.12	366.22	0.48	658.80	0.79	710.10	1.21	974.99
ODM	2.89	2,687.16	5.79	4,767.74	6.09	4,779.44	4.78	3,481.34
合计	3.74	3,425.59	8.29	6,356.33	8.88	6,489.36	7.21	4,967.51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10,485.05	48.13	11,850.67	24.49	9,222.50	21.24	13,535.77	28.63
第二季度	11,300.06	51.87	12,441.31	25.71	9,514.49	21.91	13,889.08	29.38

第三季度			13,139.31	27.15	11,385.96	26.22	11,625.83	24.59
第四季度			10,961.74	22.65	13,305.52	30.64	8,225.24	17.40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2022年上半年，国外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民众居家活动增加，冷藏柜需求量大幅增加。公司下游主要品牌商客户 New Air, LLC、Whynter, LLC 等考虑供应链稳定性、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进行了较多采购备货，故 2022 年上半年收入占比相对较高。随着特殊公共卫生事件的结束，终端需求有所回落，2022 年第四季度至 2023 年上半年下游品牌商持续去库存，采购量有所下降。从 2023 年下半年开始，随着前期高库存缓解，补库需求增长，公司销售规模随之增长。

2024 年第三季度销售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以欧美市场为主，欧美夏季（6-8 月）高温气候引发的制冷需求增加，以及“黑色星期五”、圣诞节促销等节日促销的影响，下半年是欧美国家家用制冷设备产品的销售旺季。

2025年上半年，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导致下游客户阶段性推迟采购计划，以及美国客户终端提价导致销量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对美国市场的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8.95%。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5 年 1 月—6 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Yeego 及其关联方	3,421.65	15.60	否
2	Infinium	3,385.39	15.44	否
3	Metro	2,261.23	10.31	否
4	Coyote	1,117.73	5.10	否
5	Electrolux	817.76	3.73	否
合计		11,003.76	50.18	-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Infinium	6,676.00	13.73	否
2	Yeego 及其关联方	6,231.38	12.82	否
3	New Air, LLC	3,719.00	7.65	否
4	Metro	3,516.94	7.23	否
5	Enthusiast	1,914.81	3.94	否
合计		22,058.13	45.37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Infinium	5,540.14	12.70	否
2	Yeego	4,636.84	10.63	否
3	New Air, LLC	2,852.61	6.54	否

4	Metro	2,329.49	5.34	否
5	Global Asian Appliances HK Ltd	2,241.06	5.14	否
	合计	17,600.13	40.34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New Air, LLC	5,859.63	12.33	否
2	Infinium	5,349.99	11.26	否
3	Whynter, LLC	3,659.94	7.70	否
4	Minibar	2,559.64	5.39	否
5	Greenfield World Trade, Inc.	2,303.77	4.85	否
	合计	19,732.97	41.54	-

注1：以上销售金额为营业收入口径，包括主营业务冷藏柜、冰箱收入和少量其他业务配件收入；

注2：Yeego 及其关联方包括 Yeego 和广东领一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比分别为 41.54%、40.34%、45.37%和 50.18%，总体保持稳定，公司凭借在葡萄酒冷藏柜等产品领域丰富的生产经验、创新的生产工艺及快速响应能力，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对跨境电商企业 Yeego 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销售额占比提升，主要系 Yeego 把握了跨境电商发展机遇，实现了高速发展，葡萄酒储藏柜为其跨境电商销售的主要品类，销售规模快速增长。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504.43 万元、43,632.25 万元、48,615.90 万元和 21,929.73 万元，主要由主营业务贡献，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外销 ODM 模式为主，北美洲区域销售收入占比均在 50%左右。

公司营业收入波动主要受到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2022-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先下降后回升，主要系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和细分

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公司冷藏柜主要应用于葡萄酒储藏、饮料冷藏等场景，能显著提升居家生活品质。2022年上半年，国外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民众居家活动增加，对于上述产品需求量大增。公司下游主要品牌商客户 New Air, LLC、Whynter, LLC 等考虑供应链稳定性、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进行了较多采购备货。随着特殊公共卫生事件的结束，终端需求有所回落，2023年受下游客户前期高库存影响，公司冷藏柜销量同比下降 16.12%。2024 年以来，受益于欧美地区补库存，公司冷藏柜外销规模回升。我国冷柜出口总体规模和对美国出口规模在 2023 年都有所下降，2024 年同比增长，与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趋势一致。

202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导致下游客户阶段性推迟采购计划，以及美国客户终端提价导致销量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对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8.92%。

2025 年上半年，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导致美国客户进口成本攀升。公司与部分客户友好协商，适当下调了产品价格。该因素对 2025 年上半年的利润造成了不利影响；经测算，该因素对公司营业利润的影响比例为 6.39%。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进行归集，并在生产成本中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别核算。具体核算方式及流程如下：

1、成本核算和归集

（1）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系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而耗用的原材料和包装物等，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领用产品生产所需的直接材料并投入生产，原材料的耗用金额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计入生产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明细科目；

（2）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系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按照生产人员实际发生的薪酬进行归集并根据各规格型号产品的标准生产工时进行分配。

（3）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系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生产费用，具体内容包括折旧费、生产管理人员及辅助人员薪酬、辅料消耗、水电费等，按照实际产生费用进行归集并在最终完工环节根据各规格型号产品的标准生产工时进行分配。

2、成本分配与结转方法

各月末，公司编制产品成本计算表，对在产品和产成品之间的成本进行分配。对于材料成本，公司按照月末一次性加权平均法计算的材料单价和标准投入耗用的材料数量，计算完工产品的直接

材料成本，剩余作为当月未完工产品的材料成本。对于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使用约当产量法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进行分配。

公司利用财务管理系统进行存货管理和核算，成本归集和分配到各产品后，在系统中记录产成品金额。公司按照销售订单安排存货出库、发运，每一笔销售收入均形成对应的产品清单，各月末，公司按照系统记录的出库情况，使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出库存货成本金额，结转计入营业成本或发出商品。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5,142.36	99.80	34,730.74	99.73	31,144.98	99.85	35,772.40	99.81
其他业务成本	30.52	0.20	92.88	0.27	46.44	0.15	68.81	0.19
合计	15,172.88	100.00	34,823.62	100.00	31,191.43	100.00	35,841.2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5,772.40 万元、31,144.98 万元、34,730.74 万元和 15,142.36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超过 99%，成本占比与变化趋势与收入变动相匹配。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零配件成本。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875.27	85.03	28,919.20	83.27	25,730.03	82.61	30,707.59	85.84
直接人工	1,035.04	6.84	2,383.89	6.86	2,354.65	7.56	2,490.33	6.96
制造费用	1,200.52	7.93	2,376.35	6.84	2,070.96	6.65	1,529.42	4.28
合同履约成本	31.53	0.21	1,051.30	3.03	989.35	3.18	1,045.06	2.92
合计	15,142.36	100.00	34,730.74	100.00	31,144.98	100.00	35,772.40	100.00

注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由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注 2：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运输及报关等销售运杂费和质量保证维修相关费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及质保费用等合同履约成本，其中直接材料为主要构成，报告期各期占比达到 85%左右。

剔除销售运杂费、质量保证维修费等合同履约成本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875.27	85.21	28,919.20	85.87	25,730.03	85.32	30,707.59	88.42
直接人工	1,035.04	6.85	2,383.89	7.08	2,354.65	7.81	2,490.33	7.17
制造费用	1,200.52	7.94	2,376.35	7.06	2,070.96	6.87	1,529.42	4.40
合计	15,110.83	100.00	33,679.44	100.00	30,155.64	100.00	34,727.34	100.00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型板板材、发泡料等。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30,707.59万元、25,730.03万元、28,919.20万元和12,875.27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85.84%、82.61%、83.27%和85.03%，剔除合同履约成本后占比分别为88.42%、85.32%、85.87%和85.21%，2023年、2024年和2025年1-6月基本保持稳定，2023年直接材料占比同比下降3.23个百分点，主要系钢材价格2022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后维持相对低位，公司以钢材为主要材质的原材料（如U型板板材、压缩机、不锈钢门体等）的采购价格出现不同程度下降所致。

直接人工主要为相关生产车间人员薪酬及福利。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2,490.33万元、2,354.65万元、2,383.89万元和1,035.04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96%、7.56%、6.86%和6.84%，剔除合同履约成本后占比分别为7.17%、7.81%、7.08%和6.85%，总体保持稳定。

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费、生产管理人员及辅助人员薪酬、辅料消耗、水电费等。报告期各期，公司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1,529.42万元、2,070.96万元、2,376.35万元和1,200.52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4.28%、6.65%、6.84%和7.93%，剔除合同履约成本后占比分别为4.40%、6.87%、7.06%和7.94%。公司2023年制造费用同比增加541.54万元，增幅35.41%，主要系2022年下半年新品类嵌入式冰箱的模具投入使用，2023年折旧费用增加所致。2025年1-6月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生产设备和模具的折旧费用上升，以及2024年新增的自动化设备和电子车间耗电量上升。

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运输及报关等杂费和质保相关费用，报告期各期金额分别为1,045.06万元、989.35万元、1,051.30万元和31.53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92%、3.18%、3.03%和0.21%，2022-2024年基本保持稳定，2025年1-6月大幅下降，主要系确认了供应商汉毅电子378.91万元电源板质量问题销售折让扣款，冲减了主营业务成本。剔除该因素影响后2025年上半年合同履约成本金额为410.45万元，与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导致销量下降的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基本保持稳定，成本结构不存在重大变化。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冷藏柜	13,226.84	87.35	31,074.19	89.47	27,619.26	88.68	32,442.86	90.69

冰箱	1,881.12	12.42	3,622.32	10.43	3,404.33	10.93	3,139.20	8.78
其他产品	34.40	0.23	34.23	0.10	121.39	0.39	190.34	0.53
合计	15,142.36	100.00	34,730.74	100.00	31,144.98	100.00	35,772.4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品分类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各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比与各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基本相符。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5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珠新材料	860.86	6.82	否
2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482.70	3.82	否
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456.40	3.61	否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453.52	3.59	否
5	江门保得丽建材装饰有限公司	446.30	3.53	否
合计		2,699.78	21.38	-
2024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珠新材料	2,455.82	8.32	否
2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1,457.90	4.94	否
3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71.72	3.97	否
4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092.80	3.70	否
5	佛山市顺德区翰韵贸易有限公司	1,017.01	3.45	否
合计		7,195.26	24.39	-
2023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珠新材料	2,429.25	8.64	否
2	佛山市顺德区翰韵贸易有限公司	1,315.16	4.68	否
3	中山市门轩电器有限公司	1,274.59	4.53	否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28.94	4.02	否
5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006.80	3.58	否
合计		7,154.74	25.45	-
2022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珠新材料	2,794.38	9.48	否
2	郴州市同烜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494.26	5.07	否
3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1,413.94	4.80	否
4	广州市聚科聚氨酯有限公司	1,149.01	3.90	否
5	佛山市顺德区安科塑料电器有	1,054.67	3.58	否

限公司			
合计	7,906.26	26.81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81%、25.45%、24.39%和 21.36%,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累计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形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35,841.21 万元、31,191.43 万元、34,823.62 万元和 15,172.88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各期占比均超过 99%。成本变动情况与收入变动总体相一致,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具体分析详见“3.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基本保持稳定,成本结构不存在重大变化。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6,642.75	98.31	13,662.29	99.06	12,283.48	98.74	11,503.52	98.63
其中: 冷藏柜	5,735.00	84.88	12,186.93	88.36	10,853.73	87.24	10,111.65	86.70
冰箱	912.23	13.50	1,468.60	10.65	1,411.18	11.34	1,388.70	11.91
其他产品	-4.48	-0.07	6.76	0.05	18.57	0.15	3.17	0.03
其他业务毛利	114.10	1.69	129.99	0.94	157.34	1.26	159.70	1.37
合计	6,756.85	100.00	13,792.28	100.00	12,440.82	100.00	11,663.2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1,503.52 万元、12,283.48 万元、13,662.29 万元和 6,642.75 万元,总体呈现增长态势,主要由冷藏柜和冰箱产品贡献。其他产品主要为电路板产品和为配合嵌入式冰箱销售提供的配套电器产品,销售金额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业务毛利分别为 159.70 万元、157.34 万元、129.99 万元和 114.10 万元，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冷藏柜	30.24	87.04	28.17	89.40	28.21	88.59	23.76	90.01
冰箱	32.66	12.82	28.85	10.52	29.30	11.09	30.67	9.58
其他产品	-14.98	0.14	16.49	0.08	13.27	0.32	1.64	0.4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3%、28.28%、28.23% 和 30.49%，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产品结构优化、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 美元升值提升公司外销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至北美洲、欧洲等地区，各期外销收入占比 85% 左右，产品定价和结算主要以美元为主。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走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中国人民银行

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从 2022 年 5 月开始大幅升值，经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2 月短暂回落后继续大幅上行，2023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维持相对高位。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以不同币种计价的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货币类别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金额 (折算为人民币)	比例	收入金额 (折算为人民币)	比例	收入金额 (折算为人民币)	比例	收入金额 (折算为人民币)	比例
USD	14,719.72	67.57	34,544.25	71.38	31,410.95	72.33	35,432.07	74.95
RMB	7,065.39	32.43	13,848.60	28.62	11,912.54	27.43	11,001.75	23.27
EUR	-	-	0.18	0.00	104.97	0.24	842.10	1.78
合计	21,785.11	100.00	48,393.03	100.00	43,428.46	100.00	47,275.9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美元和欧元结算的平均汇率变动如下：

币种汇率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平均汇率	变动率	平均汇率	变动率	平均汇率	变动率	平均汇率
USD/CNY	7.17	0.62%	7.13	1.02%	7.06	6.78%	6.61
EUR/CNY	不适用	不适用	7.74		7.45	5.23%	7.08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以境外市场为主，并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而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制造在国内，以人民币计价。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阶段，公司外销业务的利润空间增加，以人民币计算的销售单价和毛利率相应上升。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测算如下：

项目	公式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①	21,785.11	48,393.03	43,428.46	47,275.92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②	15,142.36	34,730.74	31,144.98	35,772.40
主营业务毛利率	③= (① - ②) / ①	30.49%	28.23%	28.28%	24.33%
假设按上年度平均汇率重新计算的本期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④	21,694.95	48,044.48	41,429.92	
假设按上年度平均汇率重新计算的本期毛利率	⑤= (④ - ②) / ④	30.20%	27.71%	24.82%	
汇率波动对本期毛利率的影响	⑥=③-⑤	0.29%	0.52%	3.46%	
假设按照2022年度平均汇率测算的各期毛利率		26.59%	24.29%	24.82%	24.33%

由上表可知，经模拟测算，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6月各期汇率变动对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分别为3.46、0.52和0.29个百分点，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趋势一致。假设按2022年度平均汇率为基准汇率测算各期毛利率分别为24.33%、24.82%、24.29%和26.59%，2022-2024年基本保持稳定，2025年1-6月有所上升，主要系高毛利率的压缩机风冷冷藏柜和风冷户外高档冰箱销售占比上升拉高了总体毛利率。

(2) 产品结构优化，高端产品占比提高

公司主要产品为冷藏柜和冰箱。报告期各期，公司冷藏柜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01%、88.59%、89.40%和87.04%，毛利率分别为23.76%、28.21%、28.17%和30.24%，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冷藏柜毛利率的上升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压缩机-风冷冷藏柜	66.98	31.15	58.32	31.40	58.01	31.71	49.47	28.98
压缩机-直冷冷藏柜	24.46	27.86	28.90	26.78	27.82	27.04	34.09	21.08
半导体冷藏柜	8.56	29.96	12.78	16.57	14.18	16.18	16.44	13.62
冷藏柜合计	100.00	30.24	100.00	28.17	100.00	28.21	100.00	23.76

由上表可见，公司冷藏柜按制冷技术的不同可以分为压缩机风冷冷藏柜、压缩机直冷冷藏柜和半导体冷藏柜，其中压缩机风冷冷藏柜具备制冷效果稳定、无霜的优点，属于高端制冷产品，产品价格和毛利率都较高。高端化和绿色化是家用制冷设备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公司近年来不断进行高端化转型，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售占比分别为49.47%、58.01%、58.32%和66.98%，高毛利率的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售占比上升推动冷藏柜总体毛利率上涨。

报告期各期，冰箱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58%、11.09%、10.52%和12.82%，毛利率分别为30.67%、29.30%、28.85%和32.66%，总体保持稳定，2025年1-6月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①毛利率较高的户外高档冰箱细分品类销售占比提升；②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成本有所降低。

综上，产品结构优化，高端产品占比提高推动冷藏柜总体毛利率上涨。

(3) 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成本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压缩机、门体、箱内胆、U型板板材、发泡料等。受益于上游钢材价格在2022年大幅下降后持续维持相对低位，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导致产品单位成本下降。具体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钢材价格持续走低，中国综合钢价格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公司以钢材为主的原材料，如U型板板材、不锈钢门体等的采购价格在报告期内都出现不同程度下降，导致产品单位成本下降，毛利率有所提升。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产品结构优化，高端产品占比提高、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外销	31.53	84.14	29.00	86.78	30.02	84.74	25.28	89.08
内销	25.01	15.86	23.19	13.22	18.67	15.26	16.62	10.9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5.28%、30.02%、29.00%和31.53%，总体保持稳定，2023年同比有所增长主要系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和高毛利率的压缩机风冷冷藏柜销售占比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6.62%、18.67%、23.19%和25.01%，逐年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减少了部分低毛利的导流促销机型的销售；另一方面，2022年下半年为拓展国内市场推出了嵌入式冰箱等新产品，采用低毛利策略进行推广，随着业务持续拓展、生产工艺改进，嵌入式冰箱等新产品毛利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中国境内毛利率，主要系：（1）公司主要产品为葡萄酒冷藏柜，境外销售主要区域为欧美发达国家，市场较为成熟且消费水平相对较高，能接受相对较高的定价；（2）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而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制造在国内，以

人民币计价。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阶段，公司外销业务的利润空间增加，毛利率相应上升。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销	30.64	98.27	28.38	98.05	28.45	98.53	24.53	98.95
经销	22.28	1.73	20.77	1.95	17.03	1.47	6.13	1.0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直销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53%、28.45%、28.38% 和 30.64%，呈上升趋势，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2022 年以来公司为拓展国内市场，持续投入经销渠道建设，主要采取低毛利策略拓展市场，随着业务发展，经销业务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TCL 智家 (%)	25.35	25.08	25.39	24.66
富信科技 (%)	27.38	28.70	26.13	25.25
惠康科技 (%)	/	22.54	24.55	21.15
平均数 (%)	26.37	25.44	25.36	23.69
发行人 (%)	30.49	28.23	28.28	24.33

注 1：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和招股说明书；

注 2：上表 TCL 智家毛利率为冰箱、冷柜业务毛利率；

注 3：上表富信科技毛利率为热电整机应用业务毛利率；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总体较为接近，符合行业特点。公司主要产品为冷藏柜、冰箱等，以外销 ODM 模式为主。其中，冷藏柜产品主要为葡萄酒冷藏柜以及饮料柜，产品较为细分。2023 年并购重组之前的 TCL 智家和富信科技热电整机应用业务板块的产品类型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相似，毛利率也较为接近。惠康科技毛利率略低于公司，主要系产品类型差异以及适当降价保持产品竞争力的市场策略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富信科技热电整机应用业务为恒温酒柜、啤酒机、恒温床垫为代表的一系列热电制冷技术应用产品，在国外市场采用 ODM 模式，在国内市场采用 ODM 与自主品牌运营相结合的业务模式，产品类型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相似，毛利率也较为接近。

2023 年 12 月同一控制下并购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之前，TCL 智家主要生产基地与公司均位于中山市南头镇，主营业务为冰箱冷柜出口 ODM 业务，产品类型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相似，

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冰箱、冷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4.66% 和 28.15%，与公司基本一致。2023 年以来，TCL 智家因并购了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毛利率较低的冰箱、冷柜业务（2023 年 1-4 月毛利率为 9.37%），导致整体冰箱、冷柜业务毛利率有所降低。

根据惠康科技招股说明书披露，惠康科技深耕制冷领域，主要产品包括制冰机、冰箱、冷柜、酒柜等，各系列产品相对偏小型导致平均销售单价相对较低，并采取适当降价保持产品竞争力的市场竞争策略，因此产品类型差异及市场策略差异导致毛利率相对低于公司。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性，符合行业特点。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3%、28.28%、28.23% 和 30.49%，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美元相对于人民币的汇率上升、产品结构优化、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公司各期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较为接近，不存在显著异常。

具体毛利率分析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之“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1,065.29	4.86	2,296.04	4.72	2,019.78	4.63	2,062.20	4.34
管理费用	783.71	3.57	1,749.69	3.60	1,659.15	3.80	1,549.92	3.26
研发费用	1,058.12	4.83	2,234.19	4.60	2,298.49	5.27	1,915.64	4.03
财务费用	-529.36	-2.41	-437.06	-0.90	-125.49	-0.29	-900.78	-1.90
合计	2,377.77	10.84	5,842.86	12.02	5,851.93	13.41	4,626.98	9.7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4,626.98 万元、5,851.93 万元、5,842.86 万元以及 2,377.7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74%、13.41%、12.02% 和 10.84%，总体保持稳定。

2023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公司继续深耕主业，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上升，同时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同比大幅减少；2025 年 1-6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汇兑收益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率下降。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87.25	45.74	1,049.99	45.73	721.42	35.72	558.22	27.07
宣传推广及服务费	288.65	27.10	830.20	36.16	926.32	45.86	1,246.30	60.44
差旅费	68.03	6.39	118.71	5.17	123.72	6.13	77.17	3.74
产品保险费	57.46	5.39	94.60	4.12	92.72	4.59	76.15	3.69
折旧摊销	56.85	5.34	74.88	3.26	53.93	2.67	23.02	1.12
业务招待费	33.34	3.13	70.44	3.07	40.09	1.98	27.41	1.33
其他	73.71	6.92	57.24	2.49	61.59	3.05	53.94	2.62
合计	1,065.29	100.00	2,296.04	100.00	2,019.78	100.00	2,062.20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富信科技(%)	3.61	3.24	5.19	3.43
TCL智家(%)	3.39	3.49	4.07	4.09
惠康科技(%)	/	3.41	3.97	4.48
平均数(%)	3.50	3.38	4.41	4.00
发行人(%)	4.86	4.72	4.63	4.34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接近，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目前销售规模相对较小，近年来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拓展国内外销售市场渠道，境内业务仍处于前期市场开拓阶段，电商渠道建设和嵌入式冰箱等新品类产品推广投入较大，销售人员薪酬和宣传推广费占比相对较高。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2,062.20万元、2,019.78万元、2,296.04万元、1,065.29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34%、4.63%、4.72%、4.86%。公司销售费用率总体稳定，呈现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年持续拓展国内外市场、在国内自主品牌建设及电商渠道拓展等领域上加大投入，增加销售人员配置、提高推广宣传投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及宣传推广与服务费，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87.50%、81.58%、81.89%及72.83%，占比相对较高。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61.22	71.61	1,096.17	62.65	949.34	57.22	906.35	58.48
中介机构费用	80.92	10.33	251.02	14.35	212.92	12.83	190.77	12.31
办公费	55.40	7.07	129.49	7.40	142.84	8.61	117.95	7.61
折旧摊销费	29.60	3.78	61.63	3.52	83.70	5.04	113.55	7.33
业务招待费	20.66	2.64	125.84	7.19	69.68	4.20	32.95	2.13
保险费	9.60	1.22	17.96	1.03	16.22	0.98	22.00	1.42
股份支付	3.28	0.42	2.24	0.13	86.23	5.20	18.96	1.22
其他	23.04	2.94	65.33	3.73	98.22	5.92	147.38	9.51
合计	783.71	100.00	1,749.69	100.00	1,659.15	100.00	1,549.92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富信科技(%)	7.27	7.84	9.11	7.46
TCL智家(%)	3.50	3.92	4.23	4.16
惠康科技(%)	/	2.07	1.76	1.89
平均数(%)	5.39	4.61	5.04	4.77
发行人(%)	3.57	3.60	3.80	3.26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3.26%、3.80%、3.60% 和 3.57%，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富信科技管理费用率较高所致，若剔除掉富信科技，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值分别为 3.42%、3.00%、3.00% 和 3.50%，与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p> <p>富信科技管理费用率高于公司，主要系富信科技为热电制冷技术全产业链公司，产品延伸至上游领域，管理人员数量相对更多，此外用于激励的股份支付金额相对更高，管理费用率偏高。</p> <p>惠康科技管理费用率低于公司，主要系惠康科技大批量生产销售制冰机产品，销售规模大于公司，因此管理费用率相对偏低。</p> <p>综上，同行业各公司管理费用率有所差异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经营模式差异所致，公司管理费用率符合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549.92 万元、1,659.15 万元、1,749.69 万元和 783.7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6%、3.80%、3.60% 和 3.57%，公司管理费用率总体基本稳定。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分别为 906.35 万元、949.34 万元、1,096.17 万元及 561.22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为 58.48%、57.22%、62.65% 及 71.61%，呈现逐渐上涨趋势，核心原因在于公司业务拓展，人员规模增加。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92.42	65.44	1,384.86	61.98	1,118.99	48.68	853.46	44.55
直接投入	179.63	16.98	402.16	18.00	563.22	24.50	474.72	24.78
折旧摊销费	102.72	9.71	220.73	9.88	285.09	12.40	227.14	11.86
认证检测费及专利费	39.01	3.69	119.04	5.33	159.60	6.94	184.98	9.66
其他	44.34	4.19	107.39	4.81	171.59	7.47	175.34	9.15
合计	1,058.12	100.00	2,234.19	100.00	2,298.49	100.00	1,915.64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富信科技(%)	6.45	6.55	7.89	6.77
TCL智家(%)	3.28	3.50	3.57	4.04
惠康科技(%)	/	2.51	2.99	3.04
平均数(%)	4.87	4.19	4.82	4.62
发行人(%)	4.83	4.60	5.27	4.03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因营业收入规模不同、业务范围差异等因素有所偏差，但总体符合行业水平。</p> <p>公司研发费用率与TCL智家较为接近。富信科技研发费用率较高，根据其定期报告披露，主要原因为近年来将募集资金持续投入到“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在热电材料、制程工艺及装备制造等方面进行技术升级和工艺优化，导致各年研发费用较高。</p> <p>惠康科技研发费用率相对偏低，主要系大批量生产销售制冰机产品，营业收入规模较大，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低。</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1,915.64万元、2,298.49万元、2,234.19万元和1,058.12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03%、5.27%、4.60%和4.83%，主要构成项目为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摊销等。

公司2023年研发费用率较2022年同比上升，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较2022年度下降较多，公司逆势加大在智能控温系统、节能降噪、产品设计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参与公司产品研发，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研发费用率有所上升。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费用	49.39	406.37	202.30	126.79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161.11	504.17	271.16	13.79
汇兑损益	-435.26	-363.23	-96.74	-1,072.21
银行手续费	17.63	23.97	20.81	58.44
其他	-	-	19.30	-
合计	-529.36	-437.06	-125.49	-900.78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富信科技(%)	-0.70	-1.85	-2.57	-4.18
TCL智家(%)	-0.99	-0.84	-0.68	-0.96
惠康科技(%)	/	-2.24	-1.11	-2.20
平均数(%)	-0.85	-1.64	-1.45	-2.53
发行人(%)	-2.41	-0.90	-0.29	-1.90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财务费用率均较小，不存在显著差异。各公司财务费用率波动差异主要系资金储备、投融资策略和外汇管理策略不同导致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波动差异。2022-2024年富信科技财务费用率相对较低，主要系2021年上市获得大额股权融资，利息收益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p> <p>2025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率相对偏低，主要系公司高效利用经营所得外汇资金和不同外币存款息差机会，投资高息欧元存款，2025年上半年欧元兑人民币汇率从7.49大幅上涨至8.40，导致汇兑收益金额增加。</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900.78万元、-125.49万元、-437.06万元和-529.36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0%、-0.29%、-0.90%和-2.41%，主要包括利息费用、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及手续费。公司财务费用金额为负数，整体资金管理效率较高，波动变化主要受汇兑损益的影响。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对应产生的应收账款、外币资金受汇率波动影响会在各期形成汇兑损益，报告期各期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1,072.21万元、-96.74万元、-363.23万元和-435.26万元。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汇兑损益金额波动情况与汇率波动趋势一致。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4,626.98 万元、5,851.93 万元、5,842.86 万元以及 2,377.7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74%、13.41%、12.02% 和 10.84%，总体保持稳定。

2023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公司继续深耕主业，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上升，同时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同比大幅减少；2025 年 1-6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汇兑收益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率下降。

（五）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3,710.91	16.92	7,180.64	14.77	6,297.18	14.43	6,752.36	14.21
营业外收入	1.42	0.01	151.59	0.31	129.42	0.30	18.94	0.04
营业外支出	1.54	0.01	18.34	0.04	30.35	0.07	18.45	0.04
利润总额	3,710.79	16.92	7,313.89	15.04	6,396.24	14.66	6,752.85	14.22
所得税费用	362.16	1.65	710.88	1.46	684.96	1.57	692.12	1.46
净利润	3,348.63	15.27	6,603.01	13.58	5,711.29	13.09	6,060.74	12.7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752.36 万元、6,297.18 万元、7,180.64 万元及 3,710.9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21%、14.43%、14.77% 及 16.92%，总体保持稳定。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6,060.74 万元、5,711.29 万元、6,603.01 万元及 3,348.63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 12.76%、13.09%、13.58% 和 15.27%，2022-2024 年总体保持稳定，2025 年 1-6 月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优化产品结构，高端产品占比提高推动毛利率上涨，以及汇兑收益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率下降。

2022-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先下降后回升，主要系下游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和公司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2022 年上半年，国外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公司下游主要品牌商客户 New Air, LLC、Whynter, LLC 等考虑供应链稳定性、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进行了较多采购备货。随着特殊公共卫生事件的结束，终端需求有所回落，2023 年受下游客户前期高库存影响，公司冷藏柜销量同比下降 16.12%。2024 年以来，受益于欧美地区补库存，公司冷藏柜外销规模回

升。此外，公司拓展跨境电商客户 Yeego，受益于 Yeego 经营规模高速发展，公司对其销售规模快速增长，有效对冲了部分品牌商客户市场下滑的影响。

2025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4.98%，主要系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公司对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8.44%，整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0.32%。公司密切关注海外市场的政策变动及汇率变动趋势；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以及产品竞争力，继而提升销售议价能力，优化产品结构，高端产品占比提高推动毛利率上涨；深挖原有客户潜力的同时，积极开拓潜在新客户，在加强欧美区域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亚洲和中南美洲地区等新兴市场。同时，加强国内营销渠道建设，拓展高端酒柜、嵌入式冰箱、冰吧等自主品牌销售额；进一步强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优化产品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价格竞争力。通过以上一系列应对措施，2025 年初以来，公司总体经营情况稳定。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接受捐赠	-	41.46	8.14	11.81
政府补助	-	108.00	92.00	-
盘盈利得	-	-	-	-
赔偿款	-	-	23.16	1.03
非流动资产毁损 报废利得	-	-	1.57	0.89
其他	1.42	2.13	4.55	5.20
合计	1.42	151.59	129.42	18.94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8.94 万元、129.42 万元、151.59 万元及 1.42 万元，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	6.52	6.52	5.52
罚款及赔款	0.50	11.23	22.36	-
非流动资产毁损 报废损失	0.38	0.52	-	8.61
其他	0.66	0.08	1.47	4.31
合计	1.54	18.34	30.35	18.4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8.45 万元、30.35 万元、18.34 万元及 1.54 万元，主要系罚款及赔款、公益性捐赠支出。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6.67	822.88	706.69	538.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51	-112.00	-21.73	153.18
合计	362.16	710.88	684.96	692.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3,710.79	7,313.89	6,396.24	6,752.85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6.62	1,097.08	959.44	1,012.93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32	-71.17	20.73	43.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8	-	-	-0.02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0.92	25.31	15.56	12.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	-15.76	-1.94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9.61	12.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3.76	-324.59	-318.43	-256.05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	-	-	-132.59
所得税费用	362.16	710.88	684.96	692.12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692.12 万元、684.96 万元、710.88 万元和 362.16 万元，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变动情况基本一致。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752.36 万元、6,297.18 万元、7,180.64 万元及 3,710.9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21%、14.43%、14.77% 及 16.92%。净利润分别为 6,060.74 万元、5,711.29 万元、6,603.01 万元及 3,348.63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 12.76%、13.09%、13.58% 和 15.27%，盈利能力保持稳定，利润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六) 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692.42	1,384.86	1,118.99	853.46
直接投入	179.63	402.16	563.22	474.72
折旧摊销费	102.72	220.73	285.09	227.14
认证检测费及专利费	39.01	119.04	159.60	184.98
其他	44.34	107.39	171.59	175.34
合计	1,058.12	2,234.19	2,298.49	1,915.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4.60	5.27	4.03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化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占比总体较为稳定。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915.64 万元、2,298.49 万元、2,234.19 万元和 1,058.1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03%、5.27%、4.60% 和 4.83%，主要构成项目为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摊销等。

公司 2023 年研发投入较 2022 年同比增加，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下降 8.15%，公司加大在智能控温系统、节能降噪、产品设计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参与公司产品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研发人员薪酬和直接材料等投入有所上升。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高效节能智慧冷藏关键技术研究	214.43	193.16	-	-
高效能多用途高端制冰系统的研究	182.62	190.99	-	-
户外节能冷藏箱的研发	162.96	-	-	-

高端多温区红酒柜的研发	294.88	-	-	-
嵌入式酒柜紧凑高效散热技术的研发	120.67	-	-	-
智能酒柜 OTA 空中升级功能程序的研发	82.56	-	-	-
低温深冷医疗冷藏箱的研发	-	356.34	461.66	172.80
酒柜及其它制冷设备性能提升研究	-	195.62	550.09	435.55
高档不锈钢冰箱的研发	-	483.25	417.36	-
多功能制冰冰吧的研发	-	285.73	343.02	-
降噪技术的研发	-	323.47	191.16	-
温湿度智能精准控制的研究	-	205.63	172.54	-
智能识别医疗箱的研发	-	-	162.65	139.03
超节能酒柜的研发	-	-	-	247.23
纯静音半导体酒柜的研发	-	-	-	115.34
户外不锈钢冰箱的研发	-	-	-	63.93
全嵌入式冰箱的研发	-	-	-	233.33
物联网智能控制酒柜的研发	-	-	-	432.01
智能雪茄柜的研发	-	-	-	76.44
合计	1,058.12	2,234.19	2,298.49	1,915.64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富信科技(%)	6.45	6.55	7.89	6.77
TCL智家(%)	3.28	3.50	3.57	4.04
惠康科技(%)	/	2.51	2.99	3.04
平均数(%)	4.87	4.19	4.82	4.62
发行人(%)	4.83	4.60	5.27	4.0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无资本化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因收入规模不同、业务范围差异等因素有所偏差，但总体符合行业水平。

公司研发费用率与TCL智家较为接近。富信科技研发费用率较高，根据其定期报告披露，主要原因近年来将募集资金持续投入到“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在热电材料、制程工艺及装备制造等方面进行技术升级和工艺优化，导致各年研发费用较

高。惠康科技研发费用率相对偏低，主要系大批量生产销售制冰机产品，营业收入规模较大，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低。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1,915.64 万元、2,298.49 万元、2,234.19 万元和 1,058.1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03%、5.27%、4.60% 和 4.83%，主要构成项目为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摊销等。

公司 2023 年研发费用率较 2022 年同比上升，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主要客户短期库存水平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下降 8.15%，公司加大在智能控温系统、节能降噪、产品设计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参与公司产品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研发费用率有所上升。

(七)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39.1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9	78.65	35.37	51.26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	-39.07	-122.93	116.42	-66.37
合计	-7.78	-44.28	112.68	-15.1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5.11 万元、112.68 万元、-44.28 万元和 -7.78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和外汇远期合约到期结算等产生投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9	-15.22	17.37	-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8.33	-227.22	31.79	51.25

合计	-259.24	-242.45	49.15	51.25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51.25 万元、49.15 万元、-242.45 万元和-259.24 万元，主要系外汇远期合约变动损益及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格变动所致，各期金额较小。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67.55	71.46	140.87	107.95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补贴	2.05	0.01	24.65	1.36
减免其他税款	8.19	24.70	25.74	-
合计	77.80	96.16	191.26	109.3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109.31 万元、191.26 万元、96.16 万元和 77.80 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和减免税款构成，金额相对较小。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96	-11.50	-120.55	267.8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91	4.13	33.19	7.85
合计	65.05	-7.37	-87.36	275.7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275.71 万元、-87.36 万元、-7.37 万元及 65.05 万元，2023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主要系 2023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好转，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尚未达到信用账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长，坏账计提金额增加。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16.76	-287.55	-296.75	-391.41
合计	-316.76	-287.55	-296.75	-391.4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91.41 万元、-296.75 万元、-287.55 万元及-316.76 万元，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6.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6.55
合计	-	-	-	-6.5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6.55万元，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金额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68.80	49,386.40	42,378.22	53,798.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42	3,205.74	2,889.70	3,994.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3	654.49	1,042.46	41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8.55	53,246.63	46,310.38	58,21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58.46	35,869.53	30,587.92	40,319.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7.77	6,143.59	4,578.41	4,34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64	1,212.40	583.70	1,27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26	2,276.57	2,559.74	2,64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98.12	45,502.09	38,309.77	48,58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0.43	7,744.54	8,000.61	9,625.7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25.73万元、8,000.61万元、7,744.54万元和5,260.43万元，经营活动创造现金能力较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的出口退税返还，销售收现比率分别为113.25%、97.13%、101.58%和109.30%，销售回款较好，盈利质量较高，与公司业务模式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经营活动现

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产量变动趋势相符。

202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625.12 万元，下降 16.88%，主要系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872.18 万元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趋势下降。

202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56.08 万元，下降 3.20%，主要系（1）2023 年第四季度订单排产量增加，导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2024 年支付后经营性应付项目余额下降；（2）2024 年度信用账期相对较长的跨境电商客户 Yeego 的销售占比上升，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

2025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8.14%，主要系：（1）面对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客户回款更加及时，逾期应收账款减少；（2）主要客户 Yeego 的信用账期从 2024 年四季度由 6 个月缩短至 4 个月；（3）2025 年第二季度受美国关税政策调整影响，产销量下降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金额下降。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151.82	155.35	283.31	128.21
利息收入	110.70	316.68	271.16	13.79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67.52	138.85	431.66	262.17
其他收益中非政府补助收现金金额	2.05	0.01	24.65	1.36
营业外收入中收现金金额（不含政府补助）	1.24	43.59	31.69	13.07
合计	333.33	654.49	1,042.46	418.5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18.59 万元、1,042.46 万元、654.49 万元及 333.33 万元，主要系政府补助、外币存款利息收入、押金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间费用	1,018.27	2,043.35	2,074.37	2,301.43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1.16	215.44	460.47	335.28
营业外支出	45.83	17.78	24.90	6.82
合计	1,065.26	2,276.57	2,559.74	2,643.5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2,643.53万元、2,559.74万元、2,276.57万元及1,065.26万元,总体保持稳定,主要系支付期间费用、押金保证金。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	3,348.63	6,603.01	5,711.29	6,060.7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6.76	287.55	296.75	391.41
信用减值损失	-65.05	7.37	87.36	-275.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57.19	1,461.43	1,338.52	1,055.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29	104.86	109.37	79.86
无形资产摊销	41.58	80.63	80.62	77.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39	167.63	161.47	14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6.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38	0.52	-1.57	7.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24	242.45	-49.15	-51.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6.29	-144.34	105.56	-945.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	44.28	-112.68	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1	-112.00	-21.73	15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6.74	233.90	-796.12	2,601.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8.22	93.01	-2,735.67	7,267.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4.20	-1,327.98	3,740.37	-6,985.69
其他	3.28	2.24	86.23	1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0.43	7,744.54	8,000.61	9,625.73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25.73万元、8,000.61万元、7,744.54万元和5,260.43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的

出口退税返还，销售收现比率分别为 113.25%、97.13%、101.58% 和 109.30%，销售回款较好，盈利质量较高，与公司业务模式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6,060.74 万元、5,711.29 万元、6,603.01 万元和 3,348.6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分别为 3,565.00 万元、2,289.33 万元、1,141.52 万元和 1,911.80 万元，主要系不影响现金流量的折旧摊销、存货储备和经营性往来款项等因素变动影响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3,565.00 万元，主要系：(1) 不影响现金流量的固定资产等折旧摊销金额较大；(2) 2021 年四季度，国外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部分下游品牌商客户综合考虑供应链稳定性、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采购计划提前，公司加紧生产备货，因此 2022 年初存货金额较高，随着 2022 年下半年生产经营秩序逐渐恢复，下游部分客户进入去库存状态，采购量有所下降，因此 2022 年度存货期末较期初大幅减少 2,601.65 万元。

2023-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差异金额有所波动，主要系不影响现金流量的折旧摊销金额较大，以及生产发货节奏变动导致存货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余额波动和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金额变动所致。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28.76	13,797.37	33,156.02	34,649.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29	77.33	151.76	5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21	0.13	1.93	8.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8.1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0.26	13,874.82	33,327.85	34,70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60	1,017.56	1,221.93	1,819.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7.00	11,279.47	35,717.84	35,427.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53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5.13	12,297.02	36,939.77	37,24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87	1,577.79	-3,611.92	-2,538.2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38.25 万元、-3,611.92 万元、1,577.79 万元

及-6,024.87万元，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理财产品赎回，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购建固定资产。

2022-202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38.25万元和-3,611.92万元，主要系建设光伏发电降低能源耗用成本、建设新品类嵌入式冰箱生产线、以及购建产品型号持续开发迭代所需的生产模具等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多，以及理财投资支付现金增多所致。

2024年及2025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77.79万元和-6,024.87万元，主要系理财投资规模波动所致。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货币资金	1,639.53	-	-	-
合计	1,639.53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5年1-6月，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639.53万元，系因外汇远期合约受限的定期存款。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详见本节之“四、现金流量分析”之“(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之“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2.41	2,123.10	5,643.02	11,646.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084.0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41	13,207.12	5,643.02	13,646.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982.03	3,100.00	10,285.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04.31	177.69	9,107.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7.50	5,092.94	5,747.06	25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7.50	16,479.27	9,024.75	19,64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09	-3,272.15	-3,381.73	-5,998.1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998.14万元、-3,381.73万元、-3,272.15万元和-405.09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和融资保证金。

2022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98.14万元，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9,000.00万元。2023-2024年及2025年1-6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支付融资保证金所致。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借款保证金及利息	-	11,084.02	-	-
合计	-	11,084.02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4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1,084.02万元，主要系收到的借款保证金。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借款保证金	3,219.00	4,975.28	5,627.38	-
租赁负债的减少	68.50	117.66	119.68	89.40
归还股东借款	-	-	-	162.57
合计	3,287.50	5,092.94	5,747.06	251.9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251.97万元、5,747.06万元、5,092.94万元和3,287.50万元，主要系支付的借款保证金。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详见本节之“四、现金流量分析”之“(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之“1.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五、 资本性支出

(一) 报告期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819.85 万元、1,221.93 万元、1,017.56 万元及 438.6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专注于主业稳定经营，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主要用于建设光伏发电降低能源耗用成本、建设新品类嵌入式冰箱生产线、以及购建产品型号持续开发迭代所需的生产模具，满足了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降本增效的需要，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6%	13%	13%	13%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5%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20%	15%、20%	15%、20%	15%、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凯得智能	15%	15%	15%	15%
中山迅传	20%	20%	20%	20%
深圳医为	20%	20%	20%	20%
凯得优品	20%	20%	20%	20%
畅想未来	20%	20%	20%	20%
正翔电子	不适用	不适用	20%	20%
香港梅诗	8.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12 月，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3241)，自 2020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2 月，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6113)，自 2023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凯得智能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中山迅传、深圳医为、凯得优品、畅想未来在报告期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正翔电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转让全部股权）在报告期初至完成股权转让期间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2年1月1日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60	173.75	1.15
			盈余公积	851.51	851.61	0.10
			未分配利润	7,633.39	7,634.38	0.99
			少数股东权益	92.77	92.82	0.05
2022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	-	-
2024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	-	-
2024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营业成本	34,439.28	34,730.74	291.46
			销售费用	1,356.75	1,065.29	-291.46

具体情况及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项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若提前执行应披露相关情况；“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A.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2022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1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经抵消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后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11,457.59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1,457.59元，其中盈余公积为1,036.15元、未分配利润为9,884.37元、少数股东权益为537.07元。

B.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解释公布日（即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解释 16 号规定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之间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进行处理的，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应付股利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该项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处理的，公司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C.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于解释公布日（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相关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公司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施行解释 15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31,078.49	31,144.98	66.50	35,721.76	35,772.40	50.65
销售费用	2,086.28	2,019.78	-66.50	2,112.85	2,062.20	-50.65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对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依本次发行后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00 万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 25%，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台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	15,374.98	15,374.98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731384）	中（南）环建表(2025)0064 号
2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72.05	6,072.05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960026）	
3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3,632.55	3,632.55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8,579.58	28,579.58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剩余部分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及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如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全部或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并履行法定程序后予以置换。

(二)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专户安排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经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台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凯得智能，项目拟投资 15,374.98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本项目拟在自有土地上建设厂房与仓库，配置冲压-发泡-预装-总装等高端制冷产品生产线设备、数字化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本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着眼于提高公司高端制冷产品生产规模和自动化生产能力，新增高端制冷产品产能约 16.8 万台/年。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和提高公司产品在高端制冷产品市场地位，进一步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发展能力，实现规模效应，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 优化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嵌入式冰箱等。目前公司依托在冷藏柜和冰箱领域核心竞争力和技术积累以及丰富的市场经验，积极拓展至嵌入式冰箱、双开门高端冰箱、医疗柜、雪茄柜等其他轻型商用制冷设备领域。公司基于多年冷藏柜和冰箱生产研发技术经验，开发了多项先进的温度湿度控制、避光、降噪、醇化、杀菌，以保证酒体不结晶、不变酸、不氧化。

本项目建成后将实现高端智能产品的大规模生产，有助于为现有优势产品的产能提升和新产品的逐步规模化生产提供保障。从而进一步增加产品种类，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经营的抗风险能力、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使公司顺应整体家装行业向全屋定制化和冰箱行业向套系化、嵌入式转型发展潮流，为保持公司行业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提升自动化程度，保持公司产品竞争力

随着我国人口结构的变化，劳动成本逐渐上升，同时，生产效率的提升成为了企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在全球化的市场竞争中，公司需要通过提高生产效率来保持其产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吸引力。因此，公司越来越重视通过技术升级和自动化改造来提升生产效率，以应对劳动力成本的上涨和市场竞争的压力。通过自动化和技术创新，公司能够优化生产流程，减少对人力的依赖，从而在保持产品质量的同时，增强其在全球市场中的竞争力。

本项目将引进自动发泡线、自动罗拉线、自动门体生产线等先进生产设备，升级 MES 智能化系统，并建立物料自动配送模块，推行精益生产，建设智能化车间，全面推进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生产，从而提高公司的生产控制水平，提升人员的生产效率，减少用工数量。本项目的实施从生产自动化水平和产品质量两大方面着手，有利于公司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帮助公司在全球化竞争中持续打造产品竞争力。

(3) 缓解公司场地与产能压力，提升关键零部件自制能力

目前，公司现有生产基地建设时间较早，生产场地面积有限，产线布局已显拥挤，无法满足现阶段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随着家用电器行业尤其是高端酒柜领域的快速发展，公司现有厂房的空

间局限性以及设备不足的问题日益突出，对于大容量高端制冷产品无法有足够的生产场地进行生产，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企业持续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同时，公司在冲压件和门体件等关键零部件的自制能力上存在不足，部分零部件需依赖外协生产，这种模式不仅对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也可能在市场需求快速变化或外部供应链波动的情况下对公司整体交付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计划新建生产基地并购置先进的自动化设备，以进一步缓解现有生产场地拥挤的问题，提升自动化装配和检验能力，优化产线布局，有效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项目实施后，通过对冲压、门体制造等生产工序进行产业链垂直整合，有助于帮助公司逐步减少对委外加工的依赖，提高生产环节自主性，降低供应链管理风险，能够更好地保障生产过程的稳定性和高效性，解决委外代工厂产能和成本对公司发展的限制问题。同时，提升的自动化水平将显著改善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管控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产品与服务，及时响应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此外，新生产基地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交付能力和灵活性，缓解产能瓶颈，为未来业务扩展提供坚实的产能保障。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成熟的生产管理经验与完善的资质体系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和强大的技术优势，为本次产能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作为高端冰箱和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 ODM 制造商，面对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始终秉持高质量、高效率的生产理念，构建了涵盖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品控管理的完整体系。针对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结构、尺寸、外观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凭借高水平的组织能力和管理经验，成功实现了多品类、多规格产品的高效生产，既满足了市场需求，也为项目的进一步实施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在资质体系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高标准规范管理和产品质量，已通过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标准、ISO14000 环境管理系列标准、GB12021.2-2015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T/CPQS E00045-2022 可嵌入的独立式家用电冰箱团体标准、T/CPQS E00057—2023 红酒柜团体标准，这些资质认证不仅彰显了公司在产品质量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强大实力，也为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2）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矩阵和广泛的客户储备

公司深耕酒柜 ODM/OEM 制造多年，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不断优化产品应用领域，具备生产商用制冷设备、商厨制冷设备、家用制冷产品、冷库工程及配套设备、医用产品和其他冷链设备的综合能力。目前，公司产品线已涵盖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嵌入式冰箱、医疗柜、雪茄柜、冰吧及车载冰箱七大系列，囊括 70 多种规格，并持续探索制冷技术在更多领域的应用，以丰富产品矩阵。

公司依托丰富的产品类型、优质的产品质量与服务，得到了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全球知名连锁商超及家电品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信赖，公司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

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些优质客户资源不仅提供了持续稳定的订单，也验证了公司卓越的生产能力和行业声誉。多年来积累的合作经验使公司能够敏锐洞察市场变化，灵活调整生产策略，为未来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3) 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在制冷产品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和行业经验，形成了包括产品生产工艺、质量管控、制冷保湿效果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始终致力于冷藏柜和冰箱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并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组建了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获得了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多项荣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拥有国内外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2 项、外观设计专利 74 项，充分展现了其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产品凭借丰富的产品类型、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卓越的服务，远销美洲、欧洲、东南亚、大洋洲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赢得了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全球知名大型连锁商超及家电品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信赖。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并与多家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优质的品牌和客户资源。这些优势为本次新增产能的顺利消化和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和下游客户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持续的研发创新和稳固的市场基础，为项目的顺利推进奠定了强有力的保障。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15,374.98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13,570.07	88.26%
1.1	建安工程费	7,481.89	48.66%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	6,088.18	39.60%
2	铺底流动资金	1,126.41	7.33%
3	基本预备费	678.50	4.41%
项目投资总额		15,374.98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及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将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建设的进度，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进度阶段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工程勘察规划、设计								
房屋装修建设								
设备投入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营及交付								

6、项目投资效益情况

本项目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22,190.42 万元，年均净利润 3,835.22 万元，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为 25.36%，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80 年（含建设期 2 年）。

7、项目用地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客观情况，公司拟利用现有土地新建厂房，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项目建设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48920 号），不涉及新征土地。

8、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中山市南头镇经济发展和科技统计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731384），以及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台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9、项目环保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音，主要污染物的具体情况及处理措施如下：

（1）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的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质净化中心进水标准后流入工业区污水管网。

（2）废气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会产生废气污染，部分废气将通过移动式布袋除尘器、集气罩、半密闭管道等装置进行收集，再经过废气处理装置进行处理或经过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3）固体废弃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余料、除尘渣、废活性炭以及办公生活垃圾。一般的工业固废如锡渣、废包装材料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如废抹布及手套、

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原料桶、废清洗液、废 PCB 板等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噪音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音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采取减振、消声、降噪设施。同时设计中尽量采用高效能、低能耗、低噪声的设备。各厂界环境噪声的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

(二)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凯得智能，项目拟投资 6,072.05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本项目将通过新建各类研发实验室、购置先进研发实验设备、新增专业研发人员等方式，构建系统化的研发平台，研发中心建成后将围绕电控系统和制冷系统等研发方向持续发力，加速推动主变一体板、智能控制、低能耗、低噪静音、精准控温控湿等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并与公司现有产品体系相融合，拓宽产品的使用场景，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对涉及公司未来重大发展战略领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撑，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 积极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近年来，随着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加速推广和普及，数字化、智能化不断演进迭代，新技术推动行业持续变革发展，智能化已然成为制冷设备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另一方面在“碳达峰”与“碳中和”环保政策影响下，制冷设备行业向更为环保的方向发展，叠加智能操控技术、高效压缩机等技术的出现及运用，制冷设备的能效比和稳定性持续提升，能源消耗和设备对环境的负面影响持续降低，推动行业向更为绿色、低碳的方向迈进。

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围绕电控系统和制冷系统等研发方向，加速推动在主变一体板、智能控制、低能耗、低噪静音、精准控温控湿等技术领域进行深入布局，通过在医疗控温设备、商用控温设备、家用恒温设备等领域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整合智能硬件，运用新一代物联网、智能感应、智能操控等技术并就软件系统进行升级更新的方式，实现高效节能智慧冷藏功能的应用，从而为终端用户带来更为便捷、高效、舒适的使用体验，持续巩固公司核心产品技术优势与行业地位。

(2) 改善研发环境，吸纳高质量人才，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

研发投入是科技创新的前提条件和物质保障，科技创新又是企业发展壮大的源动力。面对制冷设备产品呈现的“智能化”、“数字化”、“环保低碳”、“定制化”、“个性化”等发展趋势，行业内企业不仅需要具备前瞻性创新思维，同时在研发投入方面也需持续发力，提升企业的源头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才能使得企业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研发团队建设和关键技术的研发投入，逐渐形成了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大，研发课题以及研发任务持续增加，研发场地、研发设备严重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难以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研发团队也亟需扩充。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通过新建研发中心，扩充研发办公区域和实验室区域，同时购入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并招募优秀的研发人员，以提高公司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能力和成果转化速率，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3）应用场景拓展，高端化、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带来更高研发创新能力要求

随着国民经济不断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应用端对制冷设备的需求愈发细分与复杂，制冷设备应用场景也呈现不断拓展趋势，家用冷藏柜、制冰机、美妆冰箱、葡萄酒冷藏柜、雪茄柜等新品不断出现。并且随着国产品牌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制冷设备产品由定频到变频，由直冷到风冷无霜，由单门到多门，以及大容积、多功能、低能耗、物联网智能等功能广泛应用，我国制冷设备逐渐向高端方向转型。除此之外随着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个性化，制冷设备行业也在不断推出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和喜好，选择不同款式、颜色、材质、功能的制冷设备。

制冷设备应用场景拓展，产品细分种类增加，国产品牌高端化转型以及消费者定制化、个性化需求的持续增加都对制冷设备生产厂家带来更高研发创新能力需求，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高端制冷产品生产制造商，已建立了符合多品类、多型号柔性生产特点的产研销一体化体系，能初步满足终端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了保障产品能够持续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需要保持强有力的技术创新研发能力，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研发体系，不断丰富领域内前沿技术储备，提升公司的综合技术实力，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高端化、定制化、多样化制冷设备。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丰富的技术积累和研发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带来了丰富的知识产权以及核心技术储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称号，并且拥有国内外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2 项，外观设计专利 74 项，积累了单系统可控多温区的风道系统技术、一种能使温湿度保持稳定的制冷系统技术、超低温制冷技术、嵌入式散热技术、一种降低能耗的送风技术等多项制冷领域核心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将核心技术持续转化为产品输出，产品体系已涵盖葡萄酒冷藏柜、饮料柜、专用冰箱、雪茄柜、冰吧、嵌入式冰箱、医疗柜七大系列，囊括了七十多种不同规格，产品广泛获得下游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同时，公司主要产品相对应的认证证书较为齐全，已通过取得六十余项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以及美国 UL/ETL、美国能源之星、欧盟 CE、国际电工委员会 CB、德国 GS、韩国 KC、澳大利亚 Global-mark 等认证。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领域的投入，已建成仪器先进的检测中心，测试内容全面，自动化程度高，具备完善的温度、湿度、能耗、模拟门开闭、运行压力等测试能力，且在测试精度方面达到国家级实验室要求。而在研发实验室方面，公司研发中心拥有多个标准型酒柜式实验室、可靠性实验室、高低温实验室、成品抽样室、半消音室、物理实验室、化学实验室等，并通过自动化设备采集测试数据，保障了各实验室数据的精准性、有效性。公司长期以来积累的软硬件研发实力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持。

(2) 完善的研发制度和研发流程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已组建了由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产品研发团队，明确了各项目团队职责、产品研发流程和知识产权申请及管理等流程，并制定了创新提案管理制度、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设计开发管理程序、产学研合作管理办法、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制度等研发创新、管理与激励机制，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与流程保障公司能够根据客户建议和市场反馈对产品进行针对性调整迭代，能够对客户个性化、定制化、高端化需求做出快速反应并提供技术支持，也进一步加快了公司技术成果的转化速度。

在公司持续壮大与发展过程中，完善的研发制度和研发流程起到重要作用，助力公司深耕葡萄酒冷藏柜领域并逐步将产品体系拓展至饮料柜、专用冰箱、雪茄柜、冰吧、嵌入式冰箱、医疗柜等产品体系，取得囊括冰箱温控、保湿、制冷、避震、抗光等一系列重要过程的核心技术专利，为公司未来持续的产品创新以及技术升级提供了制度体系保障，也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 优秀的研发团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人才储备

公司在制冷设备研发过程中广泛应用结构设计、硬件设计、热力学、热传导、制冷循环、材料学、外观设计等多项专业门类的知识，且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各细分领域具体需求各不相同，因此公司组建了一支具备跨学科、多领域的综合性研发团队。公司始终重视研发人才队伍的建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专职研发人员已达 8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5.34%。

此外，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具备十年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具备丰富的研发实力，能够准确、及时地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为公司发展制定出正确的研发战略。未来，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将持续扩大增强，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技术和品质，在制冷设备产品相关领域积极拓展，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业绩稳健增长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6,072.05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3,969.21	65.37%
1.1	土建费用	980.00	16.14%
1.2	装修费用	588.00	9.68%
1.3	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201.98	3.33%
1.4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2,199.23	36.22%
2	研发费用	1,904.38	31.36%
2.1	研发薪酬	1,011.88	16.66%
2.2	研发实施费用	892.50	14.70%
3	基本预备费	198.46	3.27%

项目投资总额	6,072.05	100.00%
--------	----------	---------

5、项目实施进度及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将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建设的进度，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工程勘察与设计	■											
2	土建工程施工		■	■	■	■							
3	室内外装修					■	■						
4	软、硬件设备采购与安装调试					■	■	■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	■	■	■		
6	课题研发与测试							■	■	■	■	■	■

6、项目用地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客观情况，公司拟利用现有土地新建厂房，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 41 号、41 号之一，项目建设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48920 号），不涉及新征土地。

7、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中山市南头镇经济发展和科技统计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2-442000-04-01-960026），以及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台高端制冷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研发实验室，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气、废液等污染物。实验研发产生的废液将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实验研发产生的少量废气对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国家及地方大气污染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在各个环节运作流程上严格遵循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三）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凯得智能，项目拟投资 3,632.55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一方面，本项目将在广州设立营销及展示中心，扩大境内外销售团队规模，拓展销售渠道，并加强自主品牌的推广，进一步树立公司品牌形象，促进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另一方面，项目拟在北美、南美和东欧设立办事处，加快境外市场的服务响应速度，提高客户粘性的同时，在南美和东欧设立自主品牌展厅，

持续推动自主品牌出海战略。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 扩大现有营销体系，开拓国内市场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外市场采用 ODM 模式，在国内市场采用 ODM 与自主品牌运营相结合的业务模式。随着全球市场竞争加剧和客户需求多样化趋势的显现，单一的 ODM 模式已难以全面满足企业的可持续发展需求。通过进一步扩大营销投入，积极参与更多国际展会，增加在国外传统门户网站的品牌曝光，同时加强 Google、Facebook 等线上渠道的推广，可以全方位吸引更多潜在客户，为企业获取更多订单来源，优化客户结构，降低业务集中度风险。同时，布局跨境电商领域，加大亚马逊等平台的投入，可以在稳定传统市场的同时拓展线上新兴市场，抢占未来增长机会。

在国内市场，设立营销中心特别是以广州为核心布局，能够利用华南地区发达的商贸网络及丰富的跨境电商资源，更高效地推进亚马逊等平台的运营。同时，营销中心可以作为国内市场推广的桥头堡，整合品牌推广与渠道拓展资源，快速响应国内消费者需求，进一步增强自主品牌在国内市场的影响力。通过这一系列布局，公司可以在保持现有 ODM 业务稳定的基础上，实现多元化发展，逐步向品牌化和市场化转型，ODM 与 OBM 业务共同发展，提升整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这种综合性投入不仅能开辟国内市场的新增长点，还能形成内外营销联动，为企业未来的全球化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2) 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提高产品市占率

随着全球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家电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凭借多年在高端酒柜和家用冰箱领域的技术积累与市场口碑，已经逐步树立起较高的品牌认可度和行业地位。然而，现有的销售网络与营销资源配置已难以完全满足公司日益扩大的业务需求。在国内市场，公司正从 ODM 模式向自有品牌运营转型，亟需加大营销投入，以实现品牌知名度与市场份额的快速提升；而在国际市场，随着产品在欧美、拉美等区域的进一步渗透，公司现有海外营销网络覆盖的局限性和响应速度的不足，已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客户资源的深度开发和潜在市场的进一步拓展。

为应对上述挑战，公司计划在广州设立针对海外业务的线上营销中心，以进一步优化线上推广渠道，提升国际客户的覆盖与响应效率。同时，公司计划在国内市场设立内销团队，专注于通过线下营销渠道拓展国内自主品牌的市场影响力。针对国际市场，公司将分别在美国、捷克和巴西设立营销网点，强化区域市场的业务开发与客户服务能力。这些布局将显著增强公司的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质量和帮助公司紧密跟踪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并通过多渠道营销和本地化服务挖掘潜在客户资源，扩大市场开拓深度。

本项目的实施不仅有助于匹配公司新增产能的销售需求，还能够为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提供有力支撑。通过建立更加全面和高效的国内外营销网络，公司将获得更广泛的市场覆盖面和更深入的客户渗透能力，从而推动整体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此外，随着销售团队和服务网络的扩展，公司将更加有效地维护现有客户关系，挖掘新市场需求，并迅速响应市场动态，巩固其在全球高端制冷产品行业的竞争地位。

(3) 助力公司实现营销战略，持续提升品牌价值

长期以 ODM 模式为主的业务模式，虽然使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但也使企业在市场中处于“隐形”状态，难以形成品牌溢价，且在面对客户流失或国际市场波动（如欧美需求下降或贸易壁垒等）时，企业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随着国内家电行业的快速发展和消费者对高端制冷产品需求的不断提升，公司亟需通过自有品牌的打造，提升市场辨识度，建立长期竞争优势，并有效降低业务对外部市场环境的依赖。

目前，公司在产品技术水平、产品质量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初步具备了参与品牌竞争的能力。然而，自有品牌业务量相对较少，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地位亟需进一步提升。在 ODM 模式下，公司仅负责研发、设计和生产环节，品牌运营商掌控产品的终端销售、售后服务和市场推广，导致公司难以直接与终端市场形成有效互动。为突破这一局限，公司计划在国内设立内销团队，专注于自有品牌的推广，充分利用国内市场广阔的消费潜力和日益成熟的营销渠道，通过加强品牌宣传和渠道建设，快速提升品牌影响力。

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由 ODM 走向 OBM 的战略转型，通过自有品牌的构建和推广，提升公司在高端制冷产品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同时，建立内销团队能够更直接地贴近终端市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为品牌形象的打造和市场知名度的提升提供重要支撑。通过持续的品牌建设，公司不仅可以提高市场定价能力和利润水平，还能够实现长期稳定的发展目标，进一步巩固其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明确推动家电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鼓励国内企业通过品牌建设、创新能力提升和数字化转型实现行业升级。《四部门关于印发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工信厅联消费〔2022〕20号）提出，到2025年，家居产业创新能力和高质量产品供给显著提升，个性化、智能化、绿色产品占比大幅提高。文件还明确强调了通过培育知名品牌和创新中心，建立智能制造工厂和全渠道营销网络的重要性，为公司通过自有品牌营销战略拓展国内市场提供了政策指引。

此外，《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规〔2023〕258号）明确提出，到2027年传统制造业的高端化、智能化水平需显著提升，重点支持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应用以及绿色制造。公司在国内设立内销团队，通过数字化营销技术推广自有品牌，符合该政策对提升行业竞争力的要求。同时，《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和《关于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商流通发〔2022〕107号）中明确指出，要通过智能家电的推广和消费场景拓展提升消费体验，为智能家居领域企业创造新的市场需求。本项目将通过智能家电推广与绿色家电营销，有效融入国家扩大内需的整体战略。

综上所述，国家支持鼓励相关上下游产业的众多政策，充分体现了国家在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智能家电消费以及鼓励企业全球化发展的政策导向。这些政策为本项目提供了有力支持，

将为公司实现营销战略转型、打造全球化品牌并提高市场占有率奠定重要基础，同时进一步助力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持续增长和行业地位的巩固。

（2）丰富的营销经验与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凭借在葡萄酒冷藏柜和雪茄柜领域的深耕细作，积累了深厚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经验。不同于普通冰箱产品，葡萄酒冷藏柜对震动、温度湿度控制、避光、降噪、醇化、杀菌等方面具有更高要求，以确保酒体不结晶、不变酸、不氧化。公司通过对这一高端细分市场的精准把握，打造出技术领先、品质卓越的产品，并成功将这些技术成果延展到家用冰箱领域，开发出具有高品质制冷和保鲜功能的家用冷藏柜产品。这种从细分市场突破到广阔领域的经验，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多年来已经与伊莱克斯（Electrolux）、麦德龙（Metro）等世界五百强企业，Greenfield、Enthusiast 等欧美专业葡萄酒冷藏柜品牌商，以及 Dometic、Coyote 等全球知名户外休闲生活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资源不仅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稳定的订单来源，也为企业树立了高端品牌形象和行业美誉度。作为酒柜 ODM/OEM 制造领域的佼佼者，公司对葡萄酒冷藏柜行业的现状和未来需求有着深入的理解，能够快速捕捉市场变化并开发出符合用户需求的创新产品。这种市场敏锐度与创新能力，为公司开拓国内外营销网络、优化客户结构和丰富产品线提供了重要支撑。

凭借多年积累的营销经验，公司已经形成了从产品研发、制造到销售推广的完整产业链，具备开展多渠道营销的能力。在国际市场，公司熟悉欧美市场运营逻辑，掌握了国际展会、线上广告投放及客户关系维护的关键要素；在国内市场，公司则逐步探索自主品牌运营模式，积累了针对本土消费者需求的宝贵经验。通过整合这些资源，公司有能力高效地将营销网络进一步扩展到国内外更广阔的市场领域。

综上所述，良好的客户资源和品牌形象为未来公司国内外营销网络的建设提供了重要的保障。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具有良好的市场可行性，特别是在高端酒柜领域的技术优势将成为公司开拓国内外市场的重要驱动力。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3,632.55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场地费用	819.68	22.56%
1.1	租金费用	337.18	9.28%
1.2	装修费用	482.50	13.28%
2	办公软硬件设备购置	119.66	3.29%
3	营销推广费用	2,646.24	72.85%

3.1	宣传推广费用	1,122.00	30.89%
3.2	人员薪酬	1,524.24	41.96%
4	基本预备费	46.97	1.29%
项目投资总额		3,632.55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及安排

根据以上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3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场地租赁、购置及装修、人员招聘与培训、正式营业、品牌推广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进度阶段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购置及装修												
人员招聘及培训												
正式营业												
品牌推广												

6、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计划以租赁的方式在广东省广州市建立面积达1,205平方米的营销网络及展示中心，同时以租赁的方式在美国、巴西、捷克三个国家设立3个海外营销及服务办事处。

7、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除部分办公设备外，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固定资产建设投资，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内仅有设备安装、调试等活动，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良影响，运营期不会造成负面影响。同时，本项目无生产用水，少量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统一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四）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同时，拟利用募集资金3,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公司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求，改善流动资金状况，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业务规模增长、资产负债情况等因素，整体规模适当。

2、项目实施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不断增加。随着公司下游市场需求的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计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使得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不

断增加。通过本次发行适度补充流动资金，能够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更好地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项目报批事项

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办理备案及环评手续。

4、补充流动资金的未来使用规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管理。该等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具体用途由董事会审议后确定，必要时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使用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以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使用效率。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盈利且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无。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要求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的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的程序、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媒体、保密措施、与投资者媒体等信息沟通相关制度，从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切实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对象、工作内容和方式以及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组织与实施，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出了制度性的安排，为投资者行使权利创造了条件。

（三）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情况如下：

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	证券部
负责人	黄泽涛
电话	0760-23973757
传真	0760-23973757
电子邮箱	ir@cn-candor.com

（四）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未来将按照《公司章程（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投资者关系的构建、管理和维护，并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通过证监会及北交所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并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实现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的《公司章程（草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

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二)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税后利润弥补亏损。

(三)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四)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五) 股东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六)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为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合法权益，《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会表决中的累积投票制、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方式等事项作出了规定。

(一) 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下列情形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1) 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

(2) 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 及以上的公司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二)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 网络投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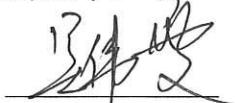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点。股东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应当保证股东会会议合法、有效，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股东会应当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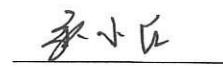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吴伟雯



曹瀚



张小红



安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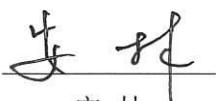


张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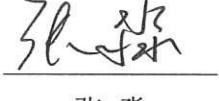


夏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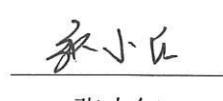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安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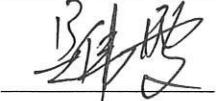


张淼



张小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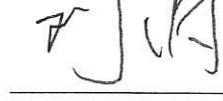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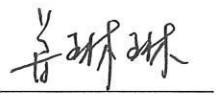
吴伟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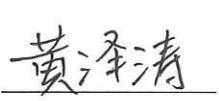
曹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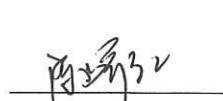
刘涛



姜琳琳



黄泽涛



陈娇红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吴伟雯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吴伟雯



2025年12月19日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金晓刚

金晓刚

保荐代表人:

成鑫

成 鑫

黄浩东

黄浩东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刘秋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



刘秋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赵 陵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沈国权

经办律师:


杨海峰

经办律师:


俞铖经办律师: 吕品田
吕品田

2015 年 12 月 19 日

六、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刘维 
刘维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张春梅 张冉冉 张雨虹
张春梅 张冉冉 张雨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12月19日

1101020362092

七、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周 琴
341860009

周 琴

袁学根（已离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肖 力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关于经办资产评估事项

的签字资产评估师袁学根离职的说明

2023年4月27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出具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020335号）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为周琴、袁学根。其中，签字资产评估师袁学根因个人原因已从本公司离职，因此无法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页中签字，但签字资产评估师的离职不影响本公司已出具的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肖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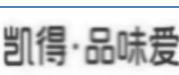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附录一：商标列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彩朵	7121655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		彩朵	71219332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		凯得	66854823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		凯得	66845762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		candor	66866105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		凯得	6684681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		凯得	64178041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8		凯得品味爱	65630348	35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9		凯得	63271523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0		凯得品味爱	63285115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1		凯得冰箱	63263582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2		凯得冷藏柜	63264476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3		凯得雪茄柜	63287173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4		凯得酒柜	63290223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5		凯得冰吧	63267831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6		凯得品味爱	63273479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7		MAISEE	56550019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8		MAISEE	5654765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9	梅诗	梅诗	56553928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0	麦尔西	麦尔西	56568320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1	麦尔西	麦尔西	56558408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2	蹀朵	蹀朵	56871005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3	蹀朵	蹀朵	5687100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4	蹀鉴	蹀鉴	56876918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5	梅诗	梅诗	56539798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6	蹀椟	蹀椟	56861682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7	蹀椟	蹀椟	56865903	2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8	蹀鉴	蹀鉴	56865940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9	蹀奩	蹀奩	56865947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0	蹀奩	蹀奩	56865953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1	蹀椟	蹀椟	56875286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2	凯得	凯得	51177526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3	蹀朵	蹀朵	56882909	2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4	蹀鉴	蹀鉴	56882917	2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5	蹀奩	蹀奩	56882923	2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6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51179122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7	MAISEE	MAISEE	51817127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8	candor	CANDOR	51169806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9	MAISEE	MAISEE	51804131	7	10	原始	正常	

					年	取得	使用	
40			51169794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1	candor	CANDOR	4550023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2	candor	CANDOR	40627118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3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45505888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4	凯得	凯得	45486034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5	candor	CANDOR	31035378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6	candor	CANDOR	35779257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7	凯得	凯得	35776182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8	 凯得 candor	凯得	25294950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9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33927271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0	 凯得 candor	凯得	3253889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1	 凯得 candor	凯得	33927275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2	candor	CANDOR	25284366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3		CANDOR	25512244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4	 凯得 candor	凯得	31040242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5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28073966	9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6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28056489	1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7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28066712	2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8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28066772	20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9			24853349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0	candor	CANDOR	21676290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1	凯得·品味爱	凯得品味爱	21676118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2			21675991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3		康菲帝斯	10454830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4		康菲帝斯	10454852	7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5		欧申纳斯	5440335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6		CANDOR	4330457	11	10年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7	candor		5926372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68	candor		UK00003390920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69			1081082	11	2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保加利亚、比 荷卢、捷克、 埃及、摩洛 哥、斯洛文 尼亞、斯洛伐 克、波兰、博 茨瓦纳、立陶 宛、圣多美和 普林西比
70	candor		54894833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1	candor		78149401	7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2	candor	CANDOR	64162149	11	10年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附录二：专利列表

1、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110232250.8	一种酒柜温度检测控	发明	2025年2	凯得	原始	

		制方法、控制系统和酒柜		月 25 日	智能	取得	
2	ZL202010982763.6	一种具有自动推出功能的冷藏装置	发明	2025 年 1 月 14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	ZL202010983105.9	一种可进行自动推出功能的冷藏装置	发明	2025 年 1 月 14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	ZL202410785812.5	一种测量传输温湿度数据的无线通信方法、系统及设备	发明	2024 年 9 月 2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	ZL202410628833.6	一种温度控制方法、系统、智能冰箱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4 年 8 月 27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	ZL202311691893.4	一种智能湿度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及智能冰箱	发明	2024 年 7 月 2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	ZL202210240775.0	一种酒柜用风冷系统及其控制方法、酒柜	发明	2024 年 7 月 2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	ZL202110227656.7	一种交直流两用的供电系统以及供电方法	发明	2024 年 5 月 1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	ZL202111143574.0	一种多区域扩散式导风装置	发明	2024 年 5 月 1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	ZL202311629440.9	一种用于冰箱制冰机的制冰控制方法、系统、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4 年 5 月 1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	ZL202311667116.6	一种用于恒温酒柜的智能加湿控制方法及其相关设备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	ZL202211092743.7	一种智能多温区冷柜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	ZL202311641023.6	一种信息交互方法、信息交互装置及智能冰箱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4	ZL202311642467.1	一种智能酒柜温度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5	ZL202311567811.5	一种加湿控制方法、加湿控制装置、智能酒柜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4 年 2 月 2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6	ZL202210847870.7	一种多温区冷柜的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3 年 5 月 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质押
17	ZL202110992419.X	一种双蒸发器制冷系统和制冷设备	发明	2023 年 3 月 3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质押
18	ZL202111316546.4	一种送风系统、送风方法和冷柜	发明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质押
19	ZL202011385918.4	温度控制方法、控制系统、双温恒温酒柜及计算机装置	发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0	ZL202111145378.7	一种恒温恒湿雪茄柜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29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质押
21	ZL202010978265.4	一种酒柜中电动层架	发明	2021 年 11	凯得	原始	质

		的控制方法和酒柜		月 30 日	智能	取得	押
22	ZL201610334417.0	一种冰箱或酒柜用的加湿器	发明	2021年11月23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质押
23	US10634419B2	THERMOELECTRIC WINE CABINET WITH AN EXTERNAL POWER SUPPLY(一种电源外置的电子酒柜)	发明	2020年4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美国
24	ZL201610664361.5	一种电子酒柜用的热管及冷热发生装置	发明	2018年1月16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25	ZL201310383808.8	一种内藏式磁流体热管半导体电子冰箱	发明	2015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26	ZL201110001611.4	一种保鲜分酒器	发明	2013年8月21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2、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420631171.3	一种暗拉手酒柜门	实用新型	2025年5月3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	ZL202421855093.1	一种存放空间可调的抽屉式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5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	ZL202421745219.X	一种具有新型导轨安装结构的抽屉式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5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	ZL202421546782.4	一种多高度调节层架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5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	ZL202420521544.1	吹胀式蒸发器和具有该吹胀式蒸发器的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1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	ZL202421247681.7	半导体制冷片封装结构以及半导体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1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	ZL202420358899.3	一种酒柜或冰箱的风道内胆结构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	ZL202421003576.9	一种用于冰箱的磁铁卡扣元件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	ZL202420856073.X	一种用于检测导轨位置的智慧检测工装和冰箱箱体	实用新型	2025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	ZL202420678331.X	一种设置有散热更充分且装配更便捷的散热系统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	ZL202420606742.8	一种具有倒置风机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	ZL202420521416.7	用于电器的调平装置以及电器	实用新型	2025年2月2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	ZL202421050602.3	一种用于冰箱的蒸发器固定座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2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4	ZL202420909973.6	一种可调节的门上搁架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2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5	ZL202420537549.3	一种侧壁设置有通风槽座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2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6	ZL202420197090.7	一种冰箱风道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2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7	ZL202420820430.7	一种折叠层架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5年1月1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8	ZL202420370552.0	一种安装在智能酒柜上的除臭装置以及智能酒柜	实用新型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9	ZL202420084955.9	一种冰柜门铰结构及冰柜	实用新型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0	ZL202420023071.2	一种冰柜吸塑门体的装配结构	实用新型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1	ZL202420309326.1	一种冰箱内胆结构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4年12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2	ZL202323593177.0	一种冰箱门体结构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4年11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3	ZL202420445429.0	一种能够适应不同酒瓶尺寸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4年11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4	ZL202420102565.X	一种智能安装结构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4年11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5	ZL202323086756.6	酒柜用的拼接式门体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2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6	ZL202323020450.0	一种接水盒结构及恒温恒湿设备	实用新型	2024年6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7	ZL202323052228.9	一种免打孔挂篮层架和酒柜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8	ZL202321996357.0	搁架组件及冷藏设备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9	ZL202322362769.5	酒架组件及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1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0	ZL202321402360.5	方便使用的啤酒机	实用新型	2023年12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1	ZL202321402426.0	啤酒机的压缩机布局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12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2	ZL202321402383.6	具有冷保持功能的饮料柜	实用新型	2023年12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3	ZL202320761791.4	酒柜用的拼接式门体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10月2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4	ZL202320761986.9	一种底部散热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5	ZL202320761606.1	用于制冷设备的照明组件及具有其的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6	ZL202223495082.0	一种适用于不同高度橱柜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6月2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7	ZL202222552814.9	一种具有智能氛围灯的制冷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6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8	ZL202223540847.8	一种用于冰箱的发泡门结构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9	ZL202223540823.2	一种冰箱门体及冰箱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0	ZL202223540836.X	半导体制冷制热系统的热管散热结构及半导体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1	ZL202223540824.7	一种冰箱的防倾倒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6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2	ZL202223556397.1	一种冷藏箱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3	ZL202223556441.9	一种冷藏箱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4	ZL202223321760.1	一种含有可自由滑动饮料层架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5	ZL202223223633.8	一种超低温制冷系统和超低温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6	ZL202223224021.0	一种压缩机舱底结构和超低温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7	ZL202221795807.5	一种双制冷片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8	ZL202222656840.6	一种冷柜用的铰链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9	ZL202223209572.X	一种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0	ZL202223210035.7	一种门体限位连接装置和低温柜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1	ZL202223136566.6	一种制冷设备的压缩机舱室装配结构和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2	ZL202222024507.3	一种具有水位预警结构的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3	ZL202222222185.3	一种具有指纹锁的制冷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4	ZL202222321006.1	一种用于酒柜的置物架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5	ZL202222443603.1	一种无线充电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6	ZL202222331485.5	一种高脚杯倒挂固定卡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7	ZL202222656640.0	一种门铰链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3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8	ZL202222094160.X	一种低噪音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2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9	ZL202222222170.7	一种带有新型门框的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2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0	ZL202221949767.5	一种可便于固定对接端子的风扇组件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1	ZL202222094346.5	一种低噪音热管组件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6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2	ZL202222299125.1	一种中隔板组件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3	ZL202222036865.6	一种酒柜及其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4	ZL202222018094.8	冷柜用的抽屉组件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5	ZL202222020555.5	冷冻风道组件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6	ZL202222020604.5	一种冷藏设备的储物装置和冷藏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7	ZL202222025245.2	一种多温室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8	ZL202222020547.0	一种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9	ZL202222025378.X	冷柜用的改进型压缩机舱室结构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0	ZL202222025406.8	具有装饰功能的拼装式抽屉组件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1	ZL202222018146.1	一种冷柜门体用的储物盒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2	ZL202122364703.0	一种雪茄柜用的冷热风调节系统和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3	ZL202220913821.4	一种出风格栅组件的装配结构以及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4	ZL202220913817.8	一种用于将蒸发器固定连接在内胆上的定位结构和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5	ZL202220913971.5	一种冷柜用的内门限位连接装置和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6	ZL202220913823.3	一种出风格栅组件和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7	ZL202220913799.3	一种冷柜用的显示屏安装结构和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8	ZL202220913979.1	一种冷柜用的门锁把手总成和冷柜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9	ZL202220913945.2	一种超低温设备的泄压平衡阀装置和超低温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0	ZL202220088321.1	一种带锁门体和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1	ZL202122716900.4	一种带遮挡帘的玻璃门体和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2	ZL202122718592.9	一种安全性高的层架和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3	ZL202122864567.1	一种便于操控的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4	ZL202122867180.1	一种用于存放雪茄的保湿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5	ZL202122867187.3	一种具有温湿度调节功能的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6	ZL202122718588.2	一种低能耗的风冷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7	ZL202122716902.3	一种无包边玻璃门体和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8	ZL202122718585.9	一种制冷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9	ZL202122364724.2	一种进行高湿气流内多余水分子回收的装置和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0	ZL202022051116.1	一种具有自动推出功能的冷藏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1	ZL202122716903.8	一种具有面出光结构的柜灯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2	ZL202122364713.4	一种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3	ZL202122021867.3	一种适用于冷室的新风系统和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4	ZL202122364744.X	一种送风系统用的加湿装置和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5	ZL202122364712.X	一种适用于玻璃门体的显示屏安装结构和玻璃门体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6	ZL202122021978.4	一种双蒸发器制冷系统和双间室的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7	ZL202122036729.2	一种带气液分离器的蒸发器装置和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8	ZL202122364756.2	一种雪茄柜的送风系统和恒温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9	ZL202122362280.9	一种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0	ZL202122364705.X	一种水冷系统用的冷水箱装置和雪茄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1	ZL202121866511.3	一种酒柜用的中间风道板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2	ZL202121866480.1	一种中间风道板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3	ZL202121652760.2	一种限位柱组件和储藏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4	ZL202121650934.1	一种层架和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5	ZL202121201598.2	一种固定装置和冷藏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6	ZL202022945243.6	一种不锈钢拼接门体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7	ZL202120813408.6	一种中隔板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8	ZL202120776531.5	一种酒柜层架用连接装置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9	ZL202023042584.9	一种采用凸筋/卡槽位进行重分区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0	ZL202120452768.8	一种多温度检测的酒柜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1	ZL202021105302.2	一种开盖机构、冷藏箱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2	ZL202022677651.8	一种内胆组件、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2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3	ZL202022844338.9	一种双温恒温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2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4	ZL202022844436.2	一种双温恒温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2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5	ZL202021172540.5	一种LED防炫目柜灯以及采用其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6	ZL202022683785.0	一种改进风道结构的双温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2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7	ZL202022047742.3	一种电动推出的抽屉式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8	ZL202021186533.0	一种多功能层架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9	ZL202021708590.0	一种正面看不到门铰的门体组件和采用其的酒柜或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0	ZL202022047629.5	一种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1	ZL202022047578.6	一种可进行自动推出功能的冷藏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2	ZL202021708633.5	一种多用型层架结构以及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3	ZL202021172540.5	一种LED防炫目柜灯以及采用其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4	ZL202021708747.X	一种用于酒柜的置物层架和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5	ZL202021104377.9	一种箱体结构以及包括其的酒柜或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6	ZL202021105243.9	一种半导体散冷及散热装置、冷藏箱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7	ZL202021104168.4	一种导线线夹与采用其的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8	ZL202021171112.0	一种具有防脱装配结构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9	ZL202021172465.2	一种酒柜门铰链以及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0	ZL202020693337.6	门体连接结构以及采用其的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1	ZL202020693090.8	一种具有香薰功能的酒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2	ZL202020317491.3	一种具有照明功能的层架以及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3	ZL202020317697.6	一种层架以及采用其	实用	2020年12月	凯得	原始	

		的冷藏柜	新型	月 8 日	智能	取得	
134	ZL202020317757.4	一种层架以及采用其的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5	ZL202020686968.5	一种冷藏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6	ZL202020692996.8	一种可折叠玻璃层架结构以及采用其的冷藏柜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7	ZL201921564822.7	一种层架结构以及采 用其的冷藏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7 月 31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38	ZL201921240779.9	一种型材连接构件以 及采用其的冷藏柜或 酒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7 月 31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39	ZL201920858108.2	一种自动开门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年 6 月 5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0	ZL201920858937.0	一种可拆卸式层架结 构及采用其的酒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6 月 5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1	ZL201921277767.3	一种电子冰箱或酒柜 的散热器	实用 新型	2020 年 5 月 12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2	ZL201920856349.3	一种双温中隔层装配 结构以及采用其的冷 藏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21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3	ZL201920858106.3	一种偏置式冷柜层架 结构及采用其的冷藏 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4	ZL201920858152.3	一种具有防脱装配结 构的酒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5	ZL201920858151.9	一种可折叠玻璃层架 结构以及采用其的冷 藏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6	ZL201920856200.5	一种具有自动感应照 明功能的冷藏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7	ZL201920856399.1	一种具有嵌入式柜灯 的冷藏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8	ZL201920856241.4	一种智能酒柜照明控 制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年 1 月 3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49	ZL201920858922.4	一种具有非直射式光 源的柜灯及采用其的 酒柜	实用 新型	2020 年 1 月 3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50	ZL201920045623.9	一种能够降低功耗的 酒柜	实用 新型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凯得 智能	原始 取得	
151	ZL201720486646.4	一种电源外置的电子 酒柜	实用 新型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凯得 智能	继受 取得	
152	ZL201620475279.3	一种酒柜	实用 新型	2017 年 4 月 19 日	凯得 智能	继受 取得	
153	ZL201620459423.4	一种冰箱或酒柜的门 铰组件	实用 新型	2016 年 1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继受 取得	
154	ZL201620463815.8	一种冰箱或酒柜的内 胆和外壳的连接装置	实用 新型	2016 年 12 月 7 日	凯得 智能	继受 取得	
155	ZL201620455658.6	一种带加湿器的电子	实用	2016 年 12	凯得	继受	

		酒柜	新型	月 7 日	智能	取得	
156	ZL201620459425.3	一种门体限位式电子酒柜	实用新型	2016年12月7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157	ZL201620459575.4	一种电子酒柜用的热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12月7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158	ZL201620455659.0	一种冰箱或酒柜的顶眉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159	ZL201620459574.X	一种冰箱或酒柜用的加湿器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160	ZL202022002156.7	一种用于冰箱托盘制造的冲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5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161	ZL202122133182.8	一种冷藏箱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62	ZL202223209539.7	一种具有抽屉式门的制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430601206.4	层架	外观设计	2025年4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	ZL02430528540.1	酒柜	外观设计	2025年4月1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	ZL202430459546.8	门体	外观设计	2025年3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	ZL202430333921.4	啤酒机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	ZL202430245951.X	冰箱抽屉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	ZL202430209300.5	抽屉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	ZL202430209172.4	门上搁架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8	ZL202430248502.0	滑动门上搁架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9	ZL202430222699.0	折叠层架	外观设计	2025年1月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0	ZL202430136279.0	酒柜（嵌入式）	外观设计	2024年12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1	ZL202430220847.5	酒柜	外观设计	2024年12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2	ZL202430220852.6	制冰饮料柜	外观设计	2024年12月1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3	ZL2024302457590	冰箱抽屉过滤器	外观设计	2024年11月12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4	ZL202430119827.9	智能冰箱（BC117）	外观设计	2024年11月1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5	ZL2024300650220	门把手	外观	2024年11	凯得	原始	

			设计	月 8 日	智能	取得	
16	ZL202430100234.8	酒柜 (3)	外观设计	2024 年 9 月 2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7	ZL202330748615.2	冰箱	外观设计	2024 年 7 月 16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8	ZL202330625850.0	酒柜 (1)	外观设计	2024 年 2 月 27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19	ZL202330626036.0	酒柜 (2)	外观设计	2024 年 3 月 22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0	ZL202330698985.X	酒柜 (JC-160)	外观设计	2024 年 4 月 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1	ZL202330748345.5	门体 (暗把手)	外观设计	2024 年 5 月 10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2	ZL202330467133.X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3	ZL202330467184.2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4	ZL202330172132.2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9 月 5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5	ZL202330204946.X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9 月 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6	ZL202330172112.5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8 月 4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7	ZL202330172128.6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7 月 2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8	ZL202230806416.8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2 月 24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29	ZL202230500956.3	酒柜	外观设计	2023 年 1 月 24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0	ZL202230500668.8	酒柜	外观设计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1	ZL202230500952.5	出风格栅	外观设计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2	ZL202130881552.9	雪茄搁架	外观设计	2022 年 4 月 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3	ZL202130675635.2	酒柜 (1770)	外观设计	2022 年 3 月 29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4	ZL202130767080.4	雪茄柜	外观设计	2022 年 3 月 18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5	ZL202130675816.5	嵌入式冰箱 (1)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6	ZL202130675642.2	嵌入式冰箱 (2)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7	ZL202130675641.8	嵌入式冰箱 (3)	外观设计	2022 年 1 月 28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8	ZL202130591215.6	低温箱	外观设计	2022 年 1 月 18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39	ZL202130645193.7	雪茄柜	外观设计	2022 年 1 月 18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0	ZL202130591216.0	酒柜	外观	2021 年 12	凯得	原始	

			设计	月 24 日	智能	取得	
41	ZL202130447068.5	酒柜门（两侧贴片款）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14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2	ZL202130447069.X	酒柜门(上下包不锈钢款)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23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3	ZL202130112877.0	酒柜门（贴片款）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29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4	ZL202030552538.X	酒柜	外观设计	2021年3月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5	ZL202030468006.8	冷藏箱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5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6	ZL202030183882.6	门体（侧边显示带）	外观设计	2020年10月30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7	ZL202030083903.7	出风格栅（4）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8	ZL202030083702.7	酒柜门（15）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49	ZL202030083262.5	门体（3）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0	ZL202030083645.2	门体（17）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7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1	ZL202030083783.0	出风格栅（1）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2	ZL202030083827.X	出风格栅（2）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3	ZL202030083875.9	出风格栅（3）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4	ZL202030083924.9	出风格栅（5）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5	ZL202030083654.1	门体（11）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6	ZL202030083712.0	门体（16）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7	ZL202030083223.5	门体（2）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8	ZL202030083261.0	门体（4）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59	ZL202030084299.X	门体（5）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0	ZL202030083452.7	门体（6）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1	ZL202030083471.X	门体（7）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2	ZL202030083466.9	门体（8）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3	ZL202030083469.2	门体（9）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4	ZL202030083738.5	门体（18）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28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5	ZL202030083582.0	门体（13）	外观	2020年7	凯得	原始	

			设计	月 7 日	智能	取得	
66	ZL202030083784.5	酒柜	外观设计	2020 年 7 月 3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7	ZL201930201832.3	用于冷藏柜或酒柜的层架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17 日	葡萄酒发烧友公司、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68	ZL201730349451.0	雪茄柜 (CW-33FD)	外观设计	2018 年 1 月 12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69	ZL201930362944.7	化妆品冷藏箱	外观设计	2020 年 1 月 3 日	凯得智能	原始取得	
70	ZL201630201220.0	不锈钢大圆弧门酒柜 (JC428AEQ)	外观设计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71	ZL201630201219.8	单侧不锈钢包边圆弧门酒柜 (JC230E)	外观设计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72	ZL201630201217.9	上下不锈钢包边圆弧门酒柜 (JC230E)	外观设计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73	ZL201630201216.4	无边框大液晶显示贴玻璃门酒柜 (JCD158E)	外观设计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74	ZL201530407051.1	冰吧 (JCD95E)	外观设计	2016 年 3 月 2 日	凯得智能	继受取得	

附件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一）关于北交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董事会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和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按照制度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能够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内部运营控制，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使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5）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得动用凯得智能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积极推动凯得智能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凯得智能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凯得智能的薪酬制度时与凯得智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承诺如凯得智能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凯得智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在北交所、证监会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

如果凯得智能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凯得智能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相关要求；

（七）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凯得智能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凯得智能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①在股东会及北交所、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②依法承担对凯得智能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③无条件接受北交所和/或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二）本人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三）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凯得智能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凯得智能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①在股东会及北交所、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②依法承担对凯得智能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③无条件接受北交所和/或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二）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会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项下审议通过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下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及其后续审议通过的修订案（如有）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本公司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严格履行承诺，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会、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项下审议通过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下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及其后续审议通过的修订案（如有）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本人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项下审议通过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下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及其后续审议通过的修订案（如有）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本人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三)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一) 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依法督促发行人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股份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承诺

（一）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

（二）本企业持续看好凯得智能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凯得智能股份。本企业减持凯得智能股份时，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凯得智能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凯得智能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凯得智能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

（三）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本企业将在凯得智能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凯得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 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

(二) 本人持续看好凯得智能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凯得智能股份。本人减持凯得智能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凯得智能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凯得智能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凯得智能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

(三)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本人将在凯得智能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凯得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 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

(二) 本人持续看好凯得智能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凯得智能股份。本人减持凯得智能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凯得智能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凯得智能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凯得智能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

(三)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本人将在凯得智能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凯得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 自凯得智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凯得智能股票。

(二) 自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也不由凯得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凯得智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三)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因凯得智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四)本人所持凯得智能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凯得智能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凯得智能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若凯得智能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

(五)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证监会、北交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凯得智能股票所得归凯得智能所有。

2、总经理承诺

(一)若凯得智能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6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二)若公司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12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自凯得智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凯得智能股票。

(二)自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也不由凯得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凯得智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三)本人所持凯得智能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凯得智能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凯得智能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若凯得智能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四)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证监会、北交所关于上市公司

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五) 若凯得智能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若公司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六)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凯得智能股票所得归凯得智能所有。

4、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承诺

(一) 自凯得智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凯得智能股票。

(二) 自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也不由凯得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凯得智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三) 本企业所持凯得智能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凯得智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凯得智能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凯得智能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凯得智能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四) 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证监会、北交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五) 若凯得智能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若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六)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凯得智能股票所得归凯得智能所有。

(六)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凯得智能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凯得智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凯得智能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凯得智能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若凯得智能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凯得智能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在作为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得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人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凯得智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本人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凯得智能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若本人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七) 关于公司欺诈发行回购股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一）本公司保证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及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如本公司因存在虚假陈述及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本人保证凯得智能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凯得智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如凯得智能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凯得智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人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3、曹瀚承诺

（一）本人保证凯得智能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凯得智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如凯得智能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凯得智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人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八）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未控制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凯得智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凯得智能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凯得智能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凯得智能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凯得智能，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凯得智能。

（三）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凯得智能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凯得智能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凯得智能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凯得智能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凯得智能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凯得智能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四）若出现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积极采取下列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情形的发生：

- 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其下属企业来经营；
- 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五）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凯得智能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六）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

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曹瀚承诺

(一) 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未控制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凯得智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凯得智能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凯得智能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凯得智能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凯得智能，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凯得智能。

(三)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凯得智能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凯得智能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凯得智能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凯得智能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凯得智能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凯得智能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四) 若出现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积极采取下列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情形的发生：

- 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其下属企业来经营；
- 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五)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凯得智能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六)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九)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承诺

(1) 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企业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企业”包括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

(2)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企业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

(3) 本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企业（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企业，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

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 本企业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企业拆借、占用企业资金或采取由企业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企业资金。

(5)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企业的企业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6) 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企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 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企业作为企业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 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企业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企业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人”包括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

(2)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

(3) 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 本人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5) 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6)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人”包括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

(2)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

(3) 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 本人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5) 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6)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本人将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持有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2、曹瀚承诺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本人将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持有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十一）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凯得智能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需要为其员工补缴报告期内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凯得智能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报告期内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则本人愿意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

（二）本人将督促公司后续持续规范劳务派遣用工、避免违规。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报告期内因违反劳务派遣用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相关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遭受任何其他损失的，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三）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曹瀚承诺

（一）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凯得智能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需要为其员工补缴报告期内社保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凯得智能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报告期内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则本人愿意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

（二）本人将督促公司后续持续规范劳务派遣用工、避免违规。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报告期内因违反劳务派遣用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相关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遭受任何其他损失的，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三）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十二）关于土地房产事项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其所拥有的厂房等建（构）筑物未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未及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等事由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承诺人自愿承担全部罚款；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子公司拆除违章建（构）筑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承诺人自愿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土地、房产在租赁有效期内被强制拆迁或产生纠纷无法继续租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本人将全额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此产生的损失，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如因抵押权人为实现抵押权而处置房产、到期不续约或单方面提出解约，导致公司需另租其他房屋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或公司虽不需另租其他房屋，但房屋所有权的受让人要求提高现有租金，本人将在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基础上予以足额补偿；或因其他任何因租赁瑕疵房产而遭受的损失，本人将在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基础上予以足额补偿。

2、曹瀚承诺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其所拥有的厂房等建（构）筑物未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未及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等事由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承诺人自愿承担全部罚款；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子公司拆除违章建（构）筑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承诺人自愿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土地、房产在租赁有效期内被强制拆迁或产生纠纷无法继续租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本人将全额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此产生的损失，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如因抵押权人为实现抵押权而处置房产、到期不续约或单方面提出解约，导致公司需另租其他房屋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或公司虽不需另租其他房屋，但房屋所有权的受让人要求提高现有租金，本人将在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基础上予以足额补偿；或因其他任何因租赁瑕疵房产而遭受的损失，本人将在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基础上予以足额补偿。

（十三）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若未履行该等承诺事项，将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一）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

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一)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三)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或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督促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或公司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凯得智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一)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凯得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人从凯得智能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凯得智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三)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或凯得智能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督促凯得智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或凯得智能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在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凯得智能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承诺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凯得智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一)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凯得智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如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企业持有的凯得智能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企业从凯得智能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凯得智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三)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或凯得智能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 督促凯得智能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或凯得智能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在本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若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徐芳承诺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本人承诺如下：

(一)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 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④本单位/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

(三)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十四) 北交所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一)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三) 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五) 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六)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五) 关于公司上市后业绩大幅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 凯得智能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

(二) 凯得智能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三) 凯得智能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上述承诺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股份剩余的锁定期。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凯得智能所有。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曹瀚承诺

(一) 凯得智能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

(二) 凯得智能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三) 凯得智能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上述承诺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股份剩余的锁定期。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凯得智能所有。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凯得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六) 关于不存在对退市企业承担责任等相关事项的承诺

1、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得智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本人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二）本人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得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本人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二）本人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十七）关于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二）本人在发行人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二）本人在发行人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附件二：前期公开承诺具体内容

(一) 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曹瀚承诺：

本人承诺，在凯得智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及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至上市后第三个会计年度末期间（简称“承诺期”），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主体不会进一步增持凯得智能股份，但因本人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上市公司配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本人为公开承诺而必须采取的合理增持凯得智能股份的行为不受本承诺函的限制。本承诺函在承诺期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主体应询作为投资者参与凯得智能的公开发行并上市、上市公司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而获得配售的股票/债券不受本承诺函的限制，但获得配售的股票/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数量以不取得凯得智能的控制权为前提。承诺期内，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主体不与凯得智能的任何其他股东通过委托、征集投票权、签署协议或作出安排等方式达成在凯得智能股东大会上采取一致行动的合意，从而共同扩大在凯得智能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不通过任何形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对凯得智能的实际控制。由本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不会以协议等方式取得凯得智能其他董事、监事额外授予的表决权，不会对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形成重大影响。

(二) 关于刷单的承诺

吴伟雯、曹瀚承诺：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和 2023 年因为拓展业务，境内线上销售业务存在刷单的不规范行为。若公司因报告期内的刷单行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及电商平台的处罚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其本人全额无条件补偿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